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十六日星期三第三千三百九十八號

印鑄局發行

北京東長安牌樓王府井大街  
電話東局第二百零一號

# 政府公報

### 本報價目

本報價郵費一律概收現洋如外埠紙幣價值遇有折扣之時(如吉林等省)須按市價照現洋補水除行知該省經理員遵照外特此廣告

本報零售現因銀元價漲銅元價低自十四年一月一日起每册改收銅元十枚特此通告

- 一本報除照隔日出版一號
  - 一定購三個月者收回大洋二元九毛
  - 一定購半年者收回大洋十元
  - 一定購一年者收回大洋十六元
  - 一外埠購報每全年加郵費二元半
  - 一裝訂每月收回大洋二毛不裝訂者照
  - 一零售每號銅元十枚以本日為限
- 如送報夫役私自加價請告知本局以便查究是為至要

目錄

命令

臨時執政令

布告

特派國民代表會議西藏議員臨時選舉監

督公告

教育部布告

督辦京都市政公所核准房地轉移布告

(續)

廣告

命令

臨時執政令

臨時執政令

本年十月一日舉行關岳廟秋戊祀典派海軍總長林建章恭代行禮著內務部敬謹預備此令

中華民國  
臨時  
執政印

內務總長龔心湛 海軍總長林建章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十五日

臨時執政令

內務總長龔心湛呈准黑龍江省長咨請任命李慶春試署呼倫警察廳警正應照准此令

中華民國  
臨時  
執政印

內務總長龔心湛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十五日

臨時執政訓令第一百三十七號 令浙江省長夏超

據平政院院長汪大燮呈審理僧竹溪因浙江省公署勒令出境決定違法提起行政訴訟一

案依法裁決浙江省長公署之決定係屬違法應予取銷等語著交浙江省長查照執行此令

中華民國  
國臨時  
執政印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十五日

令浙江省長夏超

據平政院院長汪大燮呈審理許企亭等陳訴與許立源等因八華山場糾葛不服浙江省公署之處分提起行政訴訟一案依法裁決浙江省公署之處分應予取銷等語著交浙江省長查照執行此令

中華民國  
國臨時  
執政印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十五日

臨時執政指令第一千三百八十四號 令內務總長龔心湛

呈擬請變通縣知事分發辦法以飭吏治由  
呈悉准如所擬辦理即由該部通行遵照此令

中華民國  
國臨時  
執政印

內務總長龔心湛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十五日

臨時執政指令第一千三百八十五號 令海軍總長林建章

呈海道測量局續行測繪揚子江水道製成吳淞至鎮江分圖附呈鑒核由  
呈悉此令

中華民國  
臨時  
執政印

海軍總長林建章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十五日

臨時執政指令第一千三百八十六號 令籌備國民代表會議事宜許世英

呈報京兆覆選監督擬定薊縣平谷二縣追加選舉日期由

呈悉此令

中華民國  
臨時  
執政印

內務總長龔心湛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十五日

臨時執政指令第一千三百八十七號 令籌備國民代表會議事宜許世英

呈京兆所屬房山縣初選擬請繼續展期三日由

呈悉此令

中華民國  
臨時  
執政印

內務總長龔心湛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十五日

臨時執政指令第一千三百八十八號 令籌備國民代表會議事宜許世英

呈報山東陽信萊陽高密三縣初選請延期十日出

呈悉此令

中華民國  
臨時  
執政印

內務總長龔心湛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十五日

臨時執政指令第一千三百八十九號 令籌備國民代表會議事宜許世英

呈報山東濮縣蓬萊牟平膠縣等四縣初選請展期十日出

呈悉此令

中華民國  
臨時  
執政印

內務總長龔心湛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十五日

臨時執政指令第一千三百九十號 令籌備國民代表會議事宜許世英  
呈報福建寧洋仙游南安三縣初選請分別延期五日八日十日由  
呈悉此令

中華民國  
臨時  
執政印

內務總長龔心湛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十五日

臨時執政指令第一千三百九十一號 令京兆尹薛篤弼  
呈報九月五六兩日白洋河水勢長落尺寸由  
呈悉此令

中華民國  
臨時  
執政印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十五日

臨時執政指令第一千三百九十二號 令京兆尹薛篤弼  
呈報九月五日白洋河水漲尺寸暨六七兩日永定河水漲落尺寸由

呈悉此令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十五日



# 布告

## 特派國民代表會議西藏議員臨時選舉監督公告

爲公告事奉 執政令特派陸興祺爲國民代表會議西藏議員臨時選舉監督等因奉此查選舉程序令第一百十二條之規定西藏選舉可擇定適宜地方舉行本臨時選舉監督業經在北京東城遂安伯胡同設立國民代表會議西藏議員選舉事務所辦理選舉事宜並擬定選舉日期咨由國民代表會議籌備處呈報 執政核准在案查此次國民代表會議係議定中華民國憲法及其施行附則事屬國家根本大法凡中華民國人民皆有切身關繫仰所有西藏人民具有選舉資格者於投票期親到投票所投票勿可放棄權責以副 執政登明選公不遺在遠之至意除一面派出調查員分道調查選舉人名數開列具報外惟是藏民衆多散居各地誠恐調查仍有遺漏或錯誤之處爲此特行布告咸使週知如有合於後開選舉資格之選民可於調查期內自行前到本選舉事務所呈請列入名冊或更正陳訴等事茲將選舉人應知之事項條列於左

一 定於民國十四年九月十六日爲調查始期十月十五日爲調查終期

二 定於民國十四年十一月十一日爲後藏選舉投票期十一月二十日爲後藏選舉開票期十一月二十一日爲前藏選舉投票期及開票期

三 選舉投票所前藏在北京東城遂安伯胡同甲字第六十一號門牌後藏在五台山其前後藏開票所

均在北京東城遂安伯胡同甲字第六十一號門牌

四 投票紙框內祇寫被選舉人一人姓名其選舉人不得自寫姓名

五 前藏選舉議員八人候補議員八人後藏選舉議員八人候補議員八人

六 凡中華民國西藏人民年滿二十五歲以上之男子能解說並書寫西藏文字或本國日用通行之文字者均有選舉及被選舉爲國民代表會議議員之權被選舉人不得以選舉人爲限

七 褫奪公權尙未復權者經證明爲癡痴者不得有選舉權及被選舉權

八 現任陸海軍巡防隊警備隊警察署賦官及現役兵警者停止其選舉權及被選舉權

九 現任行政官吏及司法官吏於其管轄或駐在地方停止其被選舉權

十 辦理選舉人員於其選舉區內停止其被選舉權

以上十項各宜知照特此公告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十四日 臨時選舉監督陸奧祺

教育部布告第一三號

案查本部所訂師範教育令高等師範學校定爲國立由教育總長通計全國規定地點及校數分別設立公  
布在案師範大學與高等師範學校事同一律現聞有私人設立此項學校者核與定章不符將來本部礙難  
認可立案特此布告

部印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十四日 教育總長章士釗

內右四區

井兒胡同乙五號

席月軒

二七五九七

內右四區

下坡胡同四號

關文棟

二七六三四

外左三區

下下三條十號

馮長清

二七六一二

外左五區

格宿店胡同六號七號

邵永秀

二七六〇一

外左五區

扁担胡同四號五號

劉錫元

二七五四八

外右二區

羅馬市大街十號

郭存瑞

二七二八八

八月二十八日

外左四區

夕照寺七號

史瑛庵

二七六三三

外右二區

羅馬市大街一〇七號

存善堂李

二七六四〇

內右四區

大茶葉胡同五號

李振

二七五四二

內右四區

宗明胡同四七號

劉松元

二七六三二

中一區

羊園胡同八號

阮奎麟

二七七〇六

內左四區

北新倉十八號

張希留室

二七五九二

內左二區

東四南大街一九〇號

田椿

二七六二六

內右三區

扁担房十號十一號

裴精昌

二七五九三

內左二區

後門東皇城根二八至三三號又大街一至三號

鄧汝鎡

二七五九八

中二區

光明殿九號

張士餘

二七六三七

內左三區

北鑼鼓巷七八號

萬福堂蘇

二七五八七

內左三區

北鑼鼓巷七六號七七號

萬福堂蘇

二七四九七

中一區

王府井大街七〇號

劉潤甫

二七四四九

內右四區

鐵匠營二十號

養和堂李

二七二四五

內右四區

小二條十號

徐繩元

二七六二七

內右二區

孟端胡同二八號甲

關景泉

二七六一五

內左四區

王大人胡同四九號

李葆龍

二七六一四

外右三區 校場五條三三號  
 外左五區 北壇根日二十號  
 外左五區 北壇根日二四號  
 外左五區 北壇根日二五號  
 外左五區 北壇根月二一號  
 外左五區 北壇根月十九號  
 外左五區 北壇根日二三號  
 外左五區 北壇根月十八號  
 外左五區 北壇根日二二號

八月二十九日

中一區 北長街七十五至八十二號  
 內右四區 宮門口東四條甲十八號  
 內右四區 官園胡同十九號  
 外右二區 東皮條營四號  
 內左一區 趙堂子胡同十一號  
 內右二區 磚塔胡同六六號  
 內左四區 三條胡同一號  
 中一區 小蘇州胡同十七號  
 中一區 小蘇州胡同十六號  
 中一區 小蘇州胡同十五號  
 中一區 小蘇州胡同十四號  
 中一區 小蘇州胡同十三號  
 內左一區 象鼻子中坑二十號  
 內左三區 東醋兒胡同三號

孫書芳 二七五八  
 文功甫 二七三三一  
 文功甫 二七三二四  
 蘇鎮海 二七三三二  
 蘇鎮海 二七三三一  
 趙玉峯 二七三三〇  
 趙玉峯 二七三二三  
 趙子勛 二七三二〇  
 趙子勛 二七三二二  
 聶憲藩 二七六三〇  
 劉子華 二七六二八  
 那丹珠 二七五九九  
 王汝賢 二七六四一  
 唐鄭淑貞 二七六八二  
 張度 二七六八四  
 宋章伯 二七六〇〇  
 德厚堂李記 二七六五九  
 德厚堂國記 二七六五八  
 德厚堂國記 二七六五七  
 德厚堂國記 二七六五六  
 德厚堂國記 二七六五五  
 張德明 二七六〇二  
 趙松奎 二七五九一

內左三區  
內左四區  
外左一區  
外左四區  
外右三區

八月三十一日

中一區  
中一區  
內左二區  
內右四區  
內左三區  
內左二區  
內左二區  
內左二區  
內右四區  
中一區  
中一區  
內左四區  
內右一區  
內右二區  
內右二區

蘇祥胡同七號  
十條胡同二三號  
草廠十條十八號  
唐洗滌後街五號  
致場六條六十七號六十八號六十九號

銀絲溝官地

中一區  
中一區  
東四東大街二四六號  
羊市大街一二五號  
後秀才胡同七號  
土兒胡同六二號  
交道口東大街十四號  
朝陽門大街二三三號  
酒茲府花園十號  
隆福寺西廊下十五號  
鑿堂門十三號  
西銀絲溝十號  
西銀絲溝十一號  
五條後坑七號  
八寶坑胡同十號  
大乘寺胡同二號  
前泥窪十三號

趙雲卿 二七五八八  
劉珍瑞 二七五九六  
方卜成 二七六一〇  
白林梅 二七六三八  
李古香 二七六〇五

德厚堂王奉記 一三三〇  
泰源堂陳 二七六〇九  
萬善同 二七六三五  
厚榮茂 二七五六五  
傅晉氏 二七六六八  
德潤田 二七六一一  
于秉理 二七六〇四  
陸仙岑 二七五八四  
領德堂勿 二七六四八  
陳道生 二七六六〇  
李子仁 二七三二六  
周承德 二七六六一  
周承德 二七六六一  
武義堂王 二七六一六  
葉鴻興 二七三七七  
袁式德堂 二七六七五  
羅立民 二七五六九

政府公報 布告

九月十六日第三千三百九十八號

內右四區

草料鋪一號二號  
西款場十二號

同心堂瀝記

二七六五一

內右四區

大四條四九號

羅錫有

二七六五〇

內右四區

翠花街十七號

孫仲三

二七六二九

外左二區

黃雀胡同三號

趙慶全

二七六一三

外左二區

黃雀胡同四號

尹哲臣

二七六一七

外右三區

廣安門大街二五九號

韓山亭

二七五八六

外右四區

紅土店九號

劉徐氏

二七五八五

本旬共發憑單一百五十五件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三日 督辦朱深

廣告

國民代表會議華僑議員選舉監督公告

為公告事華僑選舉日開依法展至本年九月三十日舉行業經呈明 執政在案報名日限亦展至九月二十五日截止仰各團體選舉人或代理人迅速依限赴滬報到除分電駐外各使領公告外特此公告  
中華民國十四年八月二十四日 華僑議員選舉監督屈映光

太平貿易公司廣告

本公司經營華洋各種原料棉料及進出口貨物兼營存款放款國內外匯兌買賣公債股票有價證券代辦或協助各種實業開辦兩載蒙各界所稱許現在一切交易無不格外克己往來手續亦力求簡便總公司設在北京化石橋各埠通商口岸均有特約代理機關電報掛號一一三二電話兩局三六七五 三四一六

天津同源銀號營業廣告

本號為北京同源兩號合資開設所有定期活期存款抵押放款各處匯兌以及辦理買賣各項公債證券股票生金生銀各國貨幣代取股息佣金格外克己如蒙 惠顧無任歡迎  
地址法界新榮市楊福蔭路念號 電兩局二七九九號

中原公司通告

本公司董事會由董事會議議決定於民國十四年十月五日(即舊曆乙丑年八月十八日)在天津本公司總辦事處開股東常會報告業務情形分發紅利並照章改選監察人除記名股東另函通知外屆時祈各股東携帶股票蒞會以便換給入場券是荷

王揖唐啓事

重負乍釋慈未闕息影海濱頗歛簡寂友朋枉過政論見商酬答易疏良用疚悚掬誠奉布諸乞 亮原鄙人接晤賓客時間現改訂每星期一三五等日午前十時至十二時知好惠存請依時駕臨鐵獅子胡同執政府秘書廳為幸  
梁鴻志啓

政府公報 廣告一

九月十六日第三千三百九十八號

九月十六日第三千三百九十八號

**內政部通告**

為通告事查整理金融短期公債第四期息票係自民國十一年九月三十一日起開始付款扣至民國十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已滿三年期限凡持有整理金融短期公債第四期息票須於本年九月三十日以前向各經理機關領取息銀過期不再補付恐未週知特此通告

**內政部通告**

為通告事查本年九月三十一日為整理金融短期公債第十號息票開始付息之期所有付息辦法仍照上屆成案辦理除分函中國交通兩銀行遵辦外特此通告再所付息銀無論何地一律支付現洋合行聲明

**黃集成啟事**

啟者黃集成自置房屋一所坐落西直門大街門牌二十六號於民國十年二月五日京都市政公所發給第八千八百八十二號驗契憑單一紙業經遺失除呈請京師警察廳及市政公所補給外特此登報聲明該項憑單無論何人拾得作為廢紙此啟八月二十二日

**大理院判例要旨匯覽續編下卷出版廣告**

本院判例要旨匯覽續編上卷前已出版現在下卷亦已印就上下兩卷全部成書有願購者可按照定價每部二元外寄加郵費一角四分來院購閱可也再持有預約券僅取去上卷者可即持券來院對取下卷特此廣告 十四年九月十四日

**那宅失契聲明**

因內左三區琉璃寺胡同二十一號住房一所內院兩房三間東房一間西房二間小灰礮一間外院北房二間灰礮一間因將契紙遺失按照官廳手續警廳立案另補新契登報聲明後有舊契發現均為廢紙

**梁星橋聲明**

今有梁星橋自置房一所座在地安門內橫柵欄門牌一號五號今因將市政公所發給之憑字第四三〇一號憑單遺失余現已具呈警察廳聲明作廢如以後勿論落於何人之手均作無效特此聲明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十七日星期四第三千三百九十九號

印鑄局發行

北京東長安牌樓王府井大街  
電話東局第二百零一號

# 政府公報

### 本報價目

- 一本報按照曆每日出報一號
- 一定購一月者收回大洋一元
- 一定購三月者收回大洋二元九毛
- 一定購半年者收回大洋五元五毛
- 一定購長年者收回大洋十元
- 一零售每號銅元十枚以本日為限
- 一外埠購報每全年加郵費二元半
- 一裝訂每月收回大洋二元不裝訂者除

如送報夫役私自加價請告知本局以便查究是為要事

本報價郵費一律概收現洋如外埠紙幣價值遇有折扣之時(如吉林等省)須按市價照現洋補水除行知該省經理員遵照外特此廣告

本報零售現因銀元價漲銅元價低自十四年一月一日起每册改收銅元十枚特此通告

目錄

命令

臨時執政令

部令

教育部令三則

教育部訓令

交通部訓令

交通部指令

局令

全國水利局令二則

公文

呈

陸軍總長吳光新呈 臨時執政彙案核

擬補官加銜人員繕單呈鑒文(附單)

京綏鐵路管理局局長宋良仲呈交通總長

文 副局長李懋助呈交通次長

京奉鐵路管理局代理局長常蔭槐呈交通

總長文

國務部呈十四年一屆彙案褒揚單(續)

廣告

命 令

臨時執政令

臨時執政令

陸軍總長吳光新呈准察哈爾都統張之江咨請以蘇克金甯布陞補公中佐領應照准此令

中華民國  
臨時  
執政印

陸軍總長吳光新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十六日

臨時執政令

陸軍總長吳光新呈請任命蔡乃駿為湖北陸軍第一混成旅步兵第一團團附應照准此令

中華民國  
臨時  
執政印

陸軍總長吳光新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十六日

臨時執政指令第一千三百九十四號 令外交總長沈瑞麟

呈請將陳虹熊少豪徐東藩三員以全權公使存記由

呈悉陳虹熊少豪徐東藩均准以全權公使存記此令

九月十七日第三千三百九十九號

中華民國  
臨時  
執政印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十六日

外交總長沈瑞麟

臨時執政指令第一千三百九十五號 令外交總長沈瑞麟

呈請將程明超一員以全權公使存記由

呈悉程明超准以全權公使存記此令

中華民國  
臨時  
執政印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十六日

外交總長沈瑞麟

臨時執政指令第一千三百九十六號 令內務總長龔心湛

呈陳明合祀關岳齋戒日期由

呈悉此令

中華民國  
臨時  
執政印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十六日

內務總長龔心湛

臨時執政指令第一千三百九十七號 令內務總長龔心湛

呈晉紳賀國泉節孝婦甘唐氏賢孝婦汪張氏等行誼難能懇請特褒繕單呈鑒由  
呈悉應准頒給匾額並加給褒辭褒章以昭激勸此令

中華民國  
臨時  
執政印

內務總長龔心湛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十六日

臨時執政指令第一千三百九十八號 令署司法總長楊庶堪

呈請叙司法官官等由

呈悉李昫等均准叙三等王之棟等均准叙四等張其煌等均准叙五等此令

中華民國  
臨時  
執政印

司法總長楊庶堪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十六日

臨時執政指令第一千三百九十九號 令署司法總長楊庶堪

呈請叙甘肅高等審判廳書記官長官等由

呈悉劉汝舟准叙四等此令

中華民國  
臨時  
執政印

司法總長楊庶堪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十六日

臨時執政指令第一千四百號 令陸軍總長吳光新

呈准察哈爾都統咨請陸補公中佐領等員缺由

呈悉蘇克金甯布已有令明發餘准如擬陸補此令

中華民國  
臨時  
執政印

陸軍總長吳光新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十六日

臨時執政指令第一千四百一號 令籌備國民代表會議事宜許世英

呈報山東覆選監督擬定濟寧縣追加選舉日期由

呈悉此令

中華民國  
臨時  
執政印

內務總長龔心湛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十六日

臨時執政指令第一千四百二號 令籌備國民代表會議事宜許世英  
呈報吉林雙城縣第六第八兩投票區更正選舉擬定期期由  
呈悉此令

中華民國  
臨時  
執政印

內務總長龔心湛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十六日  
臨時執政指令第一千四百三號 令籌備國民代表會議事宜許世英  
呈報福建德化海澄崇安安溪光澤雲霄霞浦漳浦等八縣擬定初選選舉日期由  
呈悉此令

中華民國  
臨時  
執政印

內務總長龔心湛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十六日  
臨時執政指令第一千四百四號 令籌備國民代表會議事宜許世英  
呈山西虞鄉縣第一投票區更正選舉日期奉諭指定呈請備案由  
呈悉此令

中華民國  
臨時  
執政印

內務總長龔心湛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十六日

臨時執政指令第一千四百五號 令籌備國民代表會議事宜許世英

呈報福建南靖龍巖永定南平等四縣初選請分別延期十日五日由  
呈悉此令

中華民國  
臨時  
執政印

內務總長龔心湛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十六日

臨時執政指令第一千四百六號 令籌備國民代表會議事宜許世英

呈報湖北省覆選請延期十日由  
呈悉此令

中華民國  
臨時  
執政印

內務總長龔心湛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十六日

臨時執政指令第一千四百七號 令特派國民代表會議西藏議員臨時選舉監督陸興祺

呈報國民代表會議選舉西藏議員投票及開票地點由



呈悉此令

中華民國  
臨時  
執政印

內務總長龔心湛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十六日

臨時執政指令第一千四百八號

令航空總司令曲同豐

呈報啟用關防日期由

呈悉此令

中華民國  
臨時  
執政印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十六日

臨時執政指令第一千四百九號

令京兆尹薛篤弼

呈報本月七八兩日永定河白洋河水落尺寸由

呈悉此令

中華民國  
臨時  
執政印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十六日

臨時執政指令第一千四百十號

令京兆尹薛篤弼

政府公報

命令

九月十七日第三千三百九十九號

呈報九月八日十日白洋河清河水漲落尺寸由  
呈悉此令

中華民國  
國臨時  
執政印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十六日  
臨時執政指令第一千四百十一號 令京兆尹薛篤弼  
呈報八月十九至二十八等日永定河南北兩岸各工情形列單呈鑒由  
呈悉此令

中華民國  
國臨時  
執政印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十六日  
臨時執政指令第一千四百十二號 令新疆省長楊增新  
呈請以陶明樾署吐魯番縣知事員缺由  
呈悉交內務部查核辦理此令

中華民國  
國臨時  
執政印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十六日

內務總長龔心湛

●部令●

教育部令第一五〇 一五一 一五二號

茲派本部參事秦汾司長劉百昭高步瀛視學錢稻孫僉事劉元驥徐協貞為藝術學院籌備委員會委員此令

茲派本部署僉事吳文潔充留日學生監督現充留日學務專員鄧萃芬應即調部任用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十一日 教育總長章士釗

教育部訓令第二三八號

令 京師學務局 各省教育廳

據第十次全國教育聯合會呈送各校女生應依章一律著用制服一案內稱衣以蔽體亦以彰身不衷為災昔賢所戒矧在女生衆流仰望雖曰末節所關實鉅查學校制服教育部原有定章其在男子尚無大差惟女生衣質色澤多欠整齊非質料麗華即形式詭異甚或故為寬短豁廠脫露揚袖見肘舉步矍矍殊非謹容儀尊瞻視之道應請教育部通令各省區最高教育行政機關嚴飭各校在學女生務須一律按照定章著用制服其制限制作袖必齊腕裙必及脛不得自由改易有抗不遵行者施以相當之懲戒庶足以挽靡習而端校風等語查各校女生衣服應以樸實整齊為尚近來各校多不注意以致形式參差顏色靡麗既不雅觀尤招物議該會所呈各節殊屬切要合即令行該局遵照轉飭遵辦可也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十二日 教育總長章士釗

交通部訓令第二一七六號

令 京漢 京奉 滬杭 滬甯 滬海 道清

據中華全國商會聯合會呈稱本會大會通過請通飭各路查禁路員勒索規費以恤商艱呈請准予辦理等情查路運貨物裝卸等情均定有規章公布施行各站員有額外需索情事向均懸為厲禁前此因軍事之後

各路商貨擁擠車輛缺乏本部亦迭經嚴令秉公支配車輛不得藉端婪索以恤商艱茲據前情除批示並分行外合將原呈鈔發嗣後對於輸運商貨務應認真督飭各段站秉公配車並嚴密查禁路員藉端婪索以維路譽而恤商艱如果確有站員勒索規費一經本部查出當即連同各該主管人員一併從嚴懲處決不寬貸並通飭各段站一體遵切勿玩忽為要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四日 交通總長葉恭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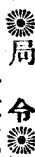
交通部指令第二八九九號 令滬寧鐵路管理局局長沈成斌

呈一件呈據洋總管呈軍人持用各部署乘車免費執照共八張請分別交涉由

第四一四號呈暨附件均悉已分函蘇魯督辦公署並蘇皖魯剿匪總司令部轉飭此後勿再持用此項執照矣仰即知照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十四年八月十日 交通總長葉恭綽



全國水利局令第三〇號

薛錫珍蔣璧輝均調局辦事此令

局印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二日 全國水利局總裁袁良

全國水利局令第三二號

調局辦事薛錫珍分在二科辦事此令

局印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七日 全國水利局總裁袁良

公文

陸軍總長吳光新呈

臨時執政彙案核擬補官加銜人員繕單呈鑒文(附單)

為彙案核擬補官加銜恭呈仰祈鈞鑒事竊准督辦河南軍務善後事宜岳維峻電稱職軍自十一年以來駐防直隸匪氛猖獗靡役不從客歲班師主和迭經劇戰查有本署參謀長林立等及團長以上各軍官均深明大義奮不顧身異常勞苦乞轉呈獎叙實官以旌成勞而資鼓勵等因到部經部覆核無異又查前西北軍第一混成旅長宋邦翰等或久歷戎行或贊襄軍務績勞久著懋賞堪膺請准予一併分別補官加銜以示獎勵是否有當理合開單具呈恭請鈞鑒訓示施行謹呈十四年八月十三日已奉 指令

陸軍部科員鄭俊

以上一員擬請授為陸軍步兵上尉

執政府稽查官趙文貴 武承宣司書記官王君棧

以上二員擬請授為陸軍步兵中尉

京綏鐵路管理局 局長宋良仲 呈交通 次總長文

為遵令查議籌設電汽路簽取縮包裝安置電燈提倡負責貨運及籌設消費組合各情形謹具文呈復仰祈鑒核事案奉鈞部第一五八二號訓令內開據有人條陳稱(一)籌設電汽路簽以保行車安全(二)取縮包裝藏運貴重物品(三)先將車上及各大站安置電燈(四)整頓貨倉提倡鐵路負責運貨(五)籌設消費組合以便路站員司購買日用食品等語查核所稱各節不無見地合將原件逐條鈔發仰飭分別查議籌辦並將辦理情形具報此令附鈔件等因奉此查該條陳第一項籌設電汽路簽一節本路兩口至康莊段內因行車艱險早經安設電汽路簽比年以來迭經籌議全綫各站一律安設惟以路款支絀迄未舉辦又第二項取縮包裝藏運貴重物品一節查客車運輸通則關於運送包裝限制過寬運價太廉業經本路擬具議案提出

政府公報 公文

九月十七日第三千三百九十九號

九月十七日第三千三百九十九號

本屆第六次運輸會議至運商取巧以綢緞織在土布內混合裝運一節通則並無禁止之規定在運送包裹辦法未改訂以前似未便取締又第三項關於車上及各車站安置電燈一節查本路西直門站業已安置電燈兩口車站業飭就本路電機趕速裝燈其張家口大同兩處現正就商電訂裝綏遠站俟商電足用再行安設至車上安置電燈需費浩繁現在路款支絀一時恐未易辦理又第四項關於整頓貨倉提倡負責貨運一節查本路負責貨物因各站商棧之組織比鐵路貨倉之設備較為完善鐵路一時無法與之競爭以故未能發達其詳細情形業於本年二月二十三日第八四號呈陳明有案此項商棧既事實上一時未能取消目前祇有設法勸導聽其自然趨勢而已至第五項關於籌設消費組合一節查本路前以路上工警辛餉微薄業經訂有工警購運食糧辦法凡無眷屬者按實有人數核計但至多以三百華斤為限每月由主管分段或廠所車房查實彙列名單核計數目填發免費運單及免捐護照由工警委託或由主管員指派一二妥實人代為購辦其冬令需用煤斤爛道木亦經訂有辦法由局定價准各員警工役分段購買其他零星日用食品多係就地購買至籌設消費組合往經迭次籌議手續既繁流弊滋多既定有購運食糧辦法此項消費組合擬暫從緩辦奉令前因理合據實呈復仰祈鑒核謹呈

中華民國十四年八月二十七日

京奉鐵路管理局代理局長常蔭槐呈交通

次總長文

為遵將發售移民減價票繼續辦理並與各路接洽情形陳請鑒核備案事案奉鈞部八月真電內開查本年所定發售移民減價票規則原為獎掖移民實邊發展墾植起見規則一經公布自可永久施行不必另定期限且移民實邊路途遙遠川資浩繁舉室偕行良非易易尤應格外提倡方可逐漸發展應由各路擬具廣告普及鄉民聲明移民減價票規則可以隨時適用並無時期限制以收實效除分電外仰即接洽辦理具復等因奉此遵經轉飭車務處遵照辦理擬具廣告分發各起運站張貼並分函各聯運路接洽辦理外理合將發售聯運移民廣告稿一分備文呈送仰祈鈞部鑒核再正繕呈間接奉東電業已祇悉除另編白話廣告遍行張貼外合併陳明謹呈

以上三人核與第七款規定相符應請給予白首完貞匾額字樣並給予銀質褒章

一 壽民陳健成廣東台山縣人現年一百一歲

一 壽民陳元華江蘇如皋縣人現年一百歲

一 壽民袁錦章江蘇如皋縣人現年一百歲

一 壽婦汪張氏江西永新縣人現年一百歲

一 壽婦汪張氏江西都昌縣人現年一百歲

以上五人核與第八款規定相符應請給予壽為人瑞匾額字樣並給予銀質褒章

一 現存徐奎江蘇宜興縣人孝友至孝友于兄弟

以上一人核與第一節三兩款規定相符應請給予孝義之門匾額字樣加給褒詞並給予銀質褒章

一 已故薛凌桂福建閩侯縣人孝事父母友于兄弟

以上一人核與第一節三兩款規定相符應請給予孝友增光匾額字樣加給褒詞

一 現存李登明京兆昌平縣人孝事父母在本籍盡心公益

一 現存王國壽福建永定縣人孝事父母在本籍盡心公益

一 現存秦順鼎江呼蘭縣人孝親至孝在本籍盡心公益

以上三人核與第一節三兩款規定相符應請給予孝思錫類匾額字樣加給褒詞並給予銀質褒章

一 已故宋燮堂江蘇崇明縣人孝事父母至孝在本籍盡心公益

一 已故趙壽椿河南涉縣人孝事父母至孝在本籍盡心公益

以上二人核與第一節三兩款規定相符應請給予孝德永彰匾額字樣加給褒辭

一 現存蘭浩山西大同縣人孝父至孝解紛排難鄉里允孚

一 現存胡島氏山東魚台縣人孝事翁姑相夫教子並著賢聲

一 現存李孫氏山東濟寧縣人孝事翁姑相夫教子並著賢聲

一 現存李王氏山東鄆城縣人孝事翁姑相夫教子並著賢聲

一 現存于成氏山東濰縣人孝事翁姑相夫教子並著賢聲

一 現存楊傅氏山東濰縣人孝事翁姑相夫教子並著賢聲

政府公報 公文

九月十七日第三千三百九十九號

九月十七日第三千三百九十九號

以上六人核與第一第五兩款規定相符應請給予令德孔昭匾額字樣加給褒辭並給予銀質褒章

一已故楊于氏山東濰縣人孝事翁姑相夫教子並著賢聲

以上一人核與第一第五兩款規定相符應請給予懿德可風匾額字樣加給褒辭

一現存張毓瑞直隸豐潤縣人孝事翁姑相夫教子並著賢聲

一現存王讓心福建永定縣人孝事父母在本籍睦鄰任郵

一現存李朱氏京兆昌平縣人孝事翁姑在本籍睦鄰任郵

以上三人核與第一第六兩款規定相符應請給予三族歸仁匾額字樣加給褒辭並給予銀質褒章

一已故龐奇氏安徽婺源縣人事親至孝在本籍睦鄰任郵

以上一人核與第一第六兩款規定相符應請給予孝慈兼善匾額字樣加給褒辭

一現存王陳氏年五十八歲直隸肅寧縣人王香普之妻孝事翁姑二十七歲夫故計守節三十一年

一現存梁劉氏年五十六歲直隸肅寧縣人梁鶴瀛之妻孝事翁姑二十三歲夫故計守節三十三年

一現存王黃氏年五十六歲直隸肅寧縣人王國華之妻孝事翁姑二十四歲夫故計守節三十二年

一現存馬李氏年五十一歲直隸豐潤縣人馬鳳麟之妻孝事翁姑二十一歲夫故計守節三十年

一現存馬趙氏年五十七歲直隸南樂縣人馬存住之妻孝事翁姑十七歲夫故計守節四十年

一現存趙李氏年六十六歲直隸安國縣人趙海哲之妻孝事翁姑二十五歲夫故計守節四十一年

一現存夏李氏年六十六歲直隸平鄉縣人夏成雲之妻孝事翁姑二十七歲夫故計守節三十九年

一現存孫宋氏年五十一歲直隸肅寧縣人孫發永之妻孝事翁姑二十三歲夫故計守節三十一年

一現存陳桑氏年七十五歲江蘇連水縣人陳彭勳之妻孝事翁姑二十三歲夫故計守節五十二年

一現存張徐氏年六十一歲江蘇高郵縣人張鴻遠之未婚妻孝事父母十五歲夫故計守貞四十六年

一現存王司馬氏年五十五歲江蘇江寧縣人王承鈺之未婚妻孝事翁姑二十歲夫故計守貞三十五年

一現存孫孫氏年五十九歲江蘇睢寧縣人孫順山之妻事姑至孝二十八歲夫故計守節三十一年

一現存王尼氏年七十九歲江蘇睢寧縣人王懿品之妻事姑至孝二十九歲夫故計守節六十年

一現存孟段氏年六十三歲江蘇沛縣人孟繼義之妻事姑至孝二十一歲夫故計守節四十二年

一現存馬幸氏年六十四歲山西稷山縣人馬愨和之妻孝事翁姑二十四歲夫故計守節四十年

未完

十四



廣告

國民代表會議華僑議員選舉監督公告

為公告事華僑選舉日期依法展至本年九月三十日舉行業經呈明  
二十五日截止仰各團體選舉人或代理人迅速依限赴滬報到除分電駐外各使領公告外特此公告  
中華民國十四年八月二十四日 華僑議員選舉監督屈映光

太平貿易公司廣告

本公司經辦華洋各種原料機件及進出口貨物兼營存款放款國內外匯兌買賣公債股票有價證券代辦  
或協助各種實業開辦兩載頗蒙各界所稱許現在一切交易無不格外克己往來手續亦力求簡便總公司  
設在北京化右橋各埠通商口岸均有特約代理機關電報掛號一三三二電話兩局三六七五 三四一六

梁星橋聲明

今有梁星橋自置房一所座在地安門內橫櫛欄門牌一號五號今因將市政公所發給之憑字第四三〇二  
號憑單遺失余現已具呈警察廳聲明作廢如以後勿論落於何人之手均作無效特此聲明

北京律師公會召集定期總會通告

本公會依照會則第十三條定於九月二十七日下午二時在本公會事務所召集定期總會除備函通知各  
會員外特此通告

王揖唐啓事

重負乍釋宿恙未蠲息影海濱頭欵簡寂友朋枉過政論見商酬答易疏良用疚悚掬誠奉布諸乞 亮原  
鄙人接晤賓客時間現改訂每星期一三五等日午前七時至十二時知好惡存請依時駕臨鐵獅子胡同執  
政府秘書廳為幸

政府公報 廣告一

九月十七日第三千三百九十九

梁鴻志啓

### ●天津同源銀號營業廣告

本號北京中源同康兩號合資開設所有定期活期存款抵押放款各處匯兌以及辦理買賣各項公債證券股票生金生銀各國貨幣代取股息佣金格外克己如蒙 惠顧無任歡迎

號址：天津法界新菜市場福蔭路念號 電話：南局二七九九號

### ●中原公司通告

本公司遵章由董事會議決定於民國十四年十月五日(即舊曆乙丑年八月十八日)在天津本公司總辦事處開股東常會報告業務情形分發紅利並照章改選監察人除記名股東另函通知外屆時祈各股東携帶股票蒞會以便換給入場券是荷

### ●大理院判例要旨匯覽續編下卷出版廣告

本院判例要旨匯覽續編上卷前已出版現在下卷亦已印就上下兩卷全部成書有願購者可按照定價每部二元外寄加郵費一角四分來院購閱可也再持有預約券僅取去上卷者可即持券來院對取下卷特此廣告 十四年九月十四日

### ●黃集成啟事

啟者黃集成自置房屋一所坐落西直門大街門牌二十六號於民國十年二月五日京都市政公所發給第八千八百八十二號驗契憑單一紙業經遺失除呈請京師警察廳及市政公所補給外特此登報聲明該項憑單無論何人拾得作為廢紙此啟八月二十二日

### ●財政部通告

為通告事查整理金融短期公債第四期息票係自民國十一年九月三十一日起開始付款扣至民國十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已滿三年期限凡持有整理金融短期公債第四期息票務須於本年九月三十日以前向各經理機關領取息銀過期不再補付恐未週知特此通告

**財政部通告**

為通告事查本年九月三十一日為整理金融短期公債第十號息票開始付息之期所有付息辦法仍照上屆成案辦理除分函中國交通兩銀行遵辦外特此通告再所付息銀無論何地一律支付現洋合聲明

**京漢鐵路擴充資產短期債券第七次抽籤號碼廣告**

本路擴充資產短期債券業於九月十五日在中央公園當眾舉行第七次抽籤中籤號碼為○七號一六號二二號三五號四三號六○號六七號七四號九五號○號一號七○號四四號計萬元中籤二十六張合洋二十六萬元千元券中籤二百五十一張合洋二十五萬一千元百元券中籤一百十七張合洋一萬一千七百五十元券中籤六十五張合洋三千二百五十元共計還本洋五十二萬五千九百五十元惟本路財政困難一時未能周轉凡中籤債券本息及未中籤第八期利息已經呈奉交通部核准展期六個月開付自十五年三月三十一日起至四月三十日止均在北京中國交通大陸金城鹽業新華各銀行兌取現洋中籤各券并隨帶補發延期利息四月三十日以後概在本局兌現特此廣告

**那宅失契聲明**

因內左三區琉璃寺胡同二十一號住房一所內院兩房三間東房二間西房二間小灰棚一間外院北房二間灰棚一間因將契紙遺失按照官廳手續警廳立案另補新契登報聲明後有舊契發現均為廢紙

**印鑄局法令全書出版廣告**

十四年一期法令全書現已出版每部一大冊定價大洋七角購至四十部以上者均照定價八折外寄郵費大洋一角新疆蒙古郵費大洋四角五分東洋郵費二角西洋四角特此廣告

**印鑄局南郵帖攷出版廣告**

南郵帖攷為嘉善程爾川先生所著先生酷嗜金石文字精于攷校雖久已梓行而流傳甚少本局覺得種遺精印裝足行為好古者攷證之寶現已出版每部四冊定價二元外埠另加郵費一角二分特此廣告

### ●印鑄局營業課廣告

啓者本局因鑄造官印推及圖章銅器鑄造勳章旁及銀器法鑄所有工業無不精益求精力臻美備圖章則本各體篆文講求精細而獅虎獬豸諸紐毫髮畢具細膩神似及仿漢尺龍螭鸞鷲等鎮紙並鼎鑑等物久爲社會所推許風行海內而定鑄者日夥至銀器之精妙式樣之古雅迥非市井所製者可比近復發明一種鑄鑲仿古金石及宋槧書籍各樣式雅致淳美迥異恒鑄此皆本局之特色近因購者甚多特設售品所以便惠顧者之遊覽原既易擇購買尤宜恐未週知特此廣告

### ●印鑄局遵照國務會議議決定定期繳費領取勳章廣告

本局修正勳章收費細則凡奉令授予勳章者均須於一定期限內繳費領取中央各機關人員及近畿各省人員限三箇月遠遠省人員限六箇月領取逾限請領者須由原請機關備文聲叙理由再行補發以崇榮典業經國務會議議決公布施行至一切手續已載明修正勳章收費細則凡外省人員京內無人托代領者或用公函私函將勳章費用以及往郵費運寄本局營業課代辦特此通告

### ●印鑄局政府公報發行課廣告

逕啟者本局政府公報於京師發行均係僱差分路專送又恐積久弊生故不時將各報差撥易路線惟每屆月終閱報各戶有報費已完而未續定者由本局發行課特備通知書條隨報附送以便閱戶週知乃往往誤會此條爲取款證據即將續定報費交由報差帶轉者或山下人將款私授報差代爲續定者萬一該報差匿款不交本發行課無從知悉設或該差因誤公序革即事後知悉亦難於追究用特登報廣告務請閱報諸公注意嗣後承定購或續購本報其款較大者必須著人將款送交本局發行課收取收單如有零星小款不便親自送局交由報差帶轉者亦須於交款兩日內向該報差索取本發行課收款憑單方足爲據否則本發行課概不負責特此聲明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十八日星期五第三千四百號

印鑄局發行

北京東長安牌樓王府井大街  
電話東局第二百零一號

# 政府公報

### 本報價目

本報價郵費一律概收現洋如外埠紙幣價值遇有折扣之時(如吉林等省)須按市價照現洋補水除行知該省經理員遵照外特此廣告

- 一本報按照陽曆每日出報一號
  - 一定購三月者收回大洋二元九毛
  - 一定購半年者收回大洋五元五毛
  - 一定購一年者收回大洋十元
  - 一零售每號銅元十枚以本日為限
  - 一外埠購報每全年加郵費二元半
  - 一裝訂每月收回大洋二毛不裝訂者聽
- 如送報夫役私自加價請告知本局以便查究是為至要

本報零售現因銀元價漲銅元價低自十四年一月一日起每册改收銅元十枚特此通告

目錄

命令

臨時執政令

段執政近著內感篇

布告

督辦京都市政公所核准房地轉移布告

公文

呈

內務部呈十四年一屆提案褒揚單(續)

通告

國憲起草委員會議事日程

內務部通告二則

各路運京煤糧數量表

廣告

命令

臨時執政令

臨時執政令  
鄧瑜蔣世傑弓富魁均加陸軍中將銜此令

中華民國  
臨時  
執政印

陸軍總長吳光新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十七日

臨時執政令

任命王承燮為京畿警衛總司令部參謀長此令

中華民國  
臨時  
執政印

陸軍總長吳光新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十七日

臨時執政令

任命王都慶為暫編陸軍第七師師長劉占標署暫編陸軍第七師步兵第十三旅旅長閻得勝署第十四旅旅長此令

中華民國  
臨時  
執政印

陸軍總長吳光新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十七日

臨時執政令

參謀本部呈請任命吳鴻賓為襄鄖鎮守使署少校參謀應照准此令

中華民國  
臨時  
執政印

陸軍總長吳光新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十七日

臨時執政指令第一千四百十四號 令外交總長沈瑞麟

呈比國政府贈與勳章應否收佩請示遵由

呈悉應准收受佩帶此令

中華民國  
臨時  
執政印

外交總長沈瑞麟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十七日

臨時執政指令第一千四百十五號 令內務總長龔心湛

呈報河南黃沁兩河伏汛期內工程保護平穩情形由

呈悉此令

中華民國  
臨時  
執政印

內務總長龔心湛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十七日

臨時執政指令第一千四百十六號 令內務總長龔心湛

呈准浙江省長咨請派馬振中充浙江溫州警察局局長擬請照准由

呈悉准其派充此令

中華民國  
臨時  
執政印

內務總長龔心湛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十七日

臨時執政指令第一千四百十七號 令內務總長龔心湛

呈分發浙江警察官署實習員林馥等五員一年期滿擬請准予照章分別任用由

呈悉均准照章分別任用此令

中華民國  
臨時  
執政印

內務總長龔心湛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十七日

臨時執政指令第一千四百十八號 令陸軍總長吳光新

呈培威將軍黃培松等積勞病故請照章分別核卹繕單呈鑒由  
呈悉均准如擬給卹此令

中華民國  
臨時  
執政印

陸軍總長吳光新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十七日

臨時執政指令第一千四百十九號 令陸軍總長吳光新

呈核山東省民國七年一月至八年六月游擊各軍剿匪臨時軍費擬請准支出  
呈悉准其照支此令

中華民國  
臨時  
執政印

陸軍總長吳光新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十七日

臨時執政指令第一千四百二十號 令署司法總長楊庶堪

呈彙報各審判廳處暨檢察廳十三年分收結民刑事訴訟案件總表請鑒核由

呈悉此令

中華民國  
臨時執政  
印

司法總長楊庶堪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十七日

政府公報

九月十八日第三千四百號

內感篇

段執政近著

仰觀養皇五千年來治亂無常分合靡定唐虞之民鼓腹而歌帝力何有桀紂之世時日曷喪民顛偕亡周自東遷遞及清季爭霸稱雄併小陵弱討四夷犯邊疆割據鼎峙稱干比戈流寇滋蔓盜賊竊發饑饉年凶瘟疫時行無百數十年之安重人民倒懸之苦無代無之夫上天有好生之德何治世之日少而亂離之日多豈故造此淒涼悲慘之劇耶嗚呼噫嘻非天爲之乃人自爲之也道德仁義爲立身之本機巧變詐實戕性之賊君子憂道不憂貧朝聞道夕死可也小人憂貧不明道果能苟得殺身不計也欲壑難滿任情而爲祖宗所遺剝削逾量人類億兆交際遠邇惠愛固有損人時多生人世世恩怨叢積因果相循複雜萬端造化乘除輪回轉死造生前已成鐵案焚於火溺於水殘於兵歿於疫現世再世或數十世一報再報收之於天或假人手偷常之閻容有不免甚至永錮三途善人惡報惡人善慶在果之善惡熟之先後幸而解脫必隱有濟人之功否則小之災及一身大而成劫黃巢禍唐獻忠屠川西歐戰禍東瀛震陷人徒見事情之慘而不知由來之因經曰作善降祥作惡降殃巨細備具包羅萬類識者惕然而驚悚然而懼世人不悟惟有痛惜悲憫而無可如何者耳迨民國鼎新滌數百代王業之汚染階級無存隆代議士平民之制度宜有嘉謨共樂太平而孰意竟有不然者矣一般學人曾遊歐美滿擬肖其裝飾以新吾之廳堂殊不知彼邦文物建設皆由習慣而來二千餘年不知幾經改革費千萬人之心思始有今日考我之歷史已先三千年四萬萬人民依舊也力田而食地利無需勤苦儉樸蔚成國俗移物質之文明以悅人情非我所宜也且禮教異趣服食異式強使之同烏乎可孔子曰周因於殷禮所損益可知也謂爲捐益必非廓而清之雖然一治一亂一盛一衰見不一見然而列聖相傳廿四代史必有立國要素於其間孝悌始於家庭敦親親之義仁民愛物極於四遠無畛域之分種族之見故曰天之所覆地之所載莫不

尊親老吾老以及人之老幼吾幼以及人之幼視天下爲一家羞道桓文之事至聖大同之化迥異英雄創建之功精蘊盡棄豈不轉貽效顰之譏哉若其科學明聲光化電之用竭製造器機之精發達實業捍衛國家取其所長補吾之短可也至於尙功利事侵陵背人道違天和曾見歐戰告終與戰各邦驚駭失措幾同破產瞠目而視罔知所從無已悉仍舊貫加而精之備兵而謀角觸不免傾城傾國恐甚往昔事後再悔可以預卜若多士濟濟構思辯論期政治刷新國步增進宜矣但名之以黨能無偏乎然世界所尙未敢擅斷無奈人欲無盡我見太深獨力難支攫取無據巧立學說以資號召一呼萬應勢力雄厚有恃不恐殺機頓生驅逐無辜流血萬千白殘國力在所不恤下而有共產黨無政府黨流品龐雜鳩集尤身身無長物因利乘便假愛國之名以禍國愛羣之名以害羣氣餒滔天大地震撼謂之民意人莫我何最奇特者人之所無而我更有澎湃之學潮可謂新之又新孔孟恆言民爲邦本本固邦寧天視天聽悉自於民載之經傳果眞民意當事者固不敢離經以悖道假借云者不加裁制胡可以安良善鄭子產曰水懦民玩多死焉故唐堯四凶之殛孔子少正卯之誅聖王聖人仁愛淵博不得已而出此是必有故大凡治國之道綱紀爲先論語云道之以政齊之以刑民免而無恥吁無恥之刑亦復蕩然大防之決在於庚申止於甲子若能如十三洲之義起事定功成各歸本業復以義終無自衛自便之念則罅漏不生卽逆駛而上必有進境絕不致仍徘徊於中流讓華盛頓獨美於前也然而任大事者欲速不達爲國家人民計不得不動心忍性委婉善導以期有濟迂迴蕩漾固所難免而仍復潰決奔騰不知禍之所屆茫茫神州將焉所托則萬萬有不可也凡我同胞深望懷刑之戒策公共之樂意誠心正身修家齊克己功深福利自遠幹國成家酬世作人道盡於斯皇天無親願共勉之

# 布告

督辦京都市政公所核准房地轉移布告第七六號

區別街巷門牌

十四年九月一日

新業主姓氏

憑單號數

外右二區 小富藏胡同一號

陳鴻德堂

二七六二〇

外右三區 廣安門大街三三五號三三六號

王樹勳

二七六六五

內右四區 小七條四號

祁景西

二七七二八

內右二區 大喜胡同九號

張百川

二七五九〇

外左五區 金魚池洪一三〇號

耿朝棟

一三四〇

外左五區 金魚池荒一三六號

耿朝棟

一三四一

內左三區 辛寺胡同十號

劉醒民

二七六六七

內右三區 北官坊口二九號

文彬堂魏

二七六七四

外右二區 萬源夾道一號

張繩丞

二七七〇六

外右四區 東河沿十七號十八號

樊成

二七六三九

內左四區 南線閣三號

三吉堂高

二七五三四

內左三區 東直門大街一六六號

永算堂

二七四二五

外左一區 土兒胡同十七號

沈秀水

二七四二四

外左一區 前門大街四四號

鄒德江堂

二七五五〇

外左一區 八寶樓十號

孟繼康

二七六四六

外右二區 大齊家胡同一三二號

那福壽堂

二七五七九

政府公報 布告

九月十八日第三千四百號

內右二區

十間房三五號三六號三七號

常 忠

二七五八〇

外右一區

茶兒胡同三五號

石樹珍

二七五三七

內右二區

南順城街九〇號

徐福海

二七六七一

內左四區

八寶胡同三號

履成堂吳

二七六七〇

內左四區

八寶坑十四號

張受卿

二七七二三

內左四區

十條胡同三十號三十一號

張銳生

二七六九九

內右三區

南官坊口二十一號

王淑英

二七六七六

內右三區

東煤廠二八號

秦安甫

二七六八〇

九 月 三 日

中一區

景山東街中老胡同十二號

北京道院

二七六八一

內右二區

搶飯寺十七號

姜松如

二七六五三

外右二區

棉花上七條八號

李仙園

二七六一九

外左五區

藥王廟前街一號甲

李連芳

二七七一〇

外左三區

四川營八號乙

朱傑夫

二七六〇七

內左一區

梯子胡同九號

樓 鐘

一三四七

內右四區

小南扒胡同七號

秦安甫

二七六七九

中一區

松公府夾道二號

郭寶進

二七六一八

中一區

景山後大街五號

趙雲昌

二七六二五

內右四區

中毛家灣二五號

韓保國

一三四三

內右三區

北藥王廟二十號遠西

劉健侯

二七六九七

內左一區

貢院東大街三號

安山甫

二七六六九

內左四區

五條胡同一三三號一三四號

鐵 珍

二七四八八

內左四區

十二條乙十號

甲

丙

內左四區

十二條乙十號



一現存戴劉氏年五十九歲福建長汀縣人戴姓之妻事姑至孝二十六歲夫故計守節三十三年  
 一現存陸鄭氏年六十三歲福建古田縣人陸福成之妻孝事翁姑二十歲夫故計守節四十三年  
 一現存徐劉氏年七十一歲湖北宜都縣人徐臣德之妻孝事翁姑二十歲夫故計守節五十二年  
 一現存章壽氏年五十歲浙江諸暨縣人章鴻鐘之妻孝事翁姑二十四歲夫故計守節二十六年  
 一現存余葉氏年五十九歲安徽潛山縣人余品正之妻孝事翁姑二十九歲夫故計守節三十年  
 一現存聶李氏年六十歲奉天新邱縣人聶恩格之妻孝事翁姑十九歲夫故計守節四十一年  
 一現存趙滕氏年六十八歲直隸天津縣人趙玉坡之妻事姑至孝二十九歲夫故計守節三十九年  
 一現存張王氏年五十八歲直隸晉州縣人張明堂之妻孝事翁姑二十七歲夫故計守節三十九年  
 一現存張商氏年五十二歲山東在平縣人張東閣之妻孝事翁姑二十三歲夫故計守節三十七年  
 一現存邵范氏年五十二歲江蘇常熟縣人邵金福之妻孝事翁姑二十歲夫故計守節三十二年  
 一現存曾王氏年六十一歲江西吉水縣人曾品三之妻事姑至孝二十一歲夫故計守節四十年  
 一現存王李氏年五十二歲奉天新民縣人王桂齡之妻孝事翁姑二十三歲夫故計守節二十九年  
 一現存張王氏年六十五歲直隸天津縣人張書助之妻事姑至孝二十九歲夫故計守節三十六年  
 一現存周王氏年六十三歲江西吉水縣人周定本之妻孝事翁姑二十五歲夫故計守節三十八年  
 一現存楊倪氏年五十二歲安徽合肥縣人楊文瀾之妻事姑至孝十九歲夫故計守節三十二年  
 一現存劉莫氏年六十五歲廣東新會縣人劉觀農之妻事姑至孝二十二歲夫故計守節四十三年  
 一現存趙鳴氏年五十歲江西奉新縣人趙舉舉之妻事姑至孝十九歲夫故計守節三十一年  
 一現存陳張氏年六十六歲江西奉新縣人陳國棟之妻事姑至孝二十四歲夫故計守節四十二年  
 一現存熊許氏年五十九歲湖北夏口縣人熊少卿之妻事姑至孝二十一歲夫故計守節三十八年  
 一現存孫楊氏年六十三歲江蘇鹽城縣人孫如蘭之妻孝事翁姑二十二歲夫故計守節四十四年  
 一現存陳金氏年六十一歲湖北天門縣人陳明德之妻孝事翁姑二十二歲夫故計守節三十九年  
 一現存于石氏年五十歲湖北廣濟縣人于淑芳之妻事親至孝二十五歲夫故計守節三十五年  
 一現存滿趙氏年六十二歲江蘇沛縣人滿麟祥之妻孝事翁姑二十八歲夫故計守節三十四年  
 一現存王歐氏年六十二歲江蘇沛縣人王福山之妻事姑至孝二十一歲夫故計守節四十四年

- 一現存徐高氏年七十二歲山東嶧縣人徐興助之妻孝事翁姑二十五歲夫故計守節四十七年
- 一現存張萬氏年六十二歲山東莒縣人張鍊之妻孝事翁姑二十三歲夫故計守節三十九年
- 一現存劉郭氏年七十二歲山東濰縣人劉登憲之妻孝事翁姑二十五歲夫故計守節四十六年
- 一現存朱姜氏年五十歲黑龍江呼蘭縣人朱庚宗之妻事親至孝二十五歲夫故計守節二十五年
- 一現存傅王氏年六十歲山東膠縣人傅鴻詔之妻事親至孝二十九歲夫故計守節三十一
- 一現存蔡薛氏年五十八歲直隸文安縣人蔡濟川之妻孝事翁姑二十二歲夫故計守節三十六年
- 一現存宋周氏年六十二歲安徽歙縣人宋爾鈺之妻孝事翁姑二十一歲夫故計守節四十二年
- 一現存李張氏年六十二歲吉林吉林縣人李文之妻孝事翁姑二十歲夫故計守節四十二年
- 以上四十七人核與第一節七兩款規定相符應請給予竹孝松貞匾額字樣加給褒詞並給予銀質褒
- 一已故卜王氏直隸定縣人卜克儉之妻孝事翁姑二十歲夫故七十五歲卒計守節五十五年
- 一已故張秦氏直隸涿鹿縣人張魁元之妻孝事翁姑二十一歲夫故五十一歲卒計守節三十年
- 一已故龐宗氏江蘇常熟縣人龐鴻潮之妻孝事翁姑二十七歲夫故四十六歲卒計守節十九年
- 一已故解傅氏江蘇沛縣人解純一之妻孝事翁姑二十二歲夫故七十六歲卒計守節五十四年
- 一已故張李氏江蘇沛縣人張文治之妻孝事翁姑二十五歲夫故七十六歲卒計守節五十四年
- 一已故秦晉氏江蘇沛縣人秦秉篤之妻孝事翁姑二十三歲夫故四十九歲卒計守節二十六年
- 一已故孫許氏江蘇吳縣人孫簫九之妻孝事翁姑二十九歲夫故六十歲卒計守節三十二年
- 一已故鍾陳氏江西瑞全縣人鍾光球之妻事姑至孝二十八歲夫故七十五歲卒計守節四十七年
- 一已故趙孫氏江蘇鹽城縣人趙懷仁之妻事姑至孝二十七歲夫故六十三歲卒計守節三十六年
- 一已故裔陳氏江西金谿縣人裔法冉之未婚妻孝事翁姑十七歲夫故四十三歲卒計守節二十六年
- 一已故車茹氏山西孟縣人車念祖之妻事姑至孝二十八歲夫故五十八歲卒計守節三十年
- 一已故孫王氏山西孟縣人孫振新之妻事姑至孝二十五歲夫故五十九歲卒計守節三十四年
- 一已故孫魏氏安徽泗縣人孫安邦之妻事姑至孝二十四歲夫故八十四歲卒計守節六十年
- 以上十三人核與第一節七兩款規定相符應請給予節孝兼該匾額字樣加給褒詞
- 一現存張戚氏江蘇松江縣人車姑至孝年一百歲

未完

# 通告

## 國憲起草委員會會議事日程(第十六號)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十七日(星期四)下午二時開議

國憲綱目案 延前會

- (一) 銓試機關應否設立
- (二) 國民生計教育是否另立專章
- (三) 憲法解釋機關如何組織
- (四) 憲法修正問題
- (五) 法院之分類及編制
- (六) 會計制度
- (七) 關於內外蒙古青海西藏之規定
- (八) 軍事應否另立專章軍費如何標準

## 內務部通告

爲通告事准臨時執政府禮官處函開本年九月二十日舉行秋丁祀典定於卯初刻(五鐘)上祭所有執事各官應於是日寅初刻(三鐘)齊集其承祭分獻陪祀各官於寅正刻(四鐘)齊集特此通告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十六日

## 內務部通告

爲通告事本年九月二十日舉行秋丁祀典所有承祭分獻及執事各官服用大禮服武職服用軍大禮服警察官服用警大禮服有勳章大綬者一律佩帶其陪祀及崇聖祠執事各官文職服用乙種常禮服軍警職服用軍警制服除禮節另分送外特此通告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十六日

## 各路運京煤糧數量表(民國十四年)

日期	京	漢	京	奉	京	綏	共	計
----	---	---	---	---	---	---	---	---

政府公報 通告

九月十八日第三千四百號

政府公報 通告

九月十八日第三千四百號

九月十日		九月十一日		九月十二日		九月十三日		九月十四日		九月十五日	
糧	煤	糧	煤	糧	煤	糧	煤	糧	煤	糧	煤
一百十噸	九百十五噸	○噸	七百八十五噸	六十噸	四百四十五噸	○噸	七百二十噸	四十噸	三百七十噸	○噸	一千一百二十五噸
五百六十噸	三百二十噸	四百噸	一百四十噸	七百三十噸	一百六十噸	四百八十噸	四十噸	九百五十噸	一百二十噸	九百七十噸	八十噸
三百九十噸	一千三百噸	一百五十噸	一千三百四十五噸	一百十噸	一千二百九十噸	五十噸	一千一百七十五噸	一百十九噸	一千二百二十噸	一百十噸	一千九百四十五噸
一千○六十噸	二千五百三十五噸	五百五十噸	二千三百七十噸	九百噸	一千八百噸	五百三十噸	一千九百三十五噸	一千一百八十噸	一千七百十噸	一千○八十噸	三千一百五十噸

◆廣告◆

●國民代表會議華僑議員選舉監督公告

為公告事華僑選舉日期依法展至本年九月三十日舉行業經呈明 執政在案報名日限亦展至九月二十五日截止仰各團體選舉人或代理人迅速依限赴滬報到除分電駐外各使領公告外特此公告  
中華民國十四年八月二十四日 華僑議員選舉監督屈映光

●太平貿易公司廣告

本公司經辦華洋各種原料機件及進出口貨物兼營存款放款國內外匯兌買賣公債股票有價證券代辦或協助各種實業開辦兩載頗蒙各界所稱許現在一切交易無不格外克己往來手續亦力求簡便總公司設在北京化右橋各埠通商口岸均有特約代理機關電報掛號一一三二電話南局三六七五 三四一六

●天津同源銀號營業廣告

本號為北京中源同康兩號合資開設所有定期活期存款抵押放款各處匯兌以及辦理買賣各項公債證券股票生金生銀各國貨幣代取股息佣金格外克己如蒙 惠顧無任歡迎  
號址法界新架市場福隆路念號 電南局二七九九號

●北京律師公會召集定期總會通告

本公會依照會則第十三條定於九月二十七日下午二時在本公會事務所召集定期總會除備函通知各會員外特此通告

●王揖唐啓事

重負乍釋宿恙未蠲息影海濱頗就簡寂友朋枉過政論見商酬答易疏良用疚悚掬誠奉布諸乞 亮原鄙人接晤賓客時間現改訂每星期一三五等日午前十時至十二時知好惠存請依時駕臨獅子胡同執政府秘書廳為幸  
梁鴻志啓

### ● 中原公司通告

本公司遵章由董事會議決定於民國十四年十月五日(即舊曆乙丑年八月十八日)在天津本公司總辦事處開股東常會報告業務情形分發紅利並照章改選監察人除記名股東另函通知外屆時祈各股東攜帶股票蒞會以便換給入場券是荷

### ● 黃集成啟事

啓者黃集成自置房屋一所坐落西直門大街門牌二十六號於民國十年二月五日京都市政公所發給第八千八百八十二號驗契憑單一紙業經遺失除呈請京師警察廳及市政公所補給外特此登報聲明該項憑單無論何人拾得作爲廢紙此啓八月二十二日

### ● 梁星橋聲明

今有梁星橋自置房一所座在地安門內橫欄門牌一號五號今因將市政公所發給之憑字第四三〇二號憑單遺失余現已具呈警察廳聲明作廢如以後勿論落於何人之手均作無效特此聲明

### ● 那宅失契聲明

因內左三區琉璃寺胡同二十一號住房一所內院兩房三間東房一間西房二間小灰棚一間外院北房二間灰棚一間因將契紙遺失按照官廳手續警廳立案另補新契登報聲明後有舊契發現均爲廢紙

### ● 大理院判例要旨匯覽續編下卷出版廣告

本院判例要旨匯覽續編上卷前已出版現在下卷亦已印就上下兩卷全部成書有願購者可按照定價每部二元外寄加郵費一角四分來院購閱可也再持有預約券僅取去上卷者可印持券來院對取下券特此廣告 十四年九月十四日

### 京漢鐵路擴充資產短期債券第七次抽籤號碼廣告

本路擴充資產短期債券業於九月十五日在中央公園當眾舉行第七次抽籤中籤號碼爲○七號一六號二二號三五號四三號六〇號六七號七四號九五〇〇號一一〇七〇號四四號計萬元中籤二十六張合洋二十六萬元千元券中籤二百五十一張合洋二十五萬一千元百元券中籤一百七十七張合洋一萬一千七百五十元千元券中籤六十五張合洋三千二百五十元共計還本洋五十二萬五千五百元惟本路財政困難一時未能周轉凡中籤債券本息及未中籤第八期利息已經呈奉交通部核准展期六個月開付自十五年三月三十一日起至四月三十日止均在北京中國交通大陸金城鹽業新華各銀行兌取現洋中籤各券并隨帶補發延期利息四月三十日以後概在本局兌現特此廣告

### 印鑄局法令全書出版廣告

十四年一期法令全書現已出版每部一大册定價大洋七角購至四十部以上者均照定價八折外寄郵費大洋一角新疆蒙古郵費大洋四角五分東洋郵費二角西洋四角特此廣告

### 印鑄局營業課廣告

啓者本局因鑄造官印推及圖章銅器鑄造勳章旁及銀器法璫所有工業無不精益求精力臻美備圖章則本各體篆文講求精細而獅虎狻猊諸紐毫髮畢具細膩神似及仿漢尺龍螭鸞鷲等鎮紙並鼎鑪等物久爲社會所推許風行海內而定鑄者日夥至銀器之精妙式樣之古雅絕非市井所製者可比近復發明一種信箋仿古金石及宋槧書籍各樣式雅致淨美迥異恒豁此皆本局之特色近因購者甚多特設售品所以便惠顧者之遊覽原既易擇購買尤宜恐未週知特此廣告

### 印鑄局遵照國務會議議決定期繳費領取勳章廣告

本局修正勳章收費細則凡奉令授予勳章者均須於一定期限內繳費領取中央各機關人員及近畿各省人員限三箇月邊遠省人員限六箇月領取逾限請領者須由原請機關備文聲敘理由再行補發以崇榮典業經國務會議議決公布施行至一切手續已載明修正勳章收費細則凡外省人員京內無人托代領者改用公函私函將勳章費用以及甘郵費逕寄本局營業課代辦特此通告

### 印鑄局鑄造圖章廣告

本局鑄造圖章數載以還成效昭著因日趨於發達遂益謀乎改良特仿秦漢印鉢鑄就各種鈕式模型古雅種類繁多價值格外從廉字體力求精美洵足以供金石家之鑒賞如承惠顧請至本局營業課接洽可也茲將價目列表於後

### 鑄章價目表

質別	價	值	鈕式		價
			式	鑄	
銀	按時	鈕	瓦鈕二角	每字六角	
銅	核價	鈕	瓦鈕三角五分	每字五角	
金	自	鈕	除直鈕瓦鈕	每字一元	
玉			外其餘鈕式	白文 每字三元	
晶			種類繁多不	同上	
牙			及備載價值	每字一元五角	
石	備		另定	每字一元	

附記  
一凡各種圖章三分以內徑寸以外均照定價加倍  
一字體分篆隸楷三種及朱白文均任憑指定所有章法須由局中配合總以古雅得宜凡刻一字者按二字計算字數過多價值面議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十九日星期六第三千四百一號

印鑄局發行

北京東長安牌樓王府井大街  
電話東局第二百零一號

# 政府公報

## 本報價目

本報價郵費一律概收現洋如外埠紙幣價值遇有折扣之時(如吉林等省)須按市價照現洋補水除行知該省經理員遵照外特此廣告

- 一 本報按照陽曆每日出報一號
  - 一 定購一月者收回大洋一元
  - 一 定購三月者收回大洋二元九毛
  - 一 定購半年者收回大洋五元五毛
  - 一 定購長年者收回大洋十元
  - 一 零售每號銅元十枚以本日為限
  - 一 外埠購報每全年加郵費二元半
  - 一 裝訂每月收回大洋二毛不裝訂者每半年一元三個月六角
- 如送報夫役私自加價請告知本局以便查究是為至要

本報零售現因銀元價漲銅元價低自十四年一月一日起每册改收銅元十枚特此通告

目錄

命令

臨時執政令

布告

督辦京都市政公所核准房地轉移布告（

續）

公文

呈

內務部呈十四年一屆彙案褒揚單（續）

廣告

命令

臨時執政令

臨時執政令

據兼署直隸省長李景林電呈直省入伏以來淫雨連綿田禾淹沒災情奇重請發帑賑濟等語著財政部發給帑銀一萬圓交該省長遴派委員覈實散放以惠災黎此令

中華民國  
臨時  
執政印

內務總長龔心湛 財政總長李思浩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十八日

臨時執政令

據督辦福建軍務善後事宜周蔭人福建省長薩鎮冰電呈閩省颶風陡作繼以狂雨拔禾撼屋疊據閩侯等縣報告山洪海嘯同時並發受害至鉅懇迅賜撥款拯此子遺等語著財政部發給帑銀一萬圓交該省長官遴派委員核實散放以惠災黎此令

中華民國  
臨時  
執政印

內務總長龔心湛 財政總長李思浩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十八日

臨時執政令

吳光新授爲陸軍上將此令

中華民國  
臨時  
執政印

陸軍總長吳光新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十八日

臨時執政令

賈德耀加陸軍上將銜此令

中華民國  
臨時  
執政印

陸軍總長吳光新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十八日

臨時執政令

任命陳國權爲財政部司長此令

中華民國  
臨時  
執政印

財政總長李思浩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十八日

臨時執政令

內務總長龔心湛呈山東全省警務處處長兼省會警察廳廳長苑尙品另有任用請免本兼各職苑尙品准免本兼各職此令

中華民國  
臨時  
執政印

內務總長龔心湛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十八日

臨時執政令

任命袁致和爲山東全省警務處處長此令

中華民國  
臨時  
執政印

內務總長龔心湛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十八日

臨時執政令

內務總長龔心湛呈請任命袁致和兼山東省會警察廳廳長應照准此令

中華民國  
臨時  
執政印

內務總長龔心湛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十八日

臨時執政指令第一千四百二十一號 令陸軍總長吳光新

呈陸軍官佐石得山等積勞病故暨因公死傷照章核擬給卹繕單呈鑒由  
呈悉均准如擬給卹此令

中華民國  
臨時  
執政印

陸軍總長吳光新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十八日

臨時執政指令第一千四百二十二號 令陸軍總長吳光新

呈准黑龍江督辦咨請以德欽等陞補驍騎校員缺繕單呈鑒由  
呈悉均准陞補此令

中華民國  
臨時  
執政印

陸軍總長吳光新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十八日

臨時執政指令第一千四百二十三號 令籌備國民代表會議事宜許世英

呈江蘇江寧縣更正選舉擬請指定九月二十日爲選舉日期由

呈悉准如所擬辦理此令

中華民國  
臨時  
執政印

內務總長龔心湛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十八日

臨時執政指令第一千四百二十四號 令臨時法制院院長姚震

呈核教育部擬具留日學生監督處條例繕單請鑒核由

呈悉准如所擬辦理交教育部查照此令

中華民國  
臨時  
執政印

教育總長章士釗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十八日

政府公報

九月十九日第三千四百一號



詳辦京部市政公所核准房地轉移布告(續第三千四百號)

內左四區	九條胡同六二號	呂晉璠	二七六〇三
內左四區	羊營胡同十一號	羅雲老	二七七二〇
內左四區	羊尾巴胡同三五號甲	逆竹元	二七七三四
內右一區	缸瓦市大街五九號	曹雲順	二七四八〇
內右一區	蘇線胡同七號	徐齊田	二七六八八
內右二區	學院胡同四八號	祝耀喜	二七五五九
內右四區	燒餅胡同七號	劉謙	二七六九八
內右四區	小陳線胡同二二號	金吉堯	二七六六三
外左三區	下四條十三號	劉慶鈞	二七〇九六
外左三區	中四條二九號	張壽昌	二七六一一
內左四區	東西北大街三九五號後院	郝德成	二七七九五
內右二區	西鐵匠胡同二二號	穆都哩	二七七三五
內右二區	西鐵匠胡同二二號	穆都哩	二七六八三
內右二區	玉帶胡同空地	樂壽堂	一三四四
內右二區	手帕胡同二一號	胡子卿	二七六七八
內右二區	國會街十九號	劉德魁	二七六六六
內左四區	北新倉十二號	雙福	二七七〇一
內左二區	吉祥胡同四號	佟翰臣	二七七三一
內左二區	羊尾巴胡同十二號	佟翰臣	二七七三〇
內左三區	玉皇閣二十號	張連瑞	二七六九三
內右四區	石碑胡同三六號	陳玉祿	二七六七三
內右四區	苦水井三六號	那文氏	二七七〇〇

九月五日

政 府 公 報 布 告

九 月 十 九 日 第 三 千 四 百 一 號

政府公報 布告

九月十九日第三千四百一號

內右四區 新街口大北街九七號  
 內左三區 分司廳胡同十三號  
 內左四區 金太監寺十一號  
 內右四區 羊尾巴胡同二七號  
 內右二區 羊角胡同四八號  
 內右三區 正覺寺二九號  
 內右四區 苦水井三〇號  
 外右三區 廣安門大街一四號  
 外右二區 稅子胡同一六號

九月七日

內右三區 南官坊口甲十九號  
 外右三區 威化胡同四號  
 外右三區 威化胡同四號  
 外右三區 拐棒胡同十三號乙  
 內右四區 高升胡同十五號  
 內右四區 五根樑小胡同十一號  
 內右四區 前紗絡胡同十七號十八號  
 中一區 椅子胡同二號  
 內右三區 銅鐵廠二號  
 內右三區 張皇親胡同五號  
 內左二區 羊尾巴胡同十一號  
 內左三區 安內大街四一號  
 內右二區 二龍坑十三號  
 內左二區 南水關十四號

李純軒	二七六九六
魯李氏	二七七二六
郭起爰	二七六七二
王積久	二七六四七
鄭素樞	二七七二七
劉廷欽	二七七三九
萬續庵	二七六三六
李輔辰	二七七七一
孟學雲	二七七二一
容賢	二七七八四
孫殿義	一三四五
張景文	二七六四九
秦世五	二七七四五
關續昌	二七七四〇
湯丙星	二七六二四
馬玉田	二七七四四
王者香	二七七四八
戴濤	二七七五八
李崇壽	二七六九〇
傅維源	二七六九一
盧文彩	二七七一八
何文林	二七七五二
房志遠	二七七〇五

外左三區

九月八日

狗尾巴胡同東河沿

崔士元

一三四六

內右三區

鼓樓西大街三四號  
西魏胡同十四號

賈增堂王

二七七六一

內左二區

孫家坑四二號

許岫岩

二七七七五

內右四區

宮門口五條三一號  
後英房胡同十六號

葉惠春

二七七三三

外右一區

紙巷子二一號

周廷棟

二七七五七

內左二區

演樂胡同八號九號十號

程子明

二七七四六

內左二區

東苦水井五號

鄭楊氏

二七七三八

內左二區

麻米倉東夾道甲十號

仵道奎

二七七七三

外左一區

南缺孜甲九號

金毓富

二七七二五

外右四區

醋章胡同二二號

王春

二七六五四

外右四區

大川錠三五號

令貽堂潘

二七七七四

內右四區

西直門南小街甲一號

王陳氏

二七六四二

內右四區

南草廠三三號

王承平

二七六八七

內右四區

南草廠三四號

金恒焘

二七七九〇

內右二區

西養馬營五號

金恒薰

二七七八九

內左四區

東西北大街三七三號至三七七號

關松藩

二七七三六

內左三區

前坑胡同六號

武成章

二七六九五

內左三區

棉花胡同六號

姚鏡泉

二七六五二

內左三區

棉花胡同甲五號  
棉花胡同乙五號

劉錫棉

二七四三五  
二七四三四

政 府 公 報 布 告

九 月 十 九 日 第 三 千 四 百 一 號

襄陽公報 布告

九月十九日第三千四百一號

- 內左二區 武學胡同二十號門外
- 內左三區 本司胡同十六號
- 內左一區 蘇州胡同下坡二八號
- 中一區 東安門內大幡道西
- 內左三區 大櫃子胡同十二號
- 內右四區 西四北大街七三號
- 外左五區 張家店一號
- 內左三區 大櫃子胡同十三號
- 內左二區 小鑄鑄街十三號
- 內右四區 翠花橫街三四號

九月十日

- 內左四區 四條胡同六六號
- 外右四區 沙欄胡同二十號
- 外右二區 椿樹上二條五號
- 外左三區 中國強胡同六號甲
- 內左三區 細管胡同十七號
- 外右三區 妙光閣十號
- 內左二區 西大街十三號
- 外左三區 北找子營三號
- 內右二區 蕪林街二號
- 內左二區 大佛寺東街二六號
- 內右二區 兵馬司山門十六號

本旬共發憑單一百二十四件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十二日 督辦朱深

- 仇奉元 一三四二
- 齊慎齋 二七七〇二
- 劉國田 二七七四一
- 李雅臣 一三五〇
- 汪常安 二七八〇六
- 饒敏仁堂 二七八四四
- 郭遠亭 二七七七一
- 汪常安 二七八〇三
- 救世軍代表賈維華 二七五九四
- 李斌 二七五九五
- 王雅亭 二七八〇四
- 陳文瑞 二七八〇二
- 李樹橋 二七六八五
- 金丁氏 二七七一六
- 金明炎 二七七五九
- 牛煥章 二七七一四
- 張子華 二七七六七
- 孫廣田 二七七九四
- 毛際東 二七六九四
- 劉鳳宸 二七七〇四
- 文衡 二七七五六

十

以上一人核與第一第八兩款規定相符應請給予令妻壽母匾額字樣加給褒詞並給予銀質褒章

一現存邵賢清江西都昌縣人友于兄弟在本籍盡心公益

一現存吳承洲安徽歙縣人友于兄弟在本籍盡心公益

以上二人核與第二第三兩款規定相符應請給予華門匾額字樣加給褒詞並給予銀質褒章

一現存林安章福建上杭縣人在本籍盡心公益年高德劭堪為允孚

以上一人核與第三第五兩款規定相符應請給予匾額字樣加給褒詞並給予銀質褒章

一已故梁王氏廣東信宜縣人在本籍盡心公益相夫教子並著賢聲

以上一人核與第三第五兩款規定相符應請給予女宗共仰匾額字樣加給褒詞

一現存荆雲錦江蘇丹陽縣人在本籍盡心公益並睦鄰任鄰

一現存曹元鑾江蘇南通縣人在本籍盡心公益並睦鄰任鄰

一現存李代松湖南常德縣人在本籍盡心公益並睦鄰任鄰

一現存宗傑元安徽望江縣人在本籍盡心公益並睦鄰任鄰

以上四人核與第三第六兩款規定相符應請給予義問匾額字樣加給褒詞並給予銀質褒章

一現存錢韓氏浙江杭縣人相夫教子並著賢聲在本籍睦鄰任鄰

一現存吉傅氏直隸玉田縣人相夫教子並著賢聲在本籍睦鄰任鄰

一現存萬陳氏江西南昌縣人相夫教子並著賢聲在本籍睦鄰任鄰

一現存魏品氏江西南昌縣人相夫教子並著賢聲在本籍睦鄰任鄰

一現存萬彭氏江西豐城縣人相夫教子並著賢聲在本籍睦鄰任鄰

一現存吳馬氏浙江東陽縣人相夫教子並著賢聲在本籍睦鄰任鄰

一現存楊倪氏江蘇鹽城縣人相夫教子並著賢聲在本籍睦鄰任鄰

以上七人核與第五第六兩款規定相符應請給予婦德母儀匾額字樣加給褒詞並給予銀質褒章

一已故譚趙氏山東泰安縣人相夫教子並著賢聲在本籍睦鄰任鄰

一已故孫金氏山東即墨縣人相夫教子並著賢聲在本籍睦鄰任鄰

以上二人核與第五第六兩款規定相符應請給予淑問孔備匾額字樣加給褒詞

- 一 現存魏王氏年五十九歲山西武鄉縣人魏忻之妻相夫教子並著賢聲二十九歲夫故計守節三十年
- 一 現存盧鍾氏年五十五歲江西瑞金縣人盧世棠之妻相夫教子並著賢聲二十七歲夫故計守節二十八
- 一 現存徐寶氏年六十五歲廣東和平縣人徐紹文之妻相夫教子並著賢聲二十四歲夫故計守節四十二年
- 一 現存陳徐氏年六十四歲廣東和平縣人陳宗彰之妻相夫教子並著賢聲二十四歲夫故計守節四十年
- 一 現存陳胡氏年五十歲湖北廣濟縣人陳基福之妻相夫教子並著賢聲二十五歲夫故計守節二十五年
- 一 現存李孟氏年六十八歲山東昌樂縣人李世福之妻相夫教子並著賢聲二十二歲夫故計守節四十六年
- 一 以上八人核與第五第七兩款規定相符應請給予黃荻風高匾額字樣加給褒詞並給予銀質褒章
- 一 已故張符氏廣東定安縣人張萬士之妻在本籍睦鄰任卹二十七歲夫故九十二歲卒計守節五十五年
- 一 已故徐下氏江蘇沐陽縣人徐元熾之妻在本籍睦鄰任卹三十歲夫故六十歲卒計守節三十年
- 一 以上二人核與第六第七兩款規定相符應請給予行義旌門匾額字樣加給褒詞
- 一 已故舒尚台安徽彭縣人孝事父母友于兄弟在本籍盡心公益
- 一 以上一人核與第一二三三款規定相符應請給予獨行之光匾額字樣加給褒詞
- 一 現存郝孫氏山東牟平縣人孝事翁姑相夫教子並著賢聲在本籍盡心公益
- 一 以上一人核與第一三五三款規定相符應請給予誼閭令範匾額字樣加給褒詞並給予銀質褒章
- 一 現存姚述銓江蘇泰縣人孝事母至孝在本籍盡心公益並睦鄰任卹
- 一 現存吳嘉模江蘇丹徒縣人孝事父母在本籍盡心公益並睦鄰任卹
- 一 現存李占傑河南滑縣人孝父至孝在本籍盡心公益並睦鄰任卹
- 一 以上三人核與第一三六三款規定相符應請給予一鄉善士匾額字樣加給褒詞並給予銀質褒章
- 一 現存翁林氏福建閩侯縣人孝事翁姑相夫教子並著賢聲在本籍睦鄰任卹
- 一 以上一人核與第一五六三款規定相符應請給予婦德綱維匾額字樣加給褒詞並給予銀質褒章
- 一 現存朱許氏年五十七歲江蘇宜興縣人朱廷珪之妻孝事父母相夫教子並著賢聲二十八歲夫故計守節二十九年
- 一 現存黃王氏年五十九歲江西南昌縣人黃啟明之妻事親至孝相夫教子並著賢聲二十九歲夫故計守節三十年
- 一 現存歐陽龍氏年五十九歲江西萬載縣人歐陽式機之妻事親至孝相夫教子並著賢聲二十三歲夫故計守節三十六年
- 一 以上三人核與第一五七三款規定相符應請給予席草流芳匾額字樣加給褒詞並給予銀質褒章

一現存王張氏江蘇吳縣人孝事翁姑相夫教子並著賢聲年一百歲

以上一人核與第一五八三款規定相符應請給予山南日永匾額字樣加給褒詞並給予銀質褒章

一現存張李氏年六十歲浙江紹興縣人張輝榮之妻事母至孝在本籍陸壩任卹二十九歲夫故計守節三十一年

以上一人核與第一六七三款規定相符應請給予淮陽風範匾額字樣加給褒詞並給予銀質褒章

一已故宮吳氏安徽懷遠縣人宮錫祺之妻事姑至孝在本籍陸壩任卹二十七歲夫故三十七歲卒計守節十年

以上一人核與第一六七三款規定相符應請給予貞孝之門匾額字樣加給褒詞

一現存蔡馮氏年一百一歲江蘇東臺縣人蔡廷模之妻事姑至孝二十九歲夫故計守節八十二年

以上一人核與第一七八三款規定相符應請給予慈竹長春匾額字樣加給褒詞並給予銀質褒章

一現存黃氏江西臨同縣人相夫教子並著賢聲在本籍盡心公益並陸壩任卹

以上一人核與第三五六三款規定相符應請給予形贊有田匾額字樣加給褒詞並給予銀質褒章

一現存許趙氏直隸鹽山縣人相夫教子並著賢聲在本籍陸壩任卹現年一百歲

以上一人核與第五六八三款規定相符應請給予金母大年匾額字樣加給褒詞並給予銀質褒章

一現存辛周氏年五十一歲江西萬載縣人辛際虞之妻事姑至孝相夫教子並著賢聲在本籍盡心公益二十一歲夫故計守節三十年

以上一人核與第一三五七四款規定相符應請給予巾幗完人匾額字樣加給褒詞並給予銀質褒章

一現存傅氏年六十一歲安徽舒城縣人曾振樞之妻事姑至孝二十五歲夫故計守節三十六年

以上一人核與第一第七兩款規定相符應請給予竹孝松貞匾額字樣加給褒詞並給予銀質褒章

一已故薛喬氏黑龍江呼蘭縣人薛文學之妻事親至孝二十七歲夫故六十九歲卒計守節四十二年

以上一人核與第一第七兩款規定相符應請給予節孝兼該匾額字樣加給褒詞

一已故陳金氏江蘇江浦縣人陳文舉之妻事親至孝在上海地方盡心公益

以上一人核與第一三五三款規定相符應請給予賢孝可風匾額字樣加給褒詞

一現存甯欽甲江西浮梁縣人年高德邵鄉望允孚在本籍盡心公益並陸壩任卹

以上一人核與第三五六三款規定相符應請給予惠問孔修匾額字樣加給褒詞並給予銀質褒章

已完





廣 告

國民代表會議華僑議員選舉監督公告

為公告事華僑選舉日期依法展至本年九月三十日舉行業經呈明 執政在案報名日限亦展至九月二十五日截止仰各團體選舉人或代理人迅速依限赴滬報到除分電駐外各使領公告外特此公告  
中華民國十四年八月二十四日 華僑議員選舉監督屈映光

太平貿易公司廣告

本公司經辦華洋各種原料織件及進出口貨物兼營存款放款國內外匯兌買賣公債股票有價證券代辦或協助各種實業開辦兩載頗蒙各界所稱許現在一切交易無不格外克己往來手續亦力求簡便總公司設在北京化右橋各埠通商口岸均有特約代理機關電報掛號一一三二七話南司三六七五 三四一六

天津同源銀號營業廣告

本號為北京中源同康兩號合資開設所有定期活期存款抵押放款各處匯兌以及辦理買賣各項公債證券股票生金銀各國貨幣代取股息佣金格外克己如蒙 惠顧無任歡迎  
號址法界新榮市場福隆路念號 電南局二七九九號

北京律師公會召集定期總會通告

本公會依照會則第十三條定於九月二十七日下午二時在本公會事務所召集定期總會除備函通知各會員外特此通告

王揖唐啓事

重負乍釋宿恙未闕息影海濱頗耽簡寂友朋枉過政論見商酬答易疏良用疚悚掬誠奉布諸乞 亮原

鄙人接晤賓客時間現改訂每星期一三五等日午前十時至十二時知好惠存請依時駕臨鐵獅子胡同執政府秘書廳為幸

梁鴻志啓

### ●中原公司通告

本公司董事由董事會議決定於民國十四年十月五日(即舊曆乙丑年八月十八日)在天津本公司總辦事處開股東常會報告業務情形分發紅利並照章改選監察人除記名股東另函通知外屆時祈各股東攜帶股票蒞會以便換給入場券是荷

### ●黃集成啟事

啓者黃集成自置房屋一所坐落西直門大街門牌二十六號於民國十年二月五日京都市政公所發給第八十八百八十二號驗契憑單一紙業經遺失除呈請京師警察廳及市政公所補給外特此登報聲明該項憑單無論何人拾得作爲廢紙此啓八月二十二日

### ●梁星橋聲明

今有梁星橋自置房屋一所座在地安門內橫欄門牌一號五號今因將市政公所發給之憑字第四三〇二號憑單遺失余現已具呈警察廳聲明作廢如以後勿論落於何人之手均作無效特此聲明

### ●內務部通告

爲通告事准臨時執政府禮官處函開本年九月二十日舉行秋丁祀典定於卯初刻(五鐘)上祭所有執事各官應於是日寅初刻(三鐘)齊集其承祭分獻陪祀各官於寅正刻(四鐘)齊集特此通告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十六日

### ●內務部通告

爲通告事本年九月二十日舉行秋丁祀典所有承祭分獻及執事各官服用大禮服武職服用軍大禮服警察官服用警大禮服有勳章大綬者一律佩帶其陪祀及崇聖祠執事各官文職服用乙種常禮服軍警賦服用軍警制服除禮節另行分送外特此通告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十六日

# 京漢鐵路擴充資產短期債券第七次抽籤號碼廣告

本路擴充資產短期債券業於九月十五日在中央公園當衆舉行第七次抽籤中籤號碼爲○七號一六號二二號三五號四三號六〇號六七號七四號九五號〇〇號一一號七〇號四四號計萬元中籤二十六張合洋二十六萬元千元券中籤二百五十一張合洋二十五萬一千元百元券中籤一百十七張合洋一萬一千七百五十元券中籤六十五張合洋三千二百五十元共計還本洋五十二萬五千九百五十元惟本路財政困難一時未能周轉凡中籤債券本息及未中籤第八期利息已經呈奉 交通部核准展期六個月開付自十五年三月三十一日起至四月三十日止均在北京中國交通大陸金城鹽業新華各銀行兌取現洋中籤各券并隨帶補發延期利息四月三十日以後概在本局兌現特此廣告

## 大理院判例要旨匯覽續編下卷出版廣告

本院判例要旨匯覽續編上卷前已出版現在下卷亦已印就上下兩卷全部成書有願購者可按照定價每部二元外寄加郵費一角四分來院購閱可也再持有預約券僅取去上卷者可即持券來院對取下券特此廣告 十四年九月十四日

## 財政部內國公債局五年公債第十九次付息通告

爲通告事查本年九月三十日爲五年公債第十九號息票開始付息之期所有付息辦法均照歷年公債成案辦理除通行各經理付息機關一體遵照外特此通告再所付息銀無論何地一律支付現洋合併聲明

## 印鑄局出售明督撫年表廣告

明督撫年表一書徵引浩博考據詳明所蒐輯之書幾二百種如實錄國牒列卿年表明文海之類皆坊間必罕見之書存事人不可殫述目下趨勢多重分權此書於明邊備得失腹地治亂均極注意治國聞者宜讀每部五册定價大洋二元五角外埠另加郵費大洋三角特此廣告

### ●印鑄局營業課廣告

啓者本局因鑄造官印推及圖章銅器鑄造勳章旁及銀器法種所有工業無不精益求精力臻美備圖章則本各體篆文講求精細而獅虎狼狽諸紐毫髮畢具細膩神似及仿漢尺龍螭鸞鷲等鎮紙並鼎鑪等物久爲社會所推許風行海內而定鑄者日夥至銀器之精妙式樣之古雅迥非市井所製者可比近復發明一種信箋仿古金石及宋槧書籍各樣式雅致淳美迥異恒豁此皆本局之特色近因購者甚多特設售品所以便惠顧者之遊覽原既易擇購買尤宜恐未週知特此廣告

### ●印鑄局遵照國務會議議決定期繳費領取勳章廣告

本局修正勳章收費細則凡奉令授予勳章者均須於一定期限內繳費領取中央各機關人員及近畿各省人員限三箇月邊遠省人員限六箇月領取逾限請領者須由原請機關備文聲叙理由再行補發以崇榮典業經國務會議議決公布施行至一切手續已載明修正勳章收費細則凡外省人員京內無人托代領者或用公函私函將勳章費用以及往郵費運寄本局營業課代辦特此通告

### ●印鑄局政府公報發行課廣告

逕啟者本局政府公報於京師發行均係僱差分路專送又恐積久弊生故不時將各報差撥易路線惟每屆月終閱報各戶有報費已完而未續定者由本局發行課特備通知書條隨報附送以便閱戶週知乃往往誤會此條爲取款證據即將續定報費交由報差帶轉者或由下人將款私授報差代爲續定者萬一該報差匿款不交本局發行課無從知悉設或該差因誤公斥革即事後知悉亦難於追究用特登報廣告務請閱報諸公注意嗣後承定購或續購本報其款較大者必須著人將款送交本局發行課守取收單如有零星小款不便親自送局交由報差帶轉者亦須於交款兩日內向該報差索取本局發行課收款憑單方足爲據否則本局發行課概不負責特此聲明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二十日星期日第三千四百二號

印鑄局發行

北京東長安牌樓王府井大街  
電話東局第二百零一號

# 政府公報

## 本報價目

本報價郵費一律概收現洋如外埠紙幣價值遇有折扣之時(如吉林等省)須按市價照現洋補水除行知該省經理員遵照外特此廣告

- 一 本報按照陽曆每日出報一號
  - 一 定購三月者收回大洋二元九毛
  - 一 定購長年者收回大洋十元
  - 一 外埠購報每全年加郵費二元半
  - 一 裝訂每月收回大洋一元三個月六角
  - 一 定購半年者收回大洋五元五毛
  - 一 零售每號銅元十枚以本日為限
  - 一 裝訂每月收回大洋一元
  - 一 不裝訂者每
- 如送報夫役私自加價請告知本局以便查究是至要

本報零售現因銀元價漲銅元價低自十四年一月一日起每册改收銅元十枚特此通告

目錄

命令

臨時執政令

布告

內務部布告

大理院布告

公文

呈

財政總長李思浩呈 臨時執政陳明全

國印花稅會議情形並擬具整理印花大

綱繕單呈鑒文(附整理印花大綱)

公函

交通部致 東北邊防督辦公署

直隸軍務督辦公署

交通部致 河南軍務督辦公署

交通部致 京奉 京綏 津浦 滬甯 路局 公函

京漢 滬甯 路局 公函

通告

廣告

國憲起草委員會議事日程(第十七號)

關稅特別會議委員會委員沈瑞麟梁士詒

顏惠慶李思浩王正廷葉恭綽黃郛莫德

惠蔡廷幹姚國楨就職日期通告

關稅特別會議委員會通告

命令

臨時執政令

臨時執政令

宋子揚授為陸軍中將孫象震韓賓禮均授為陸軍少將此令

中華民國  
臨時  
執政印

陸軍總長吳光新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十九日

臨時執政令

陸軍總長吳光新呈請授吳國柄為陸軍工兵少校應照准此令

中華民國  
臨時  
執政印

陸軍總長吳光新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十九日

臨時執政令

農商部呈安徽實業廳廳長方時簡另有任用請免本職方時簡准免本職此令

中華民國  
臨時  
執政印

農商總長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十九日

臨時執政令

任命陳光譜署安徽實業廳廳長此令

中華民國  
臨時  
執政印

農商總長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十九日

臨時執政令

參謀本部呈請任命劉和鼎唐光霞充督辦安徽軍務善後事宜公署中校參謀黃鐸五汪瀚  
充少校參謀均照准此令

中華民國  
臨時  
執政印



陸軍總長吳光新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十九日

臨時執政指令第一千四百二十五號 令外交總長沈瑞麟

呈擬在蘇聯國列甯格拉特設立總領事館由

呈悉准如所擬辦理此令

中華民國  
臨時  
執政印

外交總長沈瑞麟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十九日

臨時執政指令第一千四百二十六號 令外交總長沈瑞麟

呈請將朱文瀾王治燾二員准以全權公使存記由

呈悉朱文瀾王治燾均准以全權公使存記此令

中華民國  
臨時  
執政印

外交總長沈瑞麟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十九日

臨時執政指令第一千四百二十七號 令籌備國民代表會議事宜許世英

呈報山東覆選監督擬定沂水縣追加選舉日期由  
呈悉此令

中華民國  
臨時  
執政印

內務總長龔心湛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十九日  
臨時執政指令第一千四百二十八號 令籌備國民代表會議事宜許世英  
呈報山東嘉祥一縣福建福安邵武福鼎將樂武平五縣初選請分別延期由  
呈悉此令

中華民國  
臨時  
執政印

內務總長龔心湛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十九日  
臨時執政指令第一千四百二十九號 令籌備國民代表會議事宜許世英  
呈報甘肅浙江山西三省覆選請延期十日由  
呈悉此令

中華民國  
臨時  
執政印

內務總長龔心湛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十九日

臨時執政指令第一千四百三十號 令籌備國民代表會議事宜許世英  
呈報綏遠東勝縣初選改定日期由  
呈悉此令

中華民國  
臨時  
執政印

內務總長龔心湛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十九日



# 布告

## 內務部布告第四一號

爲布告事案查義順木廠承修先農壇暗溝工程拆卸外壇埤塼除所有塼心箇土曾由部准由該木廠自行起運外其壇內原有積土及修溝起出餘土均留備平墊低窪之用並未招商購運前據商人王永清李子元楊自先徐振芳張復安曹松山張喜王亮菴等先後具呈請運天壇先農壇等處積土迭經批駁各在案近聞有不肖之徒或假託商人或冒充部員託辭包攬詐騙錢財情事除嚴密查訪以憑究辦外特此布告

部印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十五日 內務總長龔心湛

## 大理院布告第二十一號

本院民刑事各庭自六月一日起至六日止一星期內判決及裁決案件如左

(一)判決案件本星期內民刑共計百三十件

六月一日(星期一)判決案件

民一庭計八件

- 一 杜蘇氏與杜起等因確認立嗣成立涉訟不服吉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 一 祝友三與朱裕生因確認寄託契約成立涉訟不服江蘇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 一 馮李氏與馮國珍因請求同居涉訟不服直隸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 一 鮑糾九與李子珍因執行異議涉訟不服直隸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 一 王恒珍與松昌因地畝所有權涉訟不服奉天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 一 文德氏與文林章因請求廢繼及給付扶養費涉訟不服四川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 一 姜效維等與馮振廉等因請求分社涉訟不服山西第一高等審判分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 一 馮國才與司可意動因地畝抵押權涉訟不服奉天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 刑一庭計八件
- 一張致忠犯無故侵入有人居住第宅罪不服江蘇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 一 安徽高等檢察廳檢察官對於同級審判廳就胡文高犯強盜傷害至二人以上等罪俱發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 一 盧潤森犯玩忽業務上注意致人死罪不服直隸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 一 郭氏犯殺人罪不服湖北第一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 一 徐振德犯強盜等罪俱發不服江蘇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 一 斬得山犯強盜殺人等罪不服河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 一 胡得喜犯殺人罪不服直隸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 一 浙江高等檢察廳檢察官對於同級審判廳就王有賈犯強盜傷害致二人以上罪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民二庭計十件

- 一 周鍾德與周朝海因確認立嗣成立涉訟不服山東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 一 劉璋第與性然因房單典權涉訟不服奉天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 一 鄭方氏與鄭子玉因請求離婚涉訟不服奉天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 一 比斯巴諾夫與沙特闊夫斯基因請求損害賠償及給付租金涉訟不服東省特別區域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 一 李桂林與韓王氏因賂誘被告提起附帶民事訴訟不服山東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 一 趙繼武與趙王氏因確認立嗣成立及地畝所有權涉訟不服山東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 一 孫恒發與工商儲蓄因請求償還借款涉訟不服奉天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 一 沈會雲與沈書堂因山場所有權涉訟不服奉天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 一 羅胡氏與傅惠源等因請求損害賠償涉訟不服浙江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 一 孟穆氏與孟吉祥因請求離婚涉訟不服奉天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刑二庭計五件

- 一 張阿樹犯強盜傷人罪不服浙江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 一 李順意等犯強盜傷人等罪俱發不服直隸第一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 一 王成真犯強盜殺人罪不服奉天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 一 竺生元犯詐欺取財罪不服江蘇高等審判廳所為附帶民事訴訟判決提起上訴案
- 一 李玉坤犯侵入有人住宅竊盜罪不服浙江高等審判廳所為附帶民事訴訟判決提起上訴案

六月三日(星期三)判決案件

民三庭計十四件

- 一 李福海與姚蓋亭因贖房涉訟不服京師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 一 高士洪與高雲才因確認立嗣成立涉訟不服山東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 一 趙存和等與趙善因確認立嗣成立涉訟不服山東高等審判廳再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 一 郭喜蕊與郭喜芹因確認立嗣成立涉訟不服山東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 一 開衣列斯與沙萬勝因請求償還債款涉訟不服東省特別區域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 一 戴麟書與艾書田等因請求償還債款涉訟不服四川第一高等審判分廳第二審更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 一 袁鳳好等與李萬盛因請求回贖房地涉訟不服奉天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 一 王九成與上張氏因確認婚姻成立及請求給付扶養費涉訟不服京師高等審判廳第二審更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 一 呂卓堂與江廉訪因請求償還債款涉訟不服四川第一高等審判分廳第二審更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 一 呂立峯與吳懷高因土地共有權涉訟不服江蘇第一高等審判分廳第二審更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 一 秦永祥與僧本善因確認產產涉訟不服江蘇高等審判廳第二審更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 一 陳泰齋與彭德潤因運貨涉訟不服江西高等審判廳第二審更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 一 華興公司與李士成等因請求給付地租涉訟不服山東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 一 李學成等與李經章等因請求交付煤炭涉訟不服山東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 民四庭計十四件
- 一 趙祉軒與姜文因地畝有權涉訟不服吉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 一 王元彪與賈守真因請求償還債款涉訟不服山西第一高等審判分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 一 王魏氏與王宗武因請求離婚涉訟不服奉天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 一 虞孝淑與張永卿等因請求履婚約涉訟不服安徽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 一 王毓崗與王遂舟因請求償還債款涉訟不服直隸高等審判廳再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 一 錢西亭與徐得玉因請求損害賠償涉訟不服安徽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 一 王星衡與時鴻書因請求解約收房涉訟不服直隸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 一 苗桂芳與苗桂林因山場所有權涉訟不服山東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 一 路吉仁與路兆發因確認立嗣及遺產涉訟不服山東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政府公報 布告

九月二十日第三千四百一號

- 一 王連興高春非因請求償還債款涉訟不服山東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 一 通九銀號等與張正和因地畝抵押權涉訟不服山東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 一 劉萬秀與馬成業因請求償還債款涉訟不服奉天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 一 董玉河與董玉海因確立嗣涉訟不服安徽第一高等審判分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 一 樊永泉與樊永清等因墳穴及遷葬涉訟不服京師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民五庭計八件

- 一 張治平與姚文因請求返還地照涉訟不服吉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 一 項祖適等與蔣維柱等因山場所有權涉訟不服浙江第一高等審判分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 一 王洪奎與王呂氏因請求返還借款涉訟不服奉天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 一 會德成號與邵鐵林因請求履行保證債務涉訟不服直隸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 一 李振漢與賈泉清因請求返還鋪款及物品涉訟不服山西第一高等審判分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 一 陳傳文等與陳慶之等因墾地及墾樹所有權涉訟不服山東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 一 李文等與劉學忠因請求履行債務涉訟不服山東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 一 曹振廷等與榮念震因請求離婚涉訟不服山東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六月四日(星期四)判決案件

民一庭計九件

- 一 張槐三與劉延齡因請求清算公款涉訟不服京師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 一 王文元與王乾元因請求返還地畝涉訟不服河南第一高等審判分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 一 白永言與白學韶因確立嗣成涉訟不服湖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 一 周德純等與陳海華因墳山所有權涉訟不服湖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 一 呂旺林等與雲路第二小學校因山場所有權涉訟不服安徽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 一 王田氏與尹文德因確立婚約成立涉訟不服湖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 一 張趙氏與張德俊因請求離婚涉訟不服奉天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 一 王春經與張潤霖因請求損害賠償涉訟不服吉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 一 馬玉堂與田增康因請求返還銀物涉訟不服甘肅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刑一庭計六件

未完



# 公文

呈

財政總長李思浩呈 臨時執政陳明全國印花稅會議情形並擬具整理印花大綱

繕單呈鑒文(附整理印花大綱)

為陳明全國印花稅會議情形並擬具整理印花大綱恭呈仰祈鈞鑒事查本部前以整理印花稅務擬召集各省區印花稅處處長及兼管印花稅之財政廳廳長來京開全國印花稅會議共策進行業經於本年八月八日呈報在案竊自本部通電召集以後各省區處長及代表均於八月十五日齊集十八日開成立大會由思浩出席主持一切督率本部職員共同討論並約同全國商會聯合會正副會長及北京總商會正副會長參加列席以昭集思廣益無礙推行所有各項問題議定提交分股會議討論以期會務進行較為迅速連朝討議約其大要厥有兩端一曰開源無非以舊票廢止新票推行以後稅務可期起色自應由各省區商定實行新票之期及換回舊票之法無論租界內外一體推行統一發行機關使領票有所統屬規定解款辦法使印費不致虛懸並將包銷派銷各弊在會聲明設法防範但期稅源漸闢不在急遽見功此對於印花稅務之開源辦法也一曰節流無論何種稅務以節省徵收費用為要圖從前印花收入每歲約在三百萬元上下而徵收費用多至一百萬零元約當收入三分之一固因提成補助縣署與實際徵收費用不同然際此財政困難之秋自宜力加撙節此次會議將經售費改為百分之十各省處經常費核減二成會辦之名額薪費亦重新釐定以示限制每年節省之款均令解部似可稍資挹注此對於印花稅務之節流辦法也此外設置印花警察以重檢查保障省區職員以崇體制均為切要之圖而修正印花稅法尤為根本問題均經分股會議逐案研究斟酌妥善擬具整理印花大綱十二條於八月二十六日報告大會通過由該會會長李景銘開單呈報經思浩覆核所議各節尚屬可行當即提交國務會議議決照辦自應據實陳明如蒙允准俟 令下即遵照實行並由部咨令分別辦理除整理印花大綱另單開列外所有陳明全國印花稅會議情形並擬具整

政府公報 公文

九月二十日第三千四百二號

九月二十日第三千四百二號

理印花大綱緣由是否有當理合呈請鑒核訓示遵行謹呈十四年九月十二日已奉 指令  
謹將整理印花大綱十二條開呈鈞鑒

一租界內華人貼用印花一事應由有關係各省處長按照民國八年所定辦法切實遵行

查以上一項已由商會聯合會認為可行該會議決照辦

二各省區自本年九月一日起分期次第實行新票

查以上一項已由該會議定實行日期及各省區所需票數

三各省區以新票換回舊票應酌量情形查明總數開單送部核辦其抵押之舊票應向出抵之人自行接洽辦理

四印花稅法修正後咨請財政委員會查核一面呈交參政院議決施行其印花稅施行細則由部自行修正

查以上一項業經該會將修正印花稅法草案加以討論認為可行

五各省區處長得照請願辦法由警廳調用警察即定稱為印花警察四人至六人置巡長一人執行檢查處

罰事宜另定專章辦理

查以上一項已由部函請內務部警政司司長列席討論認為可行專章另行會商

六經售費改為百分之十

查以上一項所稱經售費向自百分之七起至百分之二十不等茲經該會議決改為百分之十以期一

律但有特別情形者得另案報部核辦

七各省區處內經費按照原定之數核減二成其所減之二成即留充該省區臨時費以後不再請支臨時費

用

查各省區原定經費大省二千二百元中省一千八百元小省一千五百元茲議定大省以一千七百六十元為經常費以四百四十元為臨時費分別冊報以示限制餘類推

八各省區處長擬請援照菸酒局成案將處長改爲簡任職

查所請改爲簡任職理由係便於指揮監督各縣知事起見因現在之體制不足以資督率也

九各省區處內管理稅款稅票之科長科員事關重要不得無故更換其有成績卓著者得由各該管處長隨時呈部註冊核獎

十向來由部直轄之代售機關改由各省區領票其稅款仍直接解部

查原定辦法票由部領款解金庫近以各省區陳請發行機關不統一推銷稍有困難故變通辦法如上所規定多數通過

十一各省區處長按照左列各款分期解部

一網版費 二印刷費 三節省盈餘 四總處經費

以上所列外再除各省處經費卽爲淨餘稅款如何分配留解除有定案者外由部咨商各該省區長官後飭令遵辦

十二各省區會辦薪水除民國五年開辦時所派及上海主任又兼充科長者照舊辦理外餘照直隸成案每月改支夫馬費一百元前項夫馬費在經費預算外開支

查以上一項所省之費統歸節省盈餘項下起解



### 交通部致

東北邊防督辦公署  
直隸軍務督辦公署  
河南軍務督辦公署

函(第二一六三號)

逕啓者據京漢路局呈稱呈報七月份沿綫各軍隊擾亂行車情形分別日期地點及所屬師旅開列清單請鑒核等情查軍人干涉行車易發生危險曾經迭請禁止在案據報前情軍人強令開車之事仍屢見不已除分行外相應鈔錄原單函請 宜照轉飭嗣後務照定章辦理爲荷此致

交通部致滬寧路局公函(第二三三二號)

逕啓者前據該路第四一四號呈稱軍人持用各署部乘車免費執照請分別交涉等情當由本部分行山東江蘇督辦及蘇皖魯勤匪總司令辦理去後茲准山東張督辦函開查俄籍兵士持用鎮威上將軍公署刊發軍人乘車執照業於八月十日函復大部並飭所屬嗣後軍運及乘車仍用陸軍部甲種執照在案茲准前因除飭屬一體遵照外相應函復查照等因合將來函鈔發查照此致

交通部致

京奉 京漢 津浦 鐵路局 滬海鐵路公所

公函(第二三〇一號)

逕啟者茲有人呈遞條陳一件到部對於路務改革事項列舉四端(一)制止行車事變不能專恃固定號誌(二)宜訂定事變發生高級人員互相推卸及互為隱瞞之酌量懲罰(三)宜訂定違抗命令及袒庇私人之懲罰條例(四)各分段長段長對於所屬站員應知路章宜為永久不怠之抽試俾資其熟練查所陳各節無可採茲將原件鈔發仰即酌予採用為要此致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九日

# 通告

國憲起草委員會議事日程(第十七號)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十九日(星期六)下午二時開議

國憲綱目案 延前會

(一)憲法解釋機關如何組織

(二)憲法修正問題

(三)法院之分類及編制

(四)會計制度

(五)關於內外蒙古青海西藏之規定

(六)軍事應否另立專章軍費如何標準

關稅特別會議委員會委員沈瑞麟梁士詒顏惠慶李思浩王正廷葉恭綽黃郛莫德惠

蔡廷幹姚國楨就職日期通告

為通告事本月五日奉 令特派沈瑞麟梁士詒顏惠慶李思浩王正廷葉恭綽施肇基黃郛王寵惠莫德

惠蔡廷幹姚國楨為關稅特別會議委員會委員此令等因除施肇基王寵惠二員尚未回國外 瑞麟等遵於

本月八日就任關稅特別會議委員會委員之職除呈報外特此通告

關稅特別會議委員會通告

為通告事關稅特別會議委員會業經擬訂章程提經國務會議通過於本年八月二十九日呈奉 執政

指令准如所擬辦理並經公布各在案茲由本處刊刻不質關防一顆文曰關稅特別會議委員會之關防即

於九月九日啓用特此通告



廣 告

國民代表會議華僑議員選舉監督公告

為公告事華僑選舉日期依法展至本年九月三十日舉行業經呈明 執政在案報名日限亦展至九月二十五日截止仰各團體選舉人或代理人迅速依限赴滬報到除分電駐外各使領公告外特此公告  
中華民國十四年八月二十四日 華僑議員選舉監督屈映光

太平貿易公司廣告

本公司經辦華洋各種原料機件及進出口貨物兼營存款放款國內外匯兌買賣公債股票有價證券代辦或協助各種實業開辦兩載頗蒙各界所稱許現在一切交易無不格外克己往來手續亦力求簡便總公司設在北京化石橋各埠通商口岸均有特約代理機關電報掛號一三二電話南局三六七五 三四一六

天津同源銀號營業廣告

本號為北京中源同慶兩號合資開設所有定期活期存款抵押放款各處匯兌以及辦理買賣各項公債證券股票生金生銀各國貨幣代取股息佣金格外克己如蒙 惠顧無任歡迎  
號址法界新榮市場福隆路念號 電南局二七九九號

北京律師公會召集定期總會通告

本公會依照會則第十三條定於九月二十七日(即本月二十二日)下午二時在本公會事務所召集定期總會除備函通知各會員外特此通告

王揖唐啓事

重負乍釋宿恙未闕息影海濱頗欵簡寂友朋枉過政論見商酬答易疏良用疚悚掬誠奉布諸乞 亮原鄙人接晤賓客時間現改訂每星期一三五等日午前十時至十二時知好惠存請依時駕臨鐵獅子胡同執政府秘書廳為幸  
梁鴻志啓

### ●中原公司通告

本公司謹章由董事會議決定於民國十四年十月五日（即舊曆乙丑年八月十八日）在天津本公司總辦事處開股東常會報告業務情形分發紅利並照章改選監察人除記名股東另函通知外屆時祈各股東携帶股票蒞會以便換給入場券是荷

### ●黃集成啟事

啓者黃集成自置房屋一所坐落西直門大街門牌二十六號於民國十年二月五日京都市政公所發給第八千八百八十二號驗契憑單一紙業經遺失除呈請京師警察廳及市政公所補給外特此登報聲明該項憑單無論何人拾得作爲廢紙此啓八月二十二日

### ●梁星橋聲明

今有梁星橋自置房一所座在地安門內橫欄門牌一號五號今因將市政公所發給之憑字第四三〇二號憑單遺失余現已具呈警察廳聲明作廢如以後勿論落於何人之手均作無效特此聲明

### ●大理院判例要旨匯覽續編下卷出版廣告

本院判例要旨匯覽續編上卷前已出版現在下卷亦已印就上下兩卷全部成書有願購者可按照定價每部二元外寄加郵費一角四分來院購閱可也再持有預約券僅取去上卷者可即持券來院對取下券特此廣告 十四年九月十四日

### ●財政部 內國公債局 五年公債第十九次付息通告

爲通告事查本年九月三十日爲五年公債第十九號息票開始付息之期所有付息辦法均照歷年公債成案辦理除通行各經理付息機關一體遵照外特此通告再所付息銀無論何地一律支付現洋合併聲明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二十一日星期一第三千四百三號

印鑄局發行

北京東長安牌樓王府井大街  
電話東局第二百零一號

# 政府公報

本報價郵費一律概收現洋如外埠紙幣價值遇有折扣之時(如吉林等省)須按市價照現洋補水除行知該省經理員遵照外特此廣告

本報零售現因銀元價漲銅元價低自十四年一月一日起每册改收銅元十枚特此通告

## 本報價目

- 一本報按照陽曆每日出版一號
  - 一定購一月者收回大洋一元
  - 一定購三月者收回大洋二元九毛
  - 一定購半年者收回大洋五元五毛
  - 一定購長年者收回大洋十元
  - 一零售每號銅元十枚以本日為限
  - 一裝訂每月收回大洋二毛不裝訂者聽
  - 一外埠購報每全年加郵費二元半
  - 一裝訂每三個月六角
- 如送報夫役私自加價請告知本局以便查究是為至要

目錄

命令

臨時執政令

部令

外交部令五則

教育部令二則

交通部令

交通部指令二則

布告

大理院布告(續)

廣告

命令

臨時執政令

臨時執政令

陸軍總長吳光新呈請任命陸德鑫為荆宜鎮守使署副官長應照准此令

中華民國  
臨時  
執政印

陸軍總長吳光新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二十日

臨時執政令

陸軍總長吳光新呈准吉林省長張作相咨請以魁喜塔全和陸補佐領裕陸文綬調補佐領均照准此令

中華民國  
臨時  
執政印

陸軍總長吳光新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二十日

臨時執政指令第一千四百三十一號 令陸軍總長吳光新

呈准吉林省長咨請補佐領等缺繕單呈鑒由

呈悉魁喜等已有令明發餘均准其陞補此令

中華民國  
臨時  
執政印

陸軍總長吳光新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二十日

臨時執政指令第一千四百三十二號 令臨時法制院院長姚震

呈核農商部請准全國商會聯合會加入臨時參政院互選參政擬請照准由  
呈悉准如所擬辦理此令

中華民國  
臨時  
執政印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二十日

●部令●

外交部令第二百二十五號

主事姜世奎進支六等第二級俸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十四日 外交總長沈瑞麟

外交部令第二百二十六 二百二十七 二百二十八 二百二十九號

署理駐俄外交代表辦事處三等秘書賀之俊回部辦事此令

署理駐俄外交代表辦事處主事彭昭賢陸豐均即開缺此令

駐芬蘭使館二等秘書官派李寶堂署理三等秘書官派戴松署理隨員派何峻業署理主事派李本鑄署理此令

署理駐芬蘭使館隨員何峻業加三等秘書銜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十八日 外交總長沈瑞麟

教育部令第一五三 一五四號

茲派紀元為本部秘書先行到部辦事聽候呈薦此令

茲派李德釗在本部秘書處辦事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十六日 教育總長章士釗

交通部令第七〇五號

陳均瑞晉給本部二等二級獎章金履成給予本部二等三級獎章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十五日 交通總長葉恭綽

交通部指令第三三四九號 令京漢鐵路管理局局長王乃模

呈一件特別快車擬展至循禮門由

第五二二號呈悉應准照辦仰即登報公告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五日 交通總長葉恭綽

交通部指令第三四五四號 令京漢鐵路管理局局長王乃模

呈一件查大智門站分車并無偏枯并擬整理各辦法呈請察核

第五二五號呈悉所擬大智門等站分車辦法應准照辦并由部電復漢口轉運公所知照矣仰即知照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十二日 交通總長葉恭綽

- 一 李寶和等犯結夥侵入有人第宅強盜罪不服吉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 一 田凌傑犯殺人罪不服直隸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 一 奉天高等檢察廳檢察官對於同級審判廳就李海山等犯殺人罪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 一 李六十竹犯輕微傷害罪不服山東濟南地方審判廳第一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 一 方黃奇犯殺人罪不服江西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 總檢察廳檢察長對於山東高等審判廳就劉廷儀犯強盜俱備罪所為判決提起非常上訴案
- 六月五日(星期五)判決案件

民二庭計十一件

- 一 曹宏順與曹宏融因確認立嗣成立涉訟不服直隸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 一 瓦訥那夫遺產監護處等與結結姑夫因請求償還債款涉訟不服京省特別區域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 一 周永光與周吳氏等因管理家產涉訟不服四川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 一 劉玉和與蔡秉臣等因請求給付房價涉訟不服吉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 一 吳正彥與毛興滔因山場所有權涉訟不服浙江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 一 張警齋與四民儲蓄會因請求履行保證債務涉訟不服吉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 一 李玉英與唐錫三因回贖房地涉訟不服奉天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 一 王魏氏與王宗恒因確認立嗣成立涉訟不服黑龍江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 一 劉俊峰與袁寧等因地畝所有權涉訟不服直隸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 一 劉德三與劉沈氏因請求給付養贖費涉訟不服湖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 一 李鳳山與王季梁因請求償還債款涉訟不服京師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刑二庭計七件

- 一 李氏犯殺人罪不服奉天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 一 田興武犯結夥侵入有人第宅強盜傷人罪不服吉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 一 李楚峰犯行使偽造有價證券罪不服湖北第一高等審判分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 一 潘德賢犯結夥侵入第宅強盜俱發罪不服湖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 一 譚萬柯犯以強暴脅迫使婦女墮胎罪不服浙江第二高等審判分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政 府 公 報 布 告

九 月 二 十 一 日 第 三 千 四 百 三 號

政府公報 布告

九月二十一日第 二千四百三號

一 范貞元犯殺人等罪俱發不贖山東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一 陸朝清等犯傷害人致輕微傷害罪不服浙江永嘉地方審判廳第一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六月六日(星期六)判決案件

民三庭計七件

一 車裕生等與車李氏等因確認立嗣成立及管理財產權涉訟不服江蘇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一 顧仲良與顧朱氏等因請求分析家產涉訟不服江蘇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一 胡春華與包應昌因請求償還債款涉訟不服江西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一 宋道炎與周德成因土地所有權涉訟不服奉天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一 鍾佑風與楊慎初因請求償還債款涉訟不服直隸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一 述培根與述陳氏等因確認立嗣成立及請求交付家產涉訟不服四川第一高等審判分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一 秦元東等與吉林業公司因確認擔保債務涉訟不服吉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民四庭計十五件

一 何心義與何福生等因產廢及撤消私僱住持涉訟不服浙江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一 武超氏與趙廷發等因請求交還地佃涉訟不服奉天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一 富泉湧號與姜興周因請求給付豆價涉訟不服吉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一 鄭富等與單好義因請求償還債款涉訟不服奉天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一 鍾鳴與鍾夏氏因請求離婚涉訟不服浙江高等審判廳更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一 孫長海等與王安堦因確認婚約不成立涉訟不服奉天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一 盧惟三等與南洋煙草公司因請求履行保證債務涉訟不服江蘇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一 羅榮光與陳浦因請求償還債款涉訟不服湖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一 謝林海與謝紀林因祀產涉訟不服浙江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一 胡星五與王海山因違約涉訟不服奉天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一 魏德齊與官雲山等因確認婚約無效涉訟不服山東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一 周向榮與譚志勤因婦女涉訟不服奉天高等審判廳更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一 李孫氏與李中氏因請求擇立嗣子涉訟不服四川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一 王李氏與王尹氏因請求分析遺產涉訟不服山東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一 高第柱等與高恩有等因占有地畝及回復所有權涉訟不服河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民五庭計八件

一 袁志純與袁靈芬因確立嗣成立涉訟不服山東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一 華祖五與張褚氏等因請求脫離婚姻關係涉訟不服湖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一 李隆祥等與李鏡明等因祖祠共有權涉訟不服山東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一部上訴案

一 王國華與梁立本因回贖地畝涉訟不服河南第一高等審判分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一 巨成章等與張成訓因確認號東並請求算帳還款涉訟不服山東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一 東盛隆號與張金安等因基地先買權涉訟不服黑龍江高等審判廳第二審更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一 李宏仁與李宏功因確認合夥涉訟不服吉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一 蕭長衡等與陳祥茂因土地所有權佃權及請求交租涉訟不服湖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二) 裁決案件本星期內民刑共計十九件

六月一日(星期一) 裁決案件

刑二庭計一件

一 蔡繼文等犯殺人罪不服奉天高等審判廳所為裁決提起抗告案

六月二日(星期二) 裁決案件

民二庭計六件

一 京師許冀廉與秦春等因地畝所有權涉訟聲請伸長補正期限案

一 奉天張景陽與王曉亭因請求償還債款及損害賠償涉訟聲請救助案

一 江蘇張壽功與李傳堯因公庭管理權涉訟聲請伸長補正期限案

一 吉林鏡波林業公司與天成泰因請求償還債款涉訟聲請伸長補正期限案

一 四川鄧廷楷與樊克生因租佃涉訟抗告案

一 吉林關世昌與王文芳因地畝所有權涉訟抗告案

刑二庭計三件

一 葉萬海等犯強盜罪不服浙江高等審判廳所為裁決提起抗告案

一 凌隆厚犯殺人罪不服江西高等審判廳所為裁決提起抗告案  
一 姜氏犯殺人罪不服奉天高等審判廳所為裁決提起抗告案

六月三日(星期三)裁決案件

民五庭計一件

一 京師吳祥興林郭氏因地所有權涉訟聲請救助案

六月四日(星期四)裁決案件

刑一庭計一件

一 鄒仲偉因無故侵入人第宅及陶仙品犯傷害人罪不服浙江第二高等審判分廳所為裁決提起抗告案

六月五日(星期五)裁決案件

民二庭計一件

一 山東李庚臣與蓋言聊因請求解除水攬契約及交付工程款涉訟聲請伸長補正期限案

刑二庭計一件

一 江西周雲雲犯殺人罪不服本院所為裁決提起抗告案

六月六日(星期六)裁決案件

民三庭計二件

一 奉天才品閣與同盛昌號因請求清算股款涉訟抗告案

一 湖北正大與淮鹽公司因請求給付欠薪涉訟抗告案

民四庭計一件

一 直隸王家信與李世利因請求償還債款涉訟聲請救助案

民五庭計二件

一 直隸李廣達等與段少垣因請求履行保證債務涉訟聲請救助案

一 湖北華祖玉與張階氏等因請求脫離婚姻關係涉訟聲請救助案

以上本星期內判決及裁決案件共計百四十九件

院印

中華民國十四年六月六日 大理院院長俞昌昌

廣 告

國民代表會議華僑議員選舉監督公告

為公告事華僑選舉日期依法展至本年九月三十日舉行業經呈明 執政在案報名日限亦展至九月二十五日截止仰各團體選舉人或代理人迅速依限赴滬報到除分電駐外各使領公告外特此公告  
中華民國十四年八月二十四日 華僑議員選舉監督屈映光

太平貿易公司廣告

本公司經辦華洋各種原料機件及進出口貨物兼營存款放款國內外匯兌買賣公債股票有價證券代辦或協助各種實業開辦兩載頗蒙各界所稱許現在一切交易無不格外克己往來手續亦力求簡便總公司設在北京化石橋各埠通商口岸均有特約代理機關電報掛號一一三二電話南局三六七五 三四一六

天津同源銀號營業廣告

本號為北京中源同康兩號合資開設所有定期活期存款抵押放款各處匯兌以及辦理買賣各項公債證券股票生金生銀各國貨幣代取股息佣金格外克己如蒙 惠顧無任歡迎  
號址法界新菜市楊福蔭路念號 電南局二七九九號

中原公司通告

本公司遵章由董事會議決定於民國十四年十月五日(即舊曆乙丑年八月十八日)在天津本公司總辦事處開股東常會報告業務情形分發紅利並照章改選監察人除記名股東另函通知外屆時祈各股東携帶股票蒞會以便換給入場券是荷

王揖唐啓事

重負乍釋宿恙未闕息影海濱頹然寂友朋枉過政論見商酬答易疏良用疚悚掬誠奉 希諸乞 亮原鄙人接晤賓客時間現改訂每星期一三五等日午前十時至十二時知好惠存請依時駕臨鐵獅子胡同執政府秘書廳為幸  
梁鴻志啓

### 黃集成啟事

啓者黃集成自置房屋一所坐落西直門大街門牌二十六號於民國十年二月五日京都市政公所發給第八千八百八十二號驗契憑單一紙業經遺失除呈請京師警察廳及市以公所補給外特此登報聲明該項憑單無論何人拾得作爲廢紙此啓八月二十二日

### 大理院判例要旨匯覽續編下卷出版廣告

本院判例要旨匯覽續編上卷前已出版現在下卷亦已印就上下兩卷全部成書有願購者可按照定價每部二元外寄加郵費一角四分來院購閱可也再持有預約券僅取去上卷者可即持券來院對取下券特此廣告  
十四年九月十四日

### 財政部內國公債局五年公債第十九次付息通告

爲通告事查本年九月三十日爲五年公債第十九號息票開始付息之期所有付息辦法均照歷年公債成案辦理除通行各經理付息機關一體遵照外特此通告再所付息銀無論何地一律支付現洋合併聲明

### 北京律師公會召集定期總會通告

本公會依照會則第十三條定於九月二十七日下午二時在本公會事務所召集定期總會除備函通知各會員外特此通告

### 內務部布告第四二號

爲布告事案查義順木廠承修先農壇暗溝工程拆卸外壇壇牆除所有牆心箇土會由部准由該木廠自行起運外其壇內原有積土及修溝起出餘土均留備平墊低窪之用並未招商購運前據商人王永清李子元楊自先徐振芳張復安曹松山張喜王亮菴等先後具呈請運天壇先農壇等處積土迭經批駁各在案近聞有不肖之徒或假託商人或冒充部員託辭包攬詐騙錢財情事除嚴密查訪以憑究辦外特此布告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二十二日星期二第三千四百四號

印鑄局發行

北京東長安牌樓王府井大街  
電話東局第二百零一號

# 政府公報

### 本報價目

- 一本報按照陽曆每日出報一號
- 一定購一月者收回大洋一元
- 一定購三月者收回大洋二元九毛
- 一定購半年者收回大洋五元五毛
- 一定購長年者收回大洋十元
- 一零售每號銅元十枚以本局為限
- 一外埠購報每全年加郵費二元半
- 一裝訂每月收回大洋二毛不裝訂者照

如送報夫役私自加價請告知本局以便查究是為至要

本報價郵費一律概收現洋如外埠紙幣價值遇有折扣之時(如吉林等省)須按市價照現洋補水除行知該省經理員遵照外特此廣告

本報零售現因銀元價漲銅元價低自十四年一月一日起每册改收銅元十枚特此通告

目錄

命令

臨時執政令

布告

督辦京都市政公所布告

批示

內務部批四則

教育部批

廣告

命令

臨時執政令

臨時執政令

軍事善後委員會財政善後委員會均著於十月五日開會此令

中華民國  
臨時  
執政印

財政總長李思浩 陸軍總長吳光新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二十一日

臨時執政令

督辦東省鐵路公司事宜鮑貴卿因病辭職鮑貴卿准免本職此令

中華民國  
臨時  
執政印

交通總長葉恭綽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二十一日

臨時執政令

特派劉尙清督辦東省鐵路公司事宜此令

中華民國  
臨時  
執政印

交通總長葉恭綽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二十一日

臨時執政令

陸軍總長吳光新呈司長宋玉珍另有任用請免本職宋玉珍准免本職此令

中華民國  
臨時  
執政印

陸軍總長吳光新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二十一日

臨時執政令

任命田書年爲陸軍部司長此令

中華民國  
臨時  
執政印

陸軍總長吳光新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二十一日



臨時執政令

派張志良為全國國貨展覽會會長此令

中華民國  
臨時  
執政印

農商總長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二十一日

臨時執政令

全國菸酒事務署督辦姚國楨呈本署捲菸稅務總局總辦王載新懇請辭職王載新准免本職此令

中華民國  
臨時  
執政印

財政總長李思浩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二十一日

臨時執政令

任命黃寶璋為全國菸酒事務署捲菸稅務總局總辦此令

中華民國  
臨時  
執政印

財政總長李思浩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二十一日

臨時執政令

任命王天培兼暫編陸軍第九師師長此令

中華民國  
臨時執政印

陸軍總長吳光新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二十一日

臨時執政令

任命彭德銓爲暫編陸軍第六混成旅旅長楊振東爲暫編陸軍第七混成旅旅長顏景宗爲  
暫編陸軍第八混成旅旅長此令

中華民國  
臨時執政印

陸軍總長吳光新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二十一日

臨時執政指令第一千四百三十三號 令外交總長沈瑞麟

呈續報派員署理駐外領事官職務並擬援案請准先行頒給委任文憑開單呈鑒由

呈悉准如所擬辦理此令

中華民國  
臨時  
執政印

外交總長沈瑞麟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二十一日

臨時執政指令第一千四百三十四號 令財政總長李思浩

呈報中法實業銀行管理公司董事監查員等業已派定祈鑒察由  
呈悉此令

中華民國  
臨時  
執政印

財政總長李思浩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二十一日

臨時執政指令第一千四百三十五號 令陸軍總長吳光新

呈請將黔軍第一師改編國軍並請任命王天培兼領師長由  
呈悉應准改編王天培已有令任命矣此令

中華民國  
臨時  
執政印

陸軍總長吳光新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二十一日

臨時執政指令第一千四百三十六號 令署司法總長楊庶堪

呈轉陳鎮威上將軍

節制東三省軍政督辦東北邊防屯墾督辦奉天軍務善後

事宜公署請將俄犯鄂斯特羅烏莫夫等赦

免並業經釋放情形祈鑒核備案由

呈悉應准備案仰即轉行知照此令

中華民國  
臨時  
執政印

司法總長楊庶堪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二十一日

臨時執政指令第一千四百三十七號 令籌備國民代表會議事宜許世英

呈報山東昌樂縣初選請延期十日由

呈悉此令

中華民國  
臨時  
執政印

內務總長龔心湛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二十一日

臨時執政指令第一千四百三十八號 令籌備國民代表會議事宜許世英

呈報山東濰縣初選請延期十日由

呈悉此令

中華民國  
臨時  
執政印

內務總長龔心湛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二十一日

臨時執政指令第一千四百三十九號 令籌備國民代表會議事宜許世英

呈報福建金門晉江永泰建甌四縣擬定初選選舉日期由

呈悉此令

中華民國  
臨時  
執政印

內務總長龔心湛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二十一日

臨時執政指令第一千四百四十號 令籌備國民代表會議事宜許世英

呈報江蘇覆選監督擬定覆選日期由

呈悉此令

政 府 公 報 命 令 九 月 二 十 一 日 第 三 千 四 百 四 號

九月二十二日第三千四百四號

中華民國  
臨時  
執政印

內務總長龔心湛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二十一日

臨時執政指令第一千四百四十一號 令籌備國民代表會議事宜許世英

呈報黑龍江覆選監督兼呼倫貝爾選舉監督擬定覆選及單選選舉日期由  
呈悉此令

中華民國  
臨時  
執政印

內務總長龔心湛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二十一日

臨時執政指令第一千四百四十二號 令籌備國民代表會議事宜許世英

呈報新疆覆選監督擬定九月十八日為覆選日期由  
呈悉此令

中華民國  
臨時  
執政印

內務總長龔心湛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二十一日

臨時執政指令第一千四百四十三號 令臨時法制院院長姚震

呈遵核農商部提出全國國貨展覽會章程並國貨審查會章程繕單請核示由  
呈悉准如所擬辦理交農商部查照此令

中華民國  
臨時  
執政印

農商總長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二十一日

臨時執政指令第一千四百四十四號 令全國菸酒事務署督辦姚國楨

呈轉報湖北菸酒事務局長劉亮任職日期由  
呈悉此令

中華民國  
臨時  
執政印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二十一日

臨時執政指令第一千四百四十五號 令全國菸酒事務署督辦姚國楨  
呈轉報江蘇菸酒事務局長楊毓瓚任職日期由

呈悉此令

中華民國  
臨時  
執政印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二十一日



# 布告

## 督辦京都市政公所布告第 號

案查房基線施行規則第十條規定房基線圖製定後並附製妨礙房基線戶名丈尺明細表公布等語乃近年更迭頻仍迄未將戶名丈尺明細表公布殊不足以示公開而祛羣疑茲飭主管處將崇文門內大街等三十二處按照原公布房基線圖編列明細表先予公布惟是房基線之設原以整齊街道劃一建物為主旨在新建街市自可一蹴而收成效但京都市承數百年建設之舊制街道紛歧闊駢列約有二千八百七十處之多若驟令分別拆建公家財力既未逮抑亦非市政之本意是則測定房基線尤為整理市區之初步殆亦事實上所必要本公所自四年六月測定西交民巷以來積十載之工作計已測定陸續正式公布者凡一千一百五十餘處雖距全市完全測定之期尚遠然大街通衢業已查照各街道形勢程度完全測定此次依法宣布各街道各戶應退尺度均按公尺計算(每公尺合營造尺二尺一寸二分五釐)將來退讓應以合於房基線施行規則第十二條所列各項工程為限至所列戶名以現在狀況為斷誠恐市民不察特予公布俾建築時有所準備而執行人員永久遵循毫無隔閡之可言事關整理市區計畫幸各注意嗣後分期公布垂為定例以便周知特此布告

街	名 路	幅 度 等	類 公 布 年 月 日
崇文門內大街	二十八公尺	一等路甲類	八年五月二十二日
東單牌樓大街(即崇文門內大街中段)	同上	同上	同上
米市大街(即崇文門內大街北段)	同上	同上	同上
東四牌樓南大街	同上	同上	同上
東四牌樓北大街	同上	同上	同上
	南 二十八		
	中 部 二十七		
	北 二十		

政 府 公 報 布 告

九 月 二 十 二 日 第 三 千 四 百 四 號

政府公報 布告

九月二十二日第三千四百四號

宣武門內大街	二十八公尺	同上	同上
西單牌樓北大街	同上	同上	同上
缸瓦市大街	同上	同上	同上
西四牌樓南大街	同上	同上	同上
西四牌樓北大街	同上	同上	同上
新街口南大街	南部二十八公尺 北部二十六公尺	同上	同上
前門大街南段	二十四公尺	一等路乙類	同上
朝陽門大街	三十公尺	同上	八年五月二十二日
安定門大街	同上	同上	同上
阜成門大街	東二十五公尺 中部二十八公尺 西二十五公尺	同上	同上
地安門外大街	北部三十一公尺	同上	同上
東華門大街	三十公尺	同上	同上
西安門外大街	同上	同上	同上
東安門大街	同上	同上	同上
王府井大街	南二十二公尺五 中部二十四公尺 北二十五公尺	一等路乙類	同上
王府大街	二十八公尺	一等路甲類	同上
八面槽大街	同上	同上	同上
馬市大街	同上	同上	同上
交道口南大街	南二十八公尺 北三十公尺	同上	同上

交道口東大街

二十五公尺

同上

同上

鼓樓東大街

鼓樓東十六公尺

一等路乙類

同上

護國寺街

十四公尺

二等路

同上

羊市大街

東部二十二公尺  
西部二十五公尺

一等路乙類

同上

大柵欄

十公尺

二等路

同上

觀音寺

同上

同上

同上

煤市橋

同上

同上

同上

紙巷子

同上

同上

同上

附明細表三十二件

內左一區崇文門內大街全街各戶妨礙房基線尺度明細表

門牌戶名妨礙尺度附

一號 官廳

南北 一、八〇〇

二號 海興號

南北 三、九〇〇

三號 松記

南北 三、三〇〇

四號 中方花局

南北 三、一〇〇

五號 西什庫教產

南北 五、三〇〇

六號 東振公

南北 二、二〇〇

七號 英商正昌洋行

南北 二、一八五

記

政府公報 布告

九月二十二日第三千四百四號

政府公報 布告

九月二十二日第三千四百四號

八號	方古洋行	一、五〇	南北
二十四號	快利自行車行	一、九〇	南北
二十五號	天泉湧推房	一、二〇	南北
二十六號	東洪順肉店	一、三〇	南北
二十七號	天泉湧腸子舖	一、二〇	南北
二十八號	三浦順吉	一、二五	南北
二十九號	東芳鮮花莊	一、四〇	南北
三十號	文綵洋行	一、五〇	南北
三十一號	繼長永	一、二〇	南北
三十二號	福興館	〇、五〇	南北
三十八號	中西飯店	二、一〇	南北
三十九號	日本國際觀光團	二、八〇	南北
四十號	公和洋行	〇、三五	南北
四十一號	阿宅	〇、三五	南北
四十二號	公和洋行	〇、三〇	南北

該房門前短橋突出偏北應退二、四〇偏南應退二、四〇

未完

十四

批示

內務部批第五七四號

原具呈人王雲五  
呈一件呈送號碼檢字法請註冊給照由

呈覽附件均悉所請將號碼檢字法准予註冊給照等情核與著作權法第四條之規定尙屬相符應即照准  
合行批示知照執照并發此批

部印

中華民國十四年七月三十一日

內務總長龔冠卿  
內務部批第六六七號

原具呈人湖北宜昌縣民人東皋源  
呈一件爲吳知事貪贓殃民畏罪潛逃懇令湖北省長澈查清算公款  
通緝嚴辦由

呈悉訴果屬實應逕向該管上級官署呈候核辦此批

部印

中華民國十四年八月二十九日

內務總長龔冠卿  
內務部批第六六八號

原具呈人江西信豐縣民郭羣季等  
呈一件爲商會長吳承增捲吞公款懇電江西省長留押清算由

據呈當經咨行江西省長查辦去後茲准咨稱新委信豐縣知事吳承增前任該縣商會長時並無經手未清

九月二十二日第三千四百四號

之數郭羣季等電稱各節實不足信等因合行批示知照此批

部印

中華民國十四年八月二十九日

內務總長龔雷印

內務部批第六六九號

原具呈人安徽休寧縣民朱祖培等

電呈一件爲撤任韓知事包庇種煙縱犯得賄求電咨省長嚴辦由

電悉候鈔電咨行安徽省長查明核辦此批

部印

中華民國十四年八月二十九日

內務總長龔雷印

教育部批第六四九號

原具呈人中華民國醫藥學會

呈一件請嚴禁假冒設學致誤青年學子由

呈及附件均悉查此案前據中國醫藥專門學校創辦人張砥澗等造具該校圖表章程則呈請開辦立案到部本部當以關於此項學校一切科目等項尙未經規定公布有案應暫由該具呈人自由開辦隨時將各科講義呈部查核如認爲確具有專門以上程度時再行由部照章派員視察核辦等因批示在案據呈前情本部對於該校自當特別嚴重注意以防冒濫仰卽知照此批

部印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十五日

教育總長章宗祥印

廣告

國民代表會議華僑議員選舉監督公告

為公告事華僑選舉日期依法展至本年九月三十日舉行業經呈明 執政在案報名日限亦展至九月二十五日截止仰各團體選舉人或代理人迅速依限起滙報到除分電駐外各使領公公告外特此公告  
中華民國十四年八月二十四日 華僑議員選舉監督屈映光

太平貿易公司廣告

本公司經辦華洋各種原料機件及進出口貨物兼營存款放款國內外匯兌買賣公債股票有價證券代辦或協助各種實業開辦兩載頗蒙各界所稱許現在一切交易無不格外克己往來手續亦力求簡便總公司設在北京化石橋各埠通商口岸均有特約代理機關電報掛號一一三二電話南局三六七五 三四一六

天津同源銀號營業廣告

本號為北京同源兩號合資開設所有定期活期存款抵押放款各處匯兌以及辦理買賣各項公債證券股票生金生銀各國貨幣代取股息佣金格外克己如蒙 惠顧無任歡迎  
號址法界新菜市楊福蔭路念號 電南局二七九九號

北京律師公會召集定期總會通告

本公會依照會則第十三條定於九月二十七日下午二時在本公會事務所召集定期總會除備函通知各會員外特此通告

勸業銀行經付財政部秋節支付券第七期第一次本金廣告

秋節支付券第七期第一次半數本金定於本月二十五日起遵照財政部審因辦法按票面每百元還本二元五角特此通告

### 中原公司通告

本公司謹由董事會議決定於民國十四年十月五日(即舊曆乙丑年八月十八日)在天津本公司總辦事處開臨時常會報告業務情形分發紅利並照章改選監察人除記名股東另函通知外屆時祈各股東攜帶股票蒞會以便換給入場券是荷

### 內務部布告第四二二號

為布告事案查義順木廠承修先農壇暗溝工程拆卸外壇壇牆除所有牆心鎔土曾由部准由該木廠自行起運外其壇內原有積土及修溝起出餘土均留備平墊低窪之用並未招商購運前據商人王永清李子元楊自先徐振芳張復安曹松山張喜王亮菴等先後具呈請運天壇先農壇等處積土迭經批駁各在案近聞有不肖之徒或假託商人或冒充部員託辭包攬詐騙錢財情事除嚴密查訪以憑究辦外特此布告

### 前善後會議秘書廳會計秘書舒翎謹啓

敬啟者財政部欠撥前善後會議經費屢次函索甫於前日劃撥所有未發之夫馬等費以及庶務短欠各款務於十月一日以前由臨南長街東河沿十號招待處支取以便結束逾期即將餘款繳部收存特此聲明尚希賜鑒是幸

### 黃集成啟事

啟者黃集成自置房屋一所坐落西直門大街門牌二十六號於民國十年二月五日京都市政公所發給第八千八百八十二號驗契憑單一紙業經遺失除呈請京師警察廳及市政公所補給外特此登報聲明該項憑單無論何人拾得作為廢紙此啓八月二十二日

### 財政部內國公債局五年公債第十九次付息通告

為通告事查本年九月三十日為五年公債第十九號息票開始付息之期所有付息辦法均照歷年公債成案辦理除通行各經理付息機關一體遵照外特此通告再所付息銀無論何地一律支付現洋合併聲明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二十三日星期三第三千四百五號

印鑄局發行

北京東長安牌樓王府井大街  
電話東局第一百零一號

# 政府公報

### 本報價目

本報價郵費一律概收現洋如外埠紙幣價值遇有折扣之時(如吉林等省)須按市價照現洋補水除行知該省經理員遵照外特此廣告

本報零售現因銀元價漲銅元價低自十四年一月一日起每册改收銅元十枚特此通告

- 一本報按照陽曆每日出報一號
  - 一定購一月者收回大洋一元
  - 一定購三月者收回大洋二元九毛
  - 一定購半年者收回大洋五元五毛
  - 一定購長年者收回大洋十元
  - 一零售每號銅元十枚以本日為限
  - 一外埠購報每全年加郵費二元半
  - 一裝訂每月收回大洋二毛不裝訂者聽
- 如送報夫役私自加價請告知本局以便查究是為至要

目錄

命令

臨時執政令

部令

內務部令

交通部令

教育部訓令

廳令

京師警察廳令

布告

督辦京都市政公所布告(續)

廣告

命令

● 臨時執政令 ●

臨時執政令  
陸軍總長吳光新呈京師憲兵司令費國祥另有調用請予免職費國祥准免本職此令

中華民國  
臨時執政印

陸軍總長吳光新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二十二日

臨時執政令

任命柴蘭芬署京師憲兵司令此令

中華民國  
臨時執政印

陸軍總長吳光新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二十二日

臨時執政令

財政總長兼鹽務署督辦李思浩呈請任命何毓恭余鈞濟黃果勛邵瑞捷為鹽務署僉事胡  
形恩左樹珍陳守謙李丕基為編纂陳道源潘鍾文為技正均照准此令

政府公報 命令

九月二十三日第三千四百五號

中華民國  
臨時  
執政印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二十二日

臨時執政令

財政總長兼鹽務署督辦李思浩呈請將宜昌權運局局長張潤之免去本職另候任用應照准此令

中華民國  
臨時  
執政印

財政總長李思浩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二十二日

臨時執政令

財政總長兼鹽務署督辦李思浩呈請任命劉秉均為宜昌權運局局長應照准此令

中華民國  
臨時  
執政印

財政總長李思浩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二十二日

臨時執政訓令第一百三十九號 令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委員長汪大燮  
據兼署河南省長岳維峻呈代理沁陽縣知事王樹清累被控訴查明有據請交付懲戒等語  
王樹清著交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依法懲戒此令

中華民國  
臨時  
執政印

內務總長龔心湛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二十二日

臨時執政指令第一千四百四十六號 令內務總長龔心湛

呈京兆通縣警察所巡官張占元擬請以委任警察官任用由  
呈悉張占元准以委任警察官任用此令

中華民國  
臨時  
執政印

內務總長龔心湛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二十二日

臨時執政指令第一千四百四十七號 令內務總長龔心湛

呈請晉給山東煙台警察廳警正虞朝宗等警察獎章由  
呈悉均准如擬給獎此令

中華民國  
臨時  
執政印

內務總長龔心湛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二十二日

臨時執政指令第一千四百四十八號

令內務總長龔心湛

財政總長李思浩

呈核安徽省鳳陽等縣民國十三年分秋禾被災請將應徵民衛丁漕租課蘆課雜辦等銀分別徵緩並將涇縣上年沖壓荒廢田畝應緩丁漕列入本年田賦荒緩由呈悉應准分別徵緩以紓民困餘如所擬辦理即由該部轉行遵照此令

中華民國  
臨時  
執政印

內務總長龔心湛 財政總長李思浩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二十二日

臨時執政指令第一千四百四十九號

令內務總長龔心湛

財政總長李思浩

呈核直隸省涿源縣民國十三年分被災地畝懇請將應徵糧銀准予豁免由呈悉應准豁免以紓民困即由該部轉行遵照此令

中華民國  
臨時  
執政印

內務總長龔心湛 財政總長李思浩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二十二日

臨時執政指令第一千四百五十號 令署司法總長楊庶堪

呈十四年度考績擬請將山東濟南地方檢察廳首席檢察官蔡燭等分別給予獎章繕單

呈鑒由

呈悉均准如擬給獎此令

中華民國  
臨時  
執政印

司法總長楊庶堪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二十二日

臨時執政指令第一千四百五十一號 令籌備國民代表會議事宜許世英

呈報福建浦城縣初選請再展二日由

呈悉此令

中華民國  
臨時  
執政印

內務總長龔心湛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二十二日

九月二十三日第三千四百五號

臨時執政指令第一千四百五十二號 令籌備國民代表會議事宜許世英  
呈報察哈爾覆選監督兼錫盟選舉監督講將覆選及單選各展期十日由  
呈悉此令

中華民國  
臨時  
執政印

內務總長龔心湛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二十二日  
臨時執政指令第一千四百五十三號 令京兆尹薛篤弼  
呈報永定河九月十日水漲尺寸由  
呈悉此令

中華民國  
臨時  
執政印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二十二日  
臨時執政指令第一千四百五十四號 令京兆尹薛篤弼  
呈報九月十一十二等日清河白洋河永定河水落尺寸由  
呈悉此令



中華民國  
臨時  
執政印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二十二日

臨時執政指令第一千四百五十五號 令京兆尹薛篤弼

呈轉報九月十三日十四日永定河水落尺寸由

呈悉此令

中華民國  
臨時  
執政印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二十二日

臨時執政指令第一千四百五十六號 令署察哈爾都統張之江

呈報寶昌縣屬花喇哨西窪村田禾被雹成災情形請鑒核由

呈悉交內務財政兩部查照此令

中華民國  
臨時  
執政印

內務總長龔心湛 財政總長李思浩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二十二日

政府公報

九月二十三日第三千四百五號

●部令●

內務部令第一〇六號

派劉參事魏徐參事譚李科長廷瑛充工律起草員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十九日 內務總長龔心湛

交通部令第七一六號

馬梯亞馬喜來時均給予本部名譽獎章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十九日 交通總長葉恭綽

教育部訓令第二四二號

令京師學務局  
各省教育廳

據全國教育聯合會呈送督促師範畢業生實行服務辦法一案所擬各條尚屬可行合即鈔錄原文令行該

局遵照辦理此令

附錄原案一件

部印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十五日 教育總長章士釗

督促師範畢業生實行服務辦法案

查部定師範畢業生服務規程早經明文頒布乃近年各處師範畢業生因初級小學收入菲薄不肯俯就以  
致師資缺乏妨害教育普及莫此為甚爰擬督促師範畢業生實行服務辦法如下  
一由教育部通令各省區教育長官督促師範畢業生實行服務  
二凡師範生畢業後如有賦閑未得服務者主管教育官廳須設法予以服務之機會  
三在服務期限內如有規避情事得追繳修業全期內之在校用費

四師範畢業生有能自行籌設初級小學校經視學考核認為合格者由主管官廳從優褒獎以資鼓勵

廳令

京師警察廳令第三號

茲修訂管理旅店規則公布之此令

修訂管理旅店規則

第一條 旅店營業分左列各項

旅館 客棧 客店 飯店 公寓 貨棧之有住客者 驛馬店之有住客者 花客店 小店火房之類 寄宿舍之有營業性質者 學舍之有營業性質者

公寓或寄宿舍學舍如係某學校某銀行特別組織或學校學生合資組織專為本校本行同居住不賃

居他人者應由該學校該銀行報請備案免領營業執照但仍須遵照本規則第十條第十九條辦理

第二條 旅店營業者須遵用營業請願書呈報警廳由廳調查確實核准給予營業執照方准開設

第三條 警廳於旅店營業開始後復發覺其人有不正當之行為或保證不確實者得撤銷其許可

第四條 領照後無故逾一箇月不開市者將執照註銷

第五條 凡各店呈報營業必須取具三家舖保於報單內加蓋水印

第六條 各店經警廳核准營業後應於開市前一日將各項冊簿填送於該管警察署

第七條 如有遷移或擴充或添改字號仍照第二條第五條辦理

第八條 如係特別建築或改造須將屋宇形式繪圖並照左之各項詳細開列或遵警察廳之指示給予建築准據方准興築

一 全店地寬廣若干丈尺(用工部營造尺) 二 全店共有臨街門口若干 三 全店共造房屋若干 四 每房編列號數每號房屋之寬廣門口窗戶若干並其大小尺寸一一載明 五 構造落成當由警察廳檢

查與所呈圖式符合方准呈報營業

第九條 旅店應負之責任

一 旅店所僱人等須有安質保人 二 門首當懸掛字號招牌夜間則以燈代之如旅館則書某某旅館客棧則書某某客棧客店小店則書某某客店某某小店餘類推 三 房間門首須編定號數及能容人若干之數所住之客不得過於預定之數 四 房屋須隨時打掃潔淨 五 旅客外出時由店內代鎖室門不得聽他人擅入其鎖須各異鑰匙 六 旅店營業當揭示管理規則於易見之處

第十條 旅店對於旅客應禁止之事項

一 暫居遊娼招引客人及留客住宿者 二 旅客招致娼優到店住宿及飲酒彈唱者 三 旅客在店聚賭者 四 旅客於夜間高聲歌唱無故喧嘩有擾他客安眠者 五 旅客在店吸食鴉片者

第十一條 旅店遇有以下各事項立刻報告於該管警察署

一 增減更換夥計之事 二 不服第十條禁止之事 三 帶有軍械及違禁物者 四 攜帶婦女或幼童迹近誘拐者 五 語言舉動形迹可疑者 六 遇有旅客入店時行李無多隨後漸見增加及任意揮霍者 七 孤身女客之疑為逃亡者 八 外國人到店住宿者 九 旅客患有重病或傳染病者 十 旅客之死亡者其死亡情形非經廳區查驗不得變更原狀其衣箱物件一切亦不得移其位置及私自翻動 十一 旅客不攜帶行李貨物無故出店五日內不知去向者 十二 旅客去後有遺亡物件者 十三 旅客虧欠房飯各款以物品抵償或欲抵償客人之物品者 十四 旅客登記簿遺失或毀損時 十五 審知係未發覺之匪人或罪犯之在逃者

第十二條 旅店如因第十一條各項之呈報而查獲匪人者由警廳酌量其事之大小分別給賞

第十三條 旅客貨物行李及重要物件寄交櫃上者應給以收據其如有遺失毀損等事店主應負賠償之責

取物時須將收據收回倘旅客遺失收據須令其書立領據

第十四條 旅店歇業須先將其事故及日期呈報該管警察署

第十五條 凡旅店如有影射在外招待客商者衣上須標明店號並其姓名或號數其所持招客單須加蓋

圖記以資辨別

第十六條 旅店夥計接到旅客行李貨物時應即註明旅客姓名開具物品件數清單交與本客入店後逐

一點交

第十七條 各店於帳台前須懸掛一牌書明客房號數及列舉住客姓名

第十八條 凡旅店須照本廳所製之旅客登記簿按日登記由該管區署收取查驗

第十九條 旅客除眷屬外男女不得同住一室

第二十條 非同伴之客欲請其同居一室必須得兩客許可

第二十一條 旅館客棧公寓飯店寄宿舍學舍晚間掩門時刻不得逾一點鐘客店不得逾十一點鐘小店

等不得逾九點鐘

第二十二條 違背本規則者依違令罰法第二條罰則令第一條第四項分別處罰如左

一 違背本規則第二條第八條第十一條第一項第九項處以十五日以下之拘役或十五元以下之罰金

二 違背本規則第十條第一項第二項第十一條第四項第五項處以二十日以下之拘役或二十元以下之罰金

三 違背本規則第十條第三項第五項第十一條第三項第十項第二十二條處以三十日以下之拘役或三十元以下之罰金

四 因違背本規則第十條第一項第二項第三項第五項第十一條第三項第四項第十項第十三項第十五項致發生特別情事者依現行法令條規分別辦理

第二十三條 本規則如有不適用時得隨時修正公布之

第二十四條 本規則自公布之日施行

廳印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十九日 警察總監朱深

政府公報 布告

四十三號	美以美會福音堂	南北	無礙
四十四號	三義成	南北	〇、一〇
四十五號	榮華照相館	南北	二、四〇〇
四十六號	三義成	南北	一、七〇〇
四十七號	源盛永	南北	〇、五〇〇
四十八號	崇文飯店	南北	無礙
四十九號	韓記腸子鋪	南北	〇〇、一五〇
五十號	復盛號	南北	二、四〇〇
五十一號	祥和	南北	二、四〇〇
五十二號	廣聚永	南北	〇〇、六五〇
五十六號	萬興館	南北	〇〇、九〇〇
五十七號	元興洋行	南北	〇〇、九〇〇
五十八號	同和公	南北	一、〇〇〇
五十九號	五昌兌換所	南北	〇〇、二〇〇
六十號	順記棧	南北	〇〇、三〇〇

偏南邊角突出處退〇、九〇

該房北牆應向南退〇、五〇詳船板胡同房主錢顯

九月二十三日第三千四百五號

九月二十三日第三千四百五號

六十一號	六十三號車門	六十二號	六十三號	六十六號	六十八號	六十九號	七十一號	七十二號	七十三號	七十四號	七十五號	七十六號	七十七號	七十九號
天興廣記		志興	義豐裕	和興公	泰山	金陶齋	恒盛得	龍聲公司	陳振錫	日華洋行	永盛全	仁義堂	天盛長	北京電料商行
南北	南北	南北	南北	南北	南北	南北	南北	南北	南北	南北	南北	南北	南北	南北
無礙	無礙	〇〇一〇	〇〇一〇	〇〇一〇	〇〇一〇	〇〇一〇	〇〇一〇	〇〇一〇	〇〇一〇	〇〇一〇	〇〇一〇	〇〇一〇	〇〇一〇	〇〇一〇

該房應全部退讓蘇州胡同房基綫圖

已退讓南首未退足

七十八號門牌併在七十九號房內

未完

十四



廣告

國民代表會議華僑議員選舉監督公告

為公告事華僑選舉日期依法展至本年九月三十日舉行業經呈明 執政在案報名日限亦展至九月二十五日截止仰各團體選舉人或代理人迅速依限赴滬報到除分電駐外各使領公告外特此公告  
中華民國十四年八月二十四日 華僑議員選舉監督屈映光

太平貿易公司廣告

本公司經辦華洋各種原料機件及進出口貨物兼營存款放款國內外匯兌買賣公債股票有價證券代辦或協助各種實業開辦兩載頗蒙各界所稱許現在一切交易無不格外克己往來手續亦力求簡便總公司設在北京化石橋各埠通商口岸均有特約代理機關電報掛號一一三二電話南局三六七五 三四一六

北京律師公會召集定期總會通告

本公會依照會則第十三條定於九月二十七日下午二時在本公會事務所召集定期總會除備函通知各會員外特此通告

勸業銀行經付財政部秋節支付券第七期第一次本金廣告

秋節支付券第七期第一次半數本金定於本月二十五日起遵照財政部歷屆辦法按票面每百元還本二元五角特此通告

王揖唐啟事

重負年釋宿恙未闕息影海濱頗狀簡寂友朋枉過政論見商酬答易疏良用疚悚掬誠奉布諸乞 亮原

鄙人接晤賓客時間現改訂每星期一三五等日午前十時至十二時知好惠存請依時駕臨鐵獅子胡同執政府秘書廳為幸  
梁鴻志啟

### 天津同源銀號營業廣告

本號為北京中源同康兩號合資開設所有定期活期存款抵押放款各處匯兌以及辦理買賣各項公債證券股票生金生銀各國貨幣代取股息佣金格外克己如蒙 惠顧無任歡迎

號址法界新英市楊福蔭路念號 電南局二七九九號

### 中原公司通告

本公司遵章由董事會議決定於民國十四年十月五日(即舊曆乙丑年八月十八日)在天津本公司總辦事處開股東常會報告業務情形分發紅利並照章改選監察人除記名股東另函通知外屆時祈各股東攜帶股票蒞會以便換給入場券是荷

### 內務部布告第四二一號

為布告事案查義順木廠承修先農壇暗溝工程拆卸外壇壇牆除所有牆心陷土曾由部准由該木廠自行運運外其壇內原有積土及修溝起出餘土均留備平墊低窪之用並未招商購運前據商人王永清李子元楊自先徐振芳張復安曹松山張喜王亮菴等先後具呈請運天壇先農壇等處積土迭經批駁各在案近聞有不肖之徒或假託商人或冒充部員託辭包攬詐騙錢財情事除嚴密查訪以憑究辦外特此布告

### 前善後會議秘書廳會計秘書舒翎謹啓

敬啟者財政部欠撥前善後會議經費屢次函索甫於前日劃撥所有未發之夫馬等費以及庶務短欠各款務於十月一日以前照臨兩長街東河沿十號招待處支取以便結束逾期即將餘款繳部收存特此聲明尙希賜鑒是幸

### 黃集成啟事

啟者黃集成自置房屋一所坐落西直門大街門牌二十六號於民國十年二月五日京都市政公所發給第八千八百八十二號驗契憑單一紙業經遺失除呈請京師警察廳及市政公所補給外特此登報聲明該項憑單無論何人拾得作為廢紙此啓八月二十二日

### 大理院判例要旨匯覽續編下卷出版廣告

本院判例要旨匯覽續編上卷前已出版現在下卷亦已印就上下兩卷全部成書有願購者可按照定價每部二元外寄加郵費一角四分來院購閱可也再持有預約券僅取去上卷者可即持券來院對取下券特此廣告  
十四年九月十四日

### 財政部四年特種債票第二十二次付息通告

為通告事查本年十月十二日為四年特種債票第二十二次付息之期所有付息辦法仍照前屆辦理恐未週知特此通告

### 印鑄局法令全書出版廣告

十四年一期法令全書現已出版每部一大册定價大洋七角購至四十部以上者均照定價八折外寄郵費大洋一角新疆蒙古郵費大洋四角五分東洋郵費二角西洋四角特此廣告

### 印鑄局南郵帖攷出版廣告

南郵帖攷為嘉善程蘭川先生所著先生酷嗜金石文字精于攷校雖久已梓行而流傳甚少本局覓得種選精印裝足行為好古者攷證之資現已出版每部四册定價二元外埠另加郵費一角二分特此廣告

### 印鑄局出售明督撫年表廣告

明督撫年表一書徵引浩博考據詳明所蒐輯之書幾二百種如實錄國權列朝年表明文海之類皆坊間必罕見之書存事存人不可殫述目下趨勢多重分權此書於明邊備得失腹地治亂均極注意治國聞者宜讀每部五册定價大洋二元五角外埠另加郵費大洋三角特此廣告

### 印鑄局營業課廣告

啓者本局因鑄造官印推及圖章銅器鑄造勳章旁及銀器法瑯所有工業無不精益求精力臻美備圖章則本各體篆文講求精細而獅虎綉貌諸紐毫髮畢具細膩神似及仿漢尺龍螭鴛鴦等鎮紙並鼎鑪等物久爲社會所推許風行海內而定鑄者日夥至銀器之精妙式樣之古雅迥非市井所製者可比近復發明一種信箋仿古金石及宋槧書籍各樣式雅致淳美迥異恒裕此皆本局之特色近因購者甚多特設售品所以便惠顧者之遊覽原既易擇購買尤宜恐未週知特此廣告

### 印鑄局遵照國務會議議決定期繳費領取勳章廣告

本局修正勳章收費細則凡奉令授予勳章者均須於一定期限內繳費領取中央各機關人員及近畿各省人員限三箇月邊遠省人員限六箇月領取逾限請領者須由原請機關備文聲敘理由再行補發以崇榮典業經國務會議議決公布施行至一切手續已載明修正勳章收費細則凡外省人員京內無人托代領者或用公函私函將勳章費用以及往郵費逕寄本局營業課代辦特此通告

### 印鑄局政府公報發行課廣告

啓者本局政府公報於京師發行均係僱差分路專送又恐積久弊生故不時將各報差撥易路線惟每屆月終閱報各戶有報費已完而未續定者由本局發行課特備通知書條隨報附送以便閱戶週知乃往往誤會此條爲取款證據即將續定報費交由報差帶轉者或山下入籍氣互授報差代爲續定者萬一該報差匿款不交本局發行課無從知悉設或該差因誤公事即事後知悉亦難於追究用特登報廣告務請閱報諸公注意嗣後承定購或續購本報其款較大者必須著人將款送交本局發行課守取收單如有零星小款不便親自送局交由報差帶轉者亦須於交款兩日內向該報差索取本局發行課收款憑單方足爲據否則本局發行課概不負責特此聲明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二十四日星期四第三千四百六號

印鑄局發行

北京東長安牌樓王府井大街  
電話東局第二百零一號

# 政府公報

本報報價郵費一律概收現洋如外埠紙幣價

值遇有折扣之時(如吉林等省)須按市價照

現洋補水除行知該省經理員遵照外特此廣

告

本報零售現因銀元價漲銅元價低自十四年

一月一日起每册改收銅元十枚特此通告

## 本報價目

一本報按照陽曆每日出報一號 一定購一月者收回大洋一元

一定購三月者收回大洋二元九毛 一定購半年者收回大洋五元五毛

一定購長年者收回大洋十元 一零售每號銅元十枚以本日為限

一外埠購報每全年加郵費二元半 一裝訂每月收回大洋二毛不裝訂者聽

如送報夫役私自加價請告知本局以便查究是為至要

# 目錄

## 命令

臨時執政令

## 布告

內務部布告

國民代表會議華僑議員選舉監督公告

督辦京都市政公所布告(續)

## 公文

### 公函

大理院復江蘇高等審判廳函(統字第一

九四七號)

京師警察廳行政處致印鑄局公函(附稽

查旅店辦法)

## 通告

臨時參政院議事日程(第三號)

國憲起草委員會議事日程(第十八號)

京師地方審判廳通告

## 廣告

令

臨時執政令

臨時執政令

陸軍總長吳光新現赴日本觀操著次長賈德耀暫行代理部務此令

中華民國  
臨時  
執政印

陸軍總長吳光新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二十三日

臨時執政令

楊宇霆姜登選均加陸軍上將銜此令

中華民國  
臨時  
執政印

陸軍總長吳光新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二十三日

臨時執政令

任命楊雲峯為冀兆印花稅處處長蘇遇春為直隸印花稅處處長王永江兼奉天印花稅處處長郭任生為吉林印花稅處處長夏啓瑜為江蘇印花稅處處長張玗良為四川印花稅處處長

處長侯簡爲河南印花稅處處長洪寶燾爲山東印花稅處處長何栗真爲湖北印花稅處處長沈銘爲浙江印花稅處處長馬伯瑤爲安徽印花稅處處長陳毓沂爲山西印花稅處處長湯潤爲江西印花稅處處長王普涵爲陝西印花稅處處長潘其康爲甘肅印花稅處處長此令

中華民國  
臨時  
執政印

財政總長李思浩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二十三日  
臨時執政令

湖北印花稅處處長何栗真未到任以前著劉楷署理甘肅印花稅處處長潘其康未到任以前著劉作廉署理此令

中華民國  
臨時  
執政印

財政總長李思浩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二十三日

臨時執政令

陸軍總長吳光新呈請將陸軍第二十二師師長唐廷牧三十一師師長陳國棟免去本職唐



廷牧陳國棟均准免職此令

中華民國  
臨時  
國政印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二十三日

陸軍總長吳光新

臨時執政令

任命賴心輝兼陸軍第二十二師師長劉文輝兼陸軍第三十一師師長此令

中華民國  
臨時  
國政印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二十三日

陸軍總長吳光新

臨時執政令

任命王繼緒為陸軍第十六師師長此令

中華民國  
臨時  
國政印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二十三日

陸軍總長吳光新

政府公報 命令

九月二十四日第三千四百六號

九月二十四日第三千四百六號

臨時執政令

趙德馨黃慕松均加陸軍中將銜俞次平唐豸高孔時均授為陸軍少將朱銘瑤葉佩薰戴景星毛維經均加陸軍少將銜彭立宇朱雲生均授為陸軍步兵上校黃任授為陸軍騎兵上校趙經世授為陸軍礮兵上校蔣紹昌加陸軍騎兵上校銜余忻文王瀛蛟吳德芳馬壽愷張裕文均加陸軍測量監銜張履乾授為陸軍一等測量正此令

中華民國  
臨時執政印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二十三日

陸軍總長吳光新

臨時執政令

陸軍總長吳光新呈請授苗玉田為陸軍步兵中校陳典瑞為陸軍礮兵中校趙鳳樓為陸軍礮兵少校並加中校銜孫恕忠為陸軍騎兵少校王砢為陸軍輜重兵少校劉楷朱述唐楊善培張啟華蕭廷球李廷棟馮景南為陸軍二等測量正張翹鴻金豫震加陸軍二等測量正銜張福謙楊俊昇趙燈華趙岳蓬壺陳恕閔文熙吳紹元為陸軍三等測量正訥全李長銘敬權周永麟白崇福靳星沅于海文恩懋加陸軍三等測量正銜均照准此令

中華民國  
臨時執政印

陸軍總長吳光新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二十三日

臨時執政令

陸軍總長吳光新呈請任命齊春堂爲湖北陸軍第一混成旅步兵第一團第三營營長趙松普爲湖北陸軍第一混成旅少校副官應照准此令

中華民國  
臨時  
執政印

陸軍總長吳光新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二十三日

臨時執政令

內務總長龔心湛呈准浙江省長夏超咨請任命陶鏞爲吳興縣知事應照准此令

中華民國  
臨時  
執政印

內務總長龔心湛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二十三日

臨時執政令

據兼署河南省長岳維峻電呈豫省連年荒旱民不聊生今歲入夏大雨兼旬盡成澤國迭據

蘭封等縣紛紛呈報災情其餘未及呈報者尙有多處請俯念豫災奇重迅即發款賑濟等語著財政部發給帑銀壹萬圓交該省長遴派委員覈實散放以惠災黎此令

中華民國  
臨時  
執政印

內務總長龔心湛 財政總長李恩浩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二十三日

臨時執政指令第一千四百五十八號 令陸軍總長吳光新

呈擬請補官加銜人員繕單呈鑒由

呈悉趙德馨苗玉田等已有令明發餘均如擬補官加銜此令

中華民國  
臨時  
執政印

陸軍總長吳光新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二十三日

臨時執政指令第一千四百五十九號 令陸軍總長吳光新

呈各旗都統蒙情督聽據實指陳請鑒示由

呈悉曾經裁撤之護軍營產既係照章辦理無庸再議其他各項旗營營產仍由部照章認真清查並招集各旗都統會議務求於旗民生計有益此令

中華民國  
臨時  
執政印

陸軍總長吳光新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二十三日

臨時執政指令第一千四百六十號 令籌備國民代表會議事宜許世英

呈報江西覆選監督擬定九月三十日爲覆選日期由  
呈悉此令

中華民國  
臨時  
執政印

內務總長龔心湛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二十三日

臨時執政指令第一千四百六十一號 令銓叙局長許寶衡

呈彙案核給審計院核算官夏紹文等一次卹金由  
呈悉均准如擬給卹此令

中華民國  
臨時  
執政印

政府公報 命令

九月二十四日第三千四百六號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二十三日

# 布告

## 內務部布告第四三號

案查天壇內所存積土均係從前由城外運入以備工程之需向禁起運出壇近年迭據商人來部呈請繳價領運均經批駁有案近聞有人藉詞包運希圖漁利深恐無知之人不察真相致受損失特此布告俾衆周知

部印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十八日 內務總長龔心湛

## 國民代表會議華僑議員選舉監督公告

爲公告事華僑選舉日期展至本年九月三十日舉行報名日限展至九月二十五日截止曾經呈明并分別公告各在案現期限已迫查報到人數與使領呈報人數相差甚鉅各華僑散居海外道路遙遠其眷懷祖國之至意不得不量予通融茲將報到日限再行續展五日至九月三十日截止除呈明 執政另行公佈選舉日期外仰已回國各團體選舉人或代理人迅速依限報到勿再遷延特此公告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二十四日 華僑選舉監督屈映光





政 府 公 報 布 告

九 月 二 十 四 日 第 二 千 四 百 六 號

八十號	商務印字館	南北	一〇六〇
八十一號	吉順齋	南北	一〇〇〇
八十二號	德順永	南北	〇〇六〇
八十六號	德泰永	南北	〇無礙
一百零一號	豐盛公顏料莊	南北	〇〇四〇
一百零二號	永興洋紙行	南北	〇無礙
一百零三號	永興洋紙行	南北	〇一〇〇
一百零四號	日清洋行	南北	〇無礙
一百零五號	雲飛自行車行	南北	〇四〇五
一百零六號	豫茂益	南北	一〇六五
一百零七號	文茂祥南紙店	南北	一六五〇
一百零八號	寶聚祥	南北	一七〇〇
一百零九號	快馬自行車行	南北	二二五〇
一百十號	三益祥	南北	二二九〇
一百一十一號	寶元號	南北	二四〇〇

中間偏南突出往東應退三、一〇

該房南牆臨蘇線胡同應向北退二、二〇

該房北部臨裕德胡同應退尺寸詳房基線圖

政府公報 布告

九月二十四日第三千四百六號

一百一十二號	祥泰義堆房	南北	二七〇
一百一十三號	崇慶館	南北	三七〇
一百一十五號	聚成厚	南北	五〇〇
一百一十六號	瑞豐號	南北	五〇〇
一百一十七號	益記縫紉機器莊	南北	四〇〇
一百一十八號	致蘭齋	南北	五〇〇
一百一十九號	義成德	南北	三、九〇
一百二十號	強華	南北	三、五〇
一百二十一號	新新鮮花莊	南北	三、九〇
一百二十二號	薄益銀號	南北	三、二〇
一百二十三號	德成湧	南北	三、二〇
一百二十四號	同豐和	南北	二、八〇
一百二十五號	祥泰義	南北	一、八〇
一百二十六號	德慶和	南北	一、六〇
		無礙	〇、二〇

一百十四號門面併入一百十五號內

已退讓未退足

以上共計八十一戶均有礙房基線其餘本街各戶概無妨礙至上列各戶應退尺寸係按該戶前面有礙房基線而言其左右及後身有無妨礙另詳其他街巷各戶妨礙房基線尺度明細表

公 文

公 函

大理院復江蘇高等審判廳函(統字第一九四七號)

逕復者准貴廳二八五五號函開案據上海總商會代電稱茲有商人定貨因違約涉訟經終審判決確定照約執行惟事隔數載商業變遷雙方商店均已閉歇股東死亡貨價亦與前不同交割之間殊多困難依商人普通習慣對於此種問題多以折價了事其辦法是否適當至折價之標準有謂以違約時之市價計算者有謂以判決確定時之市價計算者又為疑點究應如何辦理之處務乞轉函大理院俯賜解釋示遵等因相應函請貴院迅予解釋示覆俾便轉達等因到院查確定判決既係命照約交貨如由法院執行自僅有照約交貨一途折價了事係和解辦法應有雙方合意如就折價辦法已合意而僅就折價標準不能成立合意應以原約所定交貨時之市價計算相應函復貴廳轉令該會遵照此復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十九日

京師警察廳行政處致印鑄局公函(十四年治字第五二號)附件

逕啟者茲本廳訂定四郊警署稽查旅店辦法十三條相應檢同原件函達查照即希登報公布為荷此致

附原件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十九日

京師警察廳四郊警署稽查旅店辦法十四年九月

第一條 凡營客店驛馬店起火小店等營業者均應設置登記簿隨時將住客姓名年歲籍貫住址職業及往來地方隨帶行李等件詳細登記以備稽查

第二條 前項客店驛馬店起火小店每日應於夜九時前一律閉門勿得逾時

第三條 各郊警署應於每夜九時以後十一時以前由各該管路段官警會同偵緝隊長兵同時查店一次

并將登記簿詳爲核對加蓋戳記以備稽考次日上午九時以後十一時以前再查一次其他機關如有稽  
查必要時應由各該店隨時報明附近派出所以便派警會同辦理

第四條 已過稽查時間如有到店投宿者該店除補行登記外應隨時報告警察補查

第五條 查店時如有旅客外出者應詢問姓名於簿內加註符號次日復查時須特加注意

第六條 已受稽查之旅客次日得免復查

第七條 警察查店時對於旅客務須和平除有其他情形應另案辦理外平時不得無故搜檢致涉紛擾

第八條 各該管分署長或分署員對於管界內之客店驛馬店起火小店每星期至少須於規定時間內親  
查二次以上各署署長或署員稽查員每星期至少須會查一次以上以資督率而期週密

第九條 平日除規定稽查時間外警察不得無故出入店內以免驚擾旅客但發生事故或緝捕人犯入內  
搜檢時不在此限

第十條 如發生重大事件或匪徒潛匿店內經發覺後該管路段應即報告警署暨附近偵緝保安各隊遵  
派得力官警會同逮捕一面先行嚴重防守並暫行禁止其他旅客出入以免匪徒逃逸

第十一條 遇其他機關緝捕人犯時各該管路段應隨時報告警署暨附近偵緝保安各隊會同辦理

第十二條 凡本辦法未規定事項應遵照本廳管理旅店規則辦理

第十三條 本辦法有未盡事宜得隨時修訂之

通 告

臨時參政院議事日程(第三號)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二十五日(星期五)下午二時開議

(一)漁業條例案(臨時執政提出)初讀

(二)菸酒特種營業稅條例案(參政周廷勳黃自希提出)初讀

(三)製造鹽批菸酒業條例案(參政周廷勳黃自希提出)初讀

國憲起草委員會議事日程(第十八號)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二十二日(星期二)下午二時開議

國憲綱目案 延前會

(一)會計制度

(二)關於內外蒙古青海西藏之規定

(三)軍事應否另立專章軍費如何標準

京師地方審判廳通告

為通告事本廳執行張子文訴王振常等欠債一案已將所封朝陽門外大街二十七號源順長棉花店舖底拍賣與馬景祥並點交管業在案惟該舖底原有字據迭經嚴追被告等迄未遵繳除已於拍賣書據註明作廢外嗣後無論轉給何人概認無效特此通告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十九日



廣告

國民代表會議華僑議員選舉監督公告

為公告事華僑選舉日期依法展至本年九月三十日舉行業經呈明 執政在案報名日限亦展至九月二十五日截止仰各團體選舉人或代理人迅速依限赴滬報到除分電駐外各使領公格外特此公告  
中華民國十四年八月二十四日 華僑議員選舉監督屈映光

太平貿易公司廣告

本公司經辦華洋各種原料機件及進出口貨物兼營存款放款國內外匯兌買賣公債股票有價證券代辦或協助各種實業開辦兩載頗蒙各界所稱許現在一切交易無不格外克己往來手續亦力求簡便總公司設在北京化石橋各埠通商口岸均有特約代理機關電報掛號一一三二電話南局三六七五 三四一六

天津同源銀號營業廣告

本號為北京中源同康兩號合資開設所有定期活期存款抵押放款各處匯兌以及辦理買賣各項公債證券股票生金生銀各國貨幣代取股息佣金格外克己如蒙 惠顧無任歡迎  
號址法界新奕市楊福蔭路念號 電南局二七九九號

北京律師公會召集定期總會通告

本公司依照會則第十三條定於九月二十七日下午二時在本公會事務所召集定期總會除備函通知各會員外特此通告

前善後會議秘書廳會計秘書舒翎謹啓

敬啟者財政部欠撥前善後會議經費屢次函索甫於前日劃撥所有未發之夫馬等費以及庶務短欠各款務於十月一日以前出臨南長街東河沿十號招待處支取以便結束逾期即將餘款繳部收存特此聲明尚希賜鑒是幸

### 內務部布告第四一號

為布告事案查義順木廠承修先農壇暗溝工程拆卸外壇壇除所有牆心館土皆由部准由該木廠自行起運外其壇內原有積土及修溝起出餘土均留備不墊低窪之用並未招商購運前據商人王永清李子元楊自先徐振芳張復安曹松山張喜王亮菴等先後具呈請運天壇先農壇等處積土迭經批駁各在案近聞有不肖之徒或假託商人或冒充部員託辭包攬詐騙錢財情事除嚴密查訪以憑究辦外特此布告

### 大理院判例要旨匯覽續編下卷出版廣告

本院判例要旨匯覽續編上卷前已出版現在下卷亦已印就上下兩卷全部成書有願購者可按照定價每部二元外寄加郵費一角四分來院購閱可也再持有預約券僅取去上卷者可即持券來院對取下券特此廣告  
十四年九月十四日

### 勸業銀行經付財政部秋節支付券第七期第一次本金廣告

秋節支付券第七期第一次半數本金定於本月二十五日起遵照財政部歷屆辦法按票面每百元還本二元五角特此通告

### 李培廣啟事

遺失清室善後委員會九七號徽章一枚聲明作廢

### 吳叔衡啟事

敬啟者鄙人與吳叔衡在西單北大街一百三十號開設振衡牛奶廠現因該廠中意見不合今憑中人說合兩家議安吳叔衡情願將股本金退出嗣後廠中所有欠內欠外賬目等情均歸鄙人清理不與吳叔衡相干如吳叔衡、夥友劉占元等在外發生若何債務以及膠輻不清等情概與鄙人無涉特此聲明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二十五日星期五第三千四百七號

印鑄局發行

北京東長安牌樓王府井大街  
電話東局第二百零一號

# 政府公報

本報報價郵費一律概收現洋如外埠紙幣價值遇有折扣之時(如吉林等省)須按市價照現洋補水除行知該省經理員遵照外特此廣告

本報零售現因銀元價漲銅元價低自十四年一月一日起每册改收銅元十枚特此通告

### 本報價目

- 一本報按照陽曆每日出報一號
  - 一定購一月者收回大洋一元
  - 一定購三月者收回大洋二元九毛
  - 一定購半年者收回大洋五元五毛
  - 一定購長年者收回大洋十元
  - 一零售每號銅元十枚以本日為限
  - 一外埠購報每全年加郵費二元半
  - 一裝訂每月收回大洋二毛不裝訂者聽
  - 一外埠購報每全年加郵費二元半
  - 一裝訂每月收回大洋二毛不裝訂者聽
- 如送報夫役私自加價請告知本局以便查究是為至要

目錄

命令

臨時執政令

布告

大理院布告

督辦京郵市政公所布告(續)

廣告

命 令

臨時執政令

臨時執政令

據安徽省長吳炳湘電稱皖省入夏大旱中南數百里盡成赤地皖北先旱後潦懷桐潛太宿望無巢英霍當燕秋東來暨霍邱等縣紛紛報災合肥本屬久旱據報又發蛟水慘難言狀請撥款賑卹等語著財政部發給帑銀一萬圓交該省長遴委委員核實散放以惠災黎此令

中華民國  
臨時  
執政印

內務總長龔心湛 財政總長李思浩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二十四日

臨時執政令

商震孔繁露李敏均晉授陸軍中將梅焯敏李德懋均晉授陸軍少將並加中將銜臺壽民吳藻華曹善志謝濂路福保均晉授陸軍少將陳增智晉授陸軍步兵上校此令

中華民國  
臨時  
執政印

陸軍總長吳光新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二十四日

臨時執政令

宋良仲劉召棠均授為陸軍中將趙席聘石友三均加陸軍中將銜李忻邢培模門致中蕭景雲王鑄人武焯均授為陸軍少將唐安吉加陸軍少將銜楊潤芝授為陸軍步兵上校並加

少將銜林斯賢授為陸軍騎兵上校並加少將銜趙翔陸李拯中曾繼山吳錫祺陳希聖韓德元陳嘉賓許長林田金凱馬式彬楊耀東張浚雲梁冠英劉振遠陳玉甲王錦堂黃恪濟均授為陸軍步兵上校于春陽鄭大章均授為陸軍騎兵上校趙嵩秀授為陸軍礮兵上校王義元加陸軍步兵上校銜徐家旺惠俊卿均授為陸軍一等軍需正楊懋授為陸軍軍醫監劉國楨授為陸軍一等軍法正此令

中華民國  
臨時  
執政印

陸軍總長吳光新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二十四日  
臨時執政令

署教育總長章士釗呈河南教育廳廳長余同甲懇請辭職余同甲准免本職此令

中華民國  
臨時  
執政印

教育總長章士釗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二十四日  
臨時執政令  
任命路孝植署河南教育廳廳長此令

中華民國  
臨時  
執政印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二十四日

教育總長章士釗

臨時執政令

陸軍總長吳光新呈請授劉緒福呂正朝為陸軍步兵中校並加上校銜戴炎為陸軍步兵中校王琴堂為陸軍騎兵中校虞典書為陸軍輜重兵中校王資助王景瀛為陸軍步兵少校並加中校銜苑文林為陸軍礮兵少校並加中校銜關鐘烏明臣為陸軍步兵少校李和為陸軍三等軍醫正均照准此令

中華民國  
國臨時  
執政印

陸軍總長吳光新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二十四日

臨時執政指令第一千四百六十三號 令陸軍總長吳光新

呈彙案核擬補官給章人員繕單呈鑒由

呈悉宋良仲劉緒福等均已令分別補官加銜餘均如擬補官給章此令

中華民國  
國臨時  
執政印

陸軍總長吳光新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二十四日

臨時執政指令第一千四百六十四號 令陸軍總長吳光新

呈已革軍官賴篤軒情有可原擬請開復原官請鑒核由

九月二十五日第三千四百七號

呈悉准予開復原官此令

中華民國  
國臨時  
執政印

陸軍總長吳光新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二十四日

臨時執政指令第一千四百六十五號 令海軍總長林建章

呈擬訂全國海岸巡防處各艦艇員缺薦委任辦法請鑒核由  
呈悉准如所擬辦理此令

中華民國  
國臨時  
執政印

海軍總長林建章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二十四日

臨時執政指令第一千四百六十六號 令京兆尹薛篤弼

呈報九月十二日白洋河水落尺寸由  
呈悉此令

中華民國  
國臨時  
執政印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二十四日

# 布告

大理院布告(第二十二號)

大理院判事各庭自六月八日起至十三日止一星期內判決及裁決案件如左

(一)判決案件本星期內民刑共計百三十八件

六月八日(星期一)判決案件

民二庭計九件

一張少瀨與劉子敬因請求償還借款涉訟不服湖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一張虎與樊大明等因請求給付聘財涉訟不服山西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一向湯氏與向薄氏因確認立嗣成立涉訟不服四川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一潘宗藩與潘宗澍因確認身分及立嗣成立涉訟不服江蘇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一張景陽與王曉亭等因請求給付股款涉訟不服奉天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一魏思旺與魏周氏等因確認立嗣成立涉訟不服福建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一董玉以等與楊功魁因請求脫離家產關係涉訟不服京師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一尤等兒與尤鳳因確認買賣契約無效涉訟不服直隸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刑一庭計七件

一張芸芳犯賂誘罪不服江蘇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一張四犯殺人罪不服山東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一湖北第二高等檢察分廳檢察官對於同級審判分廳就洪有水犯傷害人致為英等罪俱發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一尤士才犯結夥三人以上侵入有人第宅強盜俱發罪不服江蘇第一高等審判分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一浙江第一高等檢察分廳檢察官對於同級審判分廳就鄭阿升犯強盜罪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一張發發犯結夥三人以上侵入第宅強盜傷害人罪不服江蘇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六月九日(星期二)判決案件

民二庭計十一件

一張盛元等與邢張氏因確認立嗣成立涉訟不服河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 一 李佐臣與田德義等因地畝先買權涉訟不服奉天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 一 徐阿為等與徐本周因請求償還貨款涉訟不服浙江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 一 馬鳴玉與李怡山等因推舉社首涉訟不服河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 一 李慕榮與劉哲慈等因請求離婚涉訟不服陝西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 一 邱蘭洲與楊恩榮因請求償還借款及賠償損害涉訟不服直隸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 一 郭文升與郭文德因確立嗣成涉訟不服山東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 一 高茂林與悅來因請求償還借款涉訟不服湖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 一 傅洛調與石張氏因確認買賣契約無效涉訟不服直隸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 一 常志謙等與韓鴻藻等因廟產涉訟不服直隸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 一 方錫榮因王長娥為竊盜被告提起附帶民事訴訟不服浙江第二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刑二庭計七件

- 一 藥士英犯誣告罪不服山西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 一 甘肅高等檢察廳檢察官對於同級審判廳就張六兒等犯結夥強盜罪第二審判起提起上訴案
- 一 劉氏犯殺人等罪供發不服甘肅第二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 一 劉小通犯殺人罪不服山東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 一 曲新禮犯殺人罪不服山東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 一 直隸高等檢察廳檢察官對於同級審判廳就李連堂犯殺尊親屬罪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 一 王連子等犯結夥侵入第宅強盜罪不服江蘇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六月十日(星期一)判決案件

- 民三庭計十二件
- 一 周品三與柯興斗因土地所有權涉訟不服湖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 一 張慶祥等與黃菊英等因土地所有權涉訟不服山東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 一 賀惠清與王煥章等因執行異議涉訟不服京師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 一 華榮彬與王世昌等因請求償還公款涉訟不服四川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 一 李蓮溪與昭覺寺因請求交付頂價涉訟不服四川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 一 毛口謝耶夫巴萬地與第一泉號因請求交付租屋涉訟不服東省特別區域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 一 黎升伯與岳榮坤因土地所有權涉訟不服直隸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一劉作銀與岳榮坤因土地所有權涉訟不服直隸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一崔學滋與趙靜齋因請求償還債款涉訟不服吉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一卓厚浦等與卓陳氏等因請求撤銷買賣契約涉訟不服浙江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一何星奎與何王氏因確認立嗣成立涉訟不服山東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民四庭計十三件

一楊洛潤與馬王氏因回贖房地涉訟不服奉天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一嚴毅章與嚴炳森等因確認立嗣成立及遺產涉訟不服浙江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一和濟印刷局與中市官錢局因請求返還定銀涉訟不服京師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一和濟印刷局與中市官錢局因請求賠償損害不服京師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一廖胡氏與廖仕溥因請求離婚涉訟不服四川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一廖仕溥與胡氏因請求給付扶養費涉訟不服四川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一李忠順與楊永林因確認婚約有效涉訟不服吉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一張師氏等與錢寶箴等因請求給付田價及借款涉訟不服江蘇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一周郭氏與吳氏因交人涉訟不服山西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一山西會館與傅金等因廟產涉訟不服吉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一屠正西與屠振嘉等因分析家產涉訟不服江蘇第一高等審判分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一趙清貞與武楊氏因請求償還債款涉訟不服京師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一李趙氏與劉學正等因傷害被告提起附帶民事訴訟不服山東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民五庭計十件

一于永生與祁世合因請求償還借款涉訟不服吉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一董鄧氏與董德欣因請求同居涉訟不服奉天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一袁家莊村與袁樓板寨村等因用水權涉訟不服山西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一杜舞波與劉寶全因土地抵押權涉訟不服京師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一徐光普等與徐林氏因請求清算管帳及分析資產涉訟不服四川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一尤王氏與尤光兒因請求廢繼涉訟不服直隸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一黃祝三與蔡直存因請求返還鋪款涉訟不服山東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一王克有與王金令因確認立嗣成立涉訟不服河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一李毛毛與杜林生因請求還項涉訟不服江蘇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沈洪泉與何燕氏等因執行買賣涉訟不服江蘇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六月十一日(星期四)判決案件

民 庭計十三件

宋雲浦與宋連來因請求償還債務涉訟不服奉天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依列牙依夫良德與師列馬依夫良德因請求給付租金涉訟不服東省特別區域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李玉書與劉興武因請求償還債務涉訟不服奉天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李榜仔與李鐵保因同贖典地涉訟不服河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鄭德山與鄭荷因分析家產及確認身分涉訟不服京師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劉柏春與袁水喜因請求給付担保債款涉訟不服奉天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荆正才與喬鵬鳳因請求返還麥子涉訟不服山西第一高等審判分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吳以鎔等與吳壽昌因分析家產涉訟不服四川第一高等審判分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劉國棟與姚作忱因請求償還借款涉訟不服吉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陶路與陶念祖因不認子女涉訟不服山東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松江林義公司與徐揆一因請求履行保證債務涉訟不服吉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王林與王袁氏因請求離婚涉訟不服吉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余翼彭與余翼和等因請求返還公產涉訟不服湖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刑 庭計五件

陸文冠犯賭誘等罪俱發不服江蘇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李冠羣犯殺人罪不服直隸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湖北第一高等檢察分廳檢察官對於同級審判分廳就方氏等犯傷害人致死等罪俱發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王永霖犯竊盜罪不服陝西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京師高等檢察廳檢察官對於同級審判廳就馬德卿等犯共同營利和誘婦女罪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六月十二日(星期五)判決案件

民 庭計十二件

劉恩恩與佟英奇因地畝所有權涉訟不服奉天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謝尚山與胡永祥因請求返還積款涉訟不服四川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內左一區東單牌樓大街(即崇文門內大街中段)全街各戶妨礙房基線尺度明細表

門牌戶名妨礙尺度附

一二七號旁門	信義大藥房	北南	一一五〇
一二八號	太和堂	北南	一一二〇
一三零號	天興順	北南	〇〇八五
一三二號	益興隆	北南	〇〇六〇
一三三號	源茂號	北南	〇〇四〇
一三五號	錫昌順	北南	〇〇八〇
一三六號	謙昌號	北南	〇〇八〇
一三七號	同和花廠	北南	一一二五
一三八號	東德順	北南	一一二五
一三九號	北洪順	北南	一一一五
一四一號	北三義	北南	一一〇〇
一四二號	興順成	北南	〇〇七〇
一四三號	萬聚長	北南	〇〇四五

記

政府公報 布告

九月二十五日第三千四百七號

政府公報 布告

九月二十五日第三千四百七號

一四四號	海龍永	北南	〇二〇
一四七號	裕懋店	北南	〇七〇
一四八號	興隆號餅麵舖	北南	〇六五
一五七號旁門	協記汽水廠	北南	〇八五
一五七號	協記	北南	二九〇
一五九號	義豐廠	北南	一六〇
一七三號	永興	北南	〇七〇
一七四號	華維一	北南	〇三五
一七五號	廣宏齋	北南	〇三五
一七六號	增盛齋	北南	〇七五
一八一號	錦織商行	北南	一一〇
一八二號	德順興	北南	一一〇
一八四號	寶豐號	北南	一三〇
一八五號	義合	北南	〇七〇
三二七號	協豐祥堆房	北南	〇四〇

中間偏南突出處應退〇、一五

中間突出處南首應退一、七〇北首應退一、五五

未完

十

廣告

國民代表會議華僑議員選舉監督公告

為公告事華僑選舉日期依法展至本年九月三十日舉行業經呈明 執政在案報名日限亦展至九月二十五日截止仰各團體選舉人或代理人迅速依限赴滬報到除分電駐外各使領公告外特此公告  
中華民國十四年八月二十四日 華僑議員選舉監督屈映光

國民代表會議華僑議員選舉監督公告

為公告事華僑選舉日期展至本年九月三十日舉行報名日限展至九月二十五日截止曾經呈明并分別公告各在案現期限已迫查報到人數與使領呈報人數相差甚鉅各華僑散居海外道路窳遠其眷懷祖國之至意不得不量予通融茲將報到日限再行續展五日至九月三十日截止除呈明 執政另行公佈選舉日期外仰已回國各團體選舉人或代理人迅速依限報到勿再遷延特此公告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二十四日 華僑選舉監督屈映光

內務部布告第四二一號

為布告事案查義順木廠承修先農壇暗溝工程拆卸外壇壇牆除所有牆心餉土會由部准由該木廠自行起運外其壇內原有積土及條溝起出餘土均留備墊低窪之用並未招商購運前據商人王永清李子元楊白先徐振芳張復安曹松山張喜王亮菴等先後具呈請運天壇先農壇等處積土迭經批駁各在案近聞有不肖之徒或假託商人或冒充部員託辭包攬詐騙錢財情事除嚴密查訪以憑究辦外特此布告

王揖唐啓事

重負乍釋宿恙未蠲息影海濱頗耽簡寂友朋枉過政論見商酬答易疏良用疚悚掬誠奉布諸乞 亮原

鄙人接晤賓客時間現改訂每星期一三五等日午前十時至十二時知好惠存請依時駕臨獅子胡同執政府秘書廳為幸  
梁鴻志啓

### ●太平貿易公司廣告

本公司經辦華洋各種原料機件及進出口貨物兼營存款放款國內外匯兌買賣公債股票有價證券代辦或協助各種實業開辦兩載頗蒙各界所稱許現在一切交易無不格外克己往來手續亦力求簡便總公司設在北京化石橋各埠通商口岸均有特約代理機關電報掛號一一三二電話兩局三六七五 三四一六

### ●天津同源銀號營業廣告

本號為北京中源同慶兩號合資開設所有定期活期存款抵押放款各處匯兌以及辦理買賣各項公債證券股票生金生銀各國貨幣代取股息佣金格外克己如蒙 惠顧無任歡迎

地址法界新泰市場福蔭路全號 滄南局二七九九號

### ●北京律師公會召集定期總會通告

本公會依照會則第十三條定於九月二十七日下午二時在本公會事務所召集定期總會除備函通知各會員外特此通告

### ●勸業銀行經付財政部秋節支付券第七期第一次本金廣告

秋節支付券第七期第一次半數本金定於本月二十五日起遵照財政部歷屆辦法按票面每百元還本二元五角特此通告

### ●大理院判例要旨匯覽續編下卷出版廣告

本院判例要旨匯覽續編上卷前已出版現在下卷亦已印就上下兩卷全部成書有願購者可按照定價每部二元外寄加郵費一角四分來院購閱可也再持有預約券僅取去上卷者可即持券來院對取下列券特此廣告 十四年九月十四日

**倪振湖 吳叔衡 啓事**

敬啟者鄙人與吳叔衡在西單北大街一百三十號開設振衡牛奶廠現因廠中意見不合今擬中人說合兩家議妥吳叔衡情願將股本金退出嗣後廠中所有欠內欠外賬目等情均歸鄙人清理不與吳叔衡相干如吳叔衡及夥友劉占元等在外發生若何債務以及騷擾不清等情概與鄙人無涉特此聲明

**馬其則聲明**

茲將皮包遺失內有臨法制院二十八號警清室善後委員會一百五十七號徽章各一枚聲明作廢

**周季寅聲明**

周季寅所領執政府第二百二十二號徽章一枚今已遺失除呈報補領外特此聲明作廢

**印鑄局法令全書出版廣告**

十四年一期法令全書現已出版每部一大冊定價大洋七角購至四十部以上者均照定價八折外寄郵費大洋一角新疆蒙古郵費大洋四角五分東洋郵費二角西洋四角特此廣告

**印鑄局南郵帖放出版廣告**

南郵帖為嘉善程蘭川先生所著先生醜噴金石文字精于攷校雖久已梓行而流傳甚少本局覓得種選精印裝足行為好古者攷證之寶現已出版每部四冊定價二元外埠另加郵費一角二分特此廣告

**印鑄局出售明督撫年表廣告**

明督撫年表一書徵引浩博考據詳明所蒐輯之書幾二百種如實錄國朝列朝年表明文海之類皆坊間必罕見之書存事人不可不備目下趨勢多重分權此書於明邊備得失腹地治亂均極注意治國閱者宜讀每部五冊定價大洋二元五角外埠另加郵費大洋三角特此廣告

### 印鑄局營業課廣告

啓者本局因鑄造官印推及圖章銅器鑄造勳章旁及銀器法瑯所有工業無不精益求精力臻美備圖章則本各體篆文講求精細而獬虎獬狴諸紐毫髮畢具細膩神似及仿漢尺龍螭鸞鷲等鎮紙並鼎鑄等物久爲社會所推許風行海內而定鑄者日夥至銀器之精妙式樣之古雅迥非市井所製者可比近復發明一種信箋仿古金石及宋槧書籍各樣式雅致淳美迥異恒鑄此皆本局之特色近因購者甚多特設售品所以便惠顧者之遊覽原既易擇購買尤宜恐未週知特此廣告

### 印鑄局遵照國務會議議決定期繳費領取勳章廣告

本局修正勳章收費細則凡奉令授予勳章者均須於一定期限內繳費領取中央各機關人員及近畿各省人員限三箇月邊遠省人員限六箇月領取逾限請領者須由原請機關備文聲敘理由再行補發以崇榮典業經國務會議議決公布施行至一切手續已載明修正勳章收費細則凡外省人員京內無人托代領者或用公函私函將勳章費用以及往郵費逕寄本局營業課代辦特此通告

### 印鑄局政府公報發行課廣告

逕啟者本局政府公報於京師發行均係備差分路專送又恐積久弊生故不時將各報差接易路線惟每屆月終閱報各戶有報費已完而未續定者由本局發行課特備通知書條隨報附送以便閱戶週知乃往往誤會此條爲取款證據即將續定報費交由報差帶轉者或山下人將款以授報差代爲續定者萬一該報差匿款不交本局發行課無從知悉設或該差因誤公斥革即事後知悉亦難於追究用特登報廣告務請閱報諸公注意嗣後承定購報續購本報其款較大者必須著人將款送交本局發行課收取單如有零星小款不便親自送局交由報差帶轉者亦須於交款兩日內向該報差索取本局發行課收款憑單方足爲據否則本局發行課概不負責特此聲明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二十六日星期六第三千四百八號

印鑄局發行

北京東長安牌樓王府井大街  
電話東局第二百零一號

# 政府公報

### 本報價目

本報價郵費一律概收現洋如外埠紙幣價值遇有折扣之時(如吉林等省)須按市價照現洋補水除行知該省經理員遵照外特此廣告

- 一本報按照陽曆每日出報一號
- 一定購三月者收回大洋二元九毛
- 一定購半年者收回大洋五元五毛
- 一定購一年者收回大洋十元
- 一零售每號銀元十枚以不另為限
- 一裝訂每月收回大洋二毛不裝訂者聽
- 一外埠購報每全年加郵費二元半
- 一裝訂每月收回大洋二元半

如送報夫役私自加價請告知本局以便查究是為至要

本報零售現因銀元價漲銅元價低自十四年一月一日起每册改收銅元十枚特此通告

目錄

命令

臨時執政令

部令

外交部令九則

司法部訓令二則

布告

大理院布告(續)

通告

國憲起草委員會議事日程(第十九號)

軍事善後委員會通告

交通部通告

各路運京糧煤數量表

廣告

命令

臨時執政令

臨時執政令

四庫全書爲我國最大之典籍甄綜國故世界共推第原鈔七部建閣分藏海內學人罕窺中秘且距今百載中經變故僅留三部政府屢擬刊行皆以款絀中止茲據教育總長提議將文淵天津兩閣全書擇一運滬交商務印書館參照中西版式縮本影印以廣流傳規畫至當事屬可行准由該部將天津閣全書一律點交移滬影印並由部遴派委員一人駐滬照料全書運滬時交通部并應協同運送其餘承印事宜即著該部商同該印書館妥爲辦理至文淵閣全書仍交由京師圖書館保存以供閱覽庶我國宏富珍秘之典籍可以公諸天下輔益文治導揚國光本執政有厚望焉此令

中華民國

臨時

執政印

教育總長章士釗 交通總長葉恭綽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二十五日

臨時執政令

前國務總理李經羲才望崇高器識宏遠敬歷中外游擢封圻體國公忠力持大計民國肇造入掌樞衡艱鉅重膺勤懃著比年退職家居仍復眷念時艱多所建白方冀克享遐齡共謀

國是遽聞溢逝悼惜殊深著給予治喪銀五千元派鄭謙前往致祭靈柩回籍時由沿途地方官妥爲照料生平事蹟宣付國史立傳並著從優議卹用示篤念蓋勞之至意此令

中華民國  
臨時  
執政印

內務總長龔心湛 財政總長李思浩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二十五日

臨時執政令

署教育總長章士釗呈請任命紀元爲秘書廳照准此令

中華民國  
臨時  
執政印

教育總長章士釗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二十五日

臨時執政令

陸軍總長吳光新呈請任命茅元勛爲濟南鎮守使署副官長應照准此令

中華民國  
臨時  
執政印

陸軍總長吳光新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二十五日

臨時執政指令第一千四百六十七號 令內務總長龔心湛

呈請分別任免江西全省警務處秘書由

呈悉方夢松應即免去職務並准以李光斗派充此令

中華民國  
臨時執政印

內務總長龔心湛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二十五日

臨時執政指令第一千四百六十八號 令內務總長龔心湛 財政總長李思浩

呈會核直隸涿水縣民國十三年分被災地畝懇請應徵糧額准予豁免由

呈悉應准豁免以紓民困即由該部轉行遵照此令

中華民國  
臨時執政印

內務總長龔心湛 財政總長李思浩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二十五日

九月二十六日第三千四百八號

臨時執政指令第一千四百六十九號 令內務總長龔心湛 財政總長李思浩

呈會核直隸省長垣縣黃河隄內坍佔灘地懇准豁免糧銀其尙可耕種地畝分別除糧改租請核示由

呈悉應准分別豁免改租以恤民艱即由該部轉行遵照此令

中華民國  
臨時  
執政印

內務總長龔心湛 財政總長李思浩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二十五日

臨時執政指令第一千四百七十號 令關稅特別會議委員會委員沈瑞麟 梁士詒 顏

惠慶 李思浩 王正廷 葉恭綽 黃 郛 莫

德惠 蔡廷幹 姚國楨

呈報就職日期由

呈悉此令

中華民國  
臨時  
執政印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二十五日

臨時執政指令第一千四百七十一號 令關稅特別會議委員會主席委員沈瑞麟  
呈報刊刻關稅特別會議委員會木質關防並啓用日期由  
呈悉此令

中華民國  
臨時  
執政印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二十五日

臨時執政指令第一千四百七十二號

令籌備國民代表會議事宜許世英

呈報河南覆選請延期十日由  
呈悉此令

中華民國  
臨時  
執政印

內務總長龔心湛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二十五日

臨時執政指令第一千四百七十三號

令籌備國民代表會議事宜許世英

呈山東德平縣全縣章邱縣聖泉區更正選舉擬請指定九月二十六日為選舉日期由  
呈悉准如所擬辦理此令

中華民國  
臨時  
執政印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二十五日

內務總長龔心湛

臨時執政指令第一千四百七十四號 令籌備國民代表會議事宜許世英

呈報福建寧化沙縣二縣初選請延期十日由

呈悉此令

中華民國  
臨時  
執政印

內務總長龔心湛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二十五日

臨時執政指令第一千四百七十五號 令籌備國民代表會議事宜許世英

呈熱河覆選監督兼卓昭兩盟選舉監督擬定覆選及單選日期由

呈悉此令

中華民國  
臨時  
執政印



內務總長龔心湛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二十五日

臨時執政指令第一千四百七十六號 令籌備國民代表會議事宜許世英

呈報青海選舉請延期十日由

呈悉此令

中華民國  
臨時  
執政印

內務總長龔心湛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二十五日

臨時執政指令第一千四百七十七號 令京兆尹薛篤弼

呈報九月十三日白洋河清河水落尺寸由

呈悉此令

中華民國  
臨時  
執政印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二十五日

臨時執政指令第一千四百七十八號 令京兆尹薛篤弼

呈報九月十七日永定河水落尺寸由

政府公報

命令

九月二十六日第三千四百八號

呈悉此令

中華民國  
國臨時  
執政印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二十五日

臨時執政指令第一千四百七十九號 令京兆尹薛篤弼

呈報調查京兆水災情形繕表請鑒由

呈悉此令

中華民國  
國臨時  
執政印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二十五日

臨時執政指令第一千四百八十號 令兼署直隸省長李景林

呈勘明直隸省各縣十三年分災款地畝應行分別蠲緩糧租等銀祈鑒核由

呈悉交內務財政兩部會核辦理此令

中華民國  
國臨時  
執政印

內務總長龔心湛 財政總長李思浩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二十五日

臨時執政指令第一千四百八十一號 令署江西省長李定魁

呈報潯陽道道尹鄒日燿任職日期由

呈悉此令

中華民國  
臨時  
執政印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二十五日

臨時執政指令第一千四百八十二號 令新疆省長楊增新

呈莎車縣屬各莊歷年水冲鹼沒成災地畝懇豁免糧草請鑒示由

呈悉交內務財政兩部會核辦理此令

中華民國  
臨時  
執政印

內務總長龔心湛 財政總長李思浩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二十五日

臨時執政指令第一千四百八十三號 令甘肅省長陸洪濤

呈報甘肅隆德縣民國九年地震後逃戶荒地應行豁免銀糧草價請鑒核由

呈悉交內務財政兩部會核辦理此令

中華民國  
臨時  
執政印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二十五日

內務總長龔心湛 財政總長李思浩

部令

外交部令第二三〇 二三一 二三二 二三三 二三四 二三五 二三六 二三七

二三八號

駐神戶領事柯鴻烈回部辦事此令

周珏調署駐神戶總領事此令

派汪楊寶署理駐橫濱總領事此令

駐神戶總領事館副領事派李家駟署理隨習領事派任家豐署理此令

派署駐海參崴總領事伍璜回部辦事此令

派王之相署理駐海參崴總領事此令

署理駐海參崴總領事館主事李元濬開缺回國此令

派莫嵩岫署理駐海參崴總領事館主事此令

委任胡毓華為本部主事叙七等支第五級俸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二十三日 外交總長沈瑞麟

司法部訓令第六一六號

令 京外各高等審檢兩長  
熱察綏審判處處長  
新疆司法籌備處處長

法令非致治之本而明慎為行法之樞郵隆之世法非完具也而不病者以執法得人耳叔季法令滋繁吏得因緣為奸民盛於嚴急而法遂愈窒不行是以太上虛靜其次矜恤其次明察去此而任智任刑則薄矣改革以還法典未遑修舉其現行又多襲清制持中協九端賴有司乃以近所訪聞各廳處辦案細微之獄或輕心處之繁重之獄則又遲不能決訴訟之序牽連之累生至窮年而後判決仍是證據多疎勘覈未密因之援

事科刑途生畸重畸輕或出或入之弊及至上告一再發還更審審不能明則又以人物證未備閣之至有懸至數歲卒未得終結者其幸一告結案而大慈適以瘦弱小爭竟以破亡國家立法主情與人民赴訴初心皆相背舛焉此其弊固基於法司素養之未明半由於臨案之未謹本部職權所及雖咎歸法司抑亦監督有未當也往者不可諫殊者不可生自今始與在位諸執事約以明志者明法以慎獨者慎刑於嚴鞠詳讞之中仍寓哀矜深恤之意本總長將觀其後焉為此令行並仰轉飭所屬一體凜遵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十四年八月二十六日

司法總長楊庶堪

司法部訓令第六一八號

令

京外各高等審檢兩長  
熱察綏審判處處長  
新疆司法籌備處處長

滬案發生違背人道漢口沙面繼起之事更屬慘不忍聞推其原因皆領事裁判權之為害蓋殺人者死中外所同外國領事有裁判權者則可以上下其手故外國人之殺傷中國人者不獨不予處罰且從而多方袒護之是無異獎勵殺人也若不即時收回其危險何堪設想查華府會議吾國曾請求收回領事裁判權各國亦允先行派員調查司法是法權收回與否全視司法之能否改良凡屬法界人員共同負此責任而本部職守所在尤願集思廣益冀收兼聽之明至於奏効收功端賴羣策之力為此令仰遵照積極進行并將所屬職員認真監督民刑案件切實清釐總期人無曠職案不拖延他若推廣登記發行印紙即可清訟源亦可增收入亦應設法整理使應急需庶幾改良計畫得以貫徹而收回法權亦有希望也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十四年八月二十七日

司法總長楊庶堪

一丁華倫等與王子美因請求算帳及賠款涉訟不服山東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一王子美與魏與臣等因請求償還墊款涉訟不服山東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一劉梅亭與吳尹氏等因誣告被告提起附帶民事訴訟不服本院第三審判決提起再審之訴案

一張連會等與孫學瀛因地畝先買權涉訟不服本院第三審判決提起再審之訴案

一鄭子豐與鄧子元因確立嗣成涉訟不服本院第三審判決提起再審之訴案

一連月橋等與奉天公民儲蓄會因請求返還借款涉訟不服奉天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一徐慧臣與南洋煙草公司因請求給付貨款涉訟不服浙江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一李淵紳與楊起輝因地畝所有權涉訟不服直隸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一黃壽卿等與傅子敬等因請求償還借款涉訟不服湖北第二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一那庶泰與黃芷靜因確認物權涉訟不服奉天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刑二庭計七件

一姚木金犯意圖營利賂誘婦女罪不服江蘇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一韓永成犯殺人罪不服奉天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一戴顯法犯結夥在途行劫罪不服浙江第一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一李玉山犯強盜傷害人罪不服京師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一甘肅第三高等檢察分廳檢察官對於同級審判分廳就王光臨犯殺戮殺人罪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一劉鳳樞犯傷害人致輕微傷害罪不服奉天遼陽地方審判廳第一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一總檢察廳檢察長對於京師高等審判廳就崔鳳山犯結夥竊盜等罪俱發第二審判決提起非常上訴案

民三庭計十四件

一胡維良等與陳天順等因請求交付房產涉訟不服湖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一李祥順與數開泰因請求償還借款涉訟不服湖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一陳于氏與于敦經因確立嗣成涉訟不服山東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一孫景唐與孫宋氏等因財產共有權涉訟不服吉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一王棟成與滿載福因請求償還借款涉訟不服奉天高等審判廳第二審更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 一 謝文榮等與王學謙因土地所有權涉訟不服山東高等審判廳第二審更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 一 魏老等與李高氏因土地所有權涉訟不服直隸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 一 王步福與王新福因確立嗣成立涉訟不服山東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 一 劉秉忠與張俊峯因土地所有權涉訟不服奉天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請回復原狀案
- 一 王紹興王述仲因土地所有權涉訟不服直隸第一高等審判分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 一 吳欽章與李守修因請求交付店屋涉訟不服福建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 一 史勛輔與馬吉棟等因請求償還債款涉訟不服京師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 一 張洛建等與張丙寅因請求分析家產涉訟不服直隸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 一 宋博文與宋奎山因請求償還債款涉訟不服吉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民四庭計十一件

- 一 孫匯康與俞實甫等因請求回復巷道共有權並分配所得利益涉訟不服湖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 一 王鳳九等與王丁氏因請求交還養老財產涉訟不服奉天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 一 天生德與興順店因請求給付布銀涉訟不服甘肅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 一 王立才等與劉世慶等因土地所有權涉訟不服直隸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 一 劉世慶與鄭仲夫因請求返還地價涉訟不服直隸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 一 秦暢然與海興號因請求償還債款涉訟不服吉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 一 尤椿甫與張漢臣因請求給付地價涉訟不服浙江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 一 陳惠民等與楊國順等因請求返還山場涉訟不服湖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 一 荆樹田等與魯大章等因兩產涉訟不服河南高等審判廳更審之更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 一 張潤之等與施續三因請求履行保證債務涉訟不服奉天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 一 俞碧樞與連永昌等因請求給付絲款涉訟不服浙江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 民五庭計七件
- 一 李理謙與李維唐等因請求招雇住持涉訟不服奉天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 一 于常泰與宮長依因土地所有權涉訟不服奉天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 一 張子揚與馬秉文等因確認合夥契約涉訟不服直隸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一 張鳴岐與王幹臣因請求償還欠款涉訟不服直隸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一 林茂與魏興與東興魏號因請求償還債款涉訟不服山西第一高等審判分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一 姚張氏與姚鄒氏等因確認立嗣不成立涉訟不服山東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一 王德且等與李德元等因撤消婚姻及監護權涉訟不服山西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二) 裁決案件本星期內民刑共計二十四件

六月八日(星期一) 裁決案件

刑一庭計一件

一 胡氏犯殺人罪不認陝西高等審判廳所為判決提起抗告案

六月九日(星期二) 裁決案件

刑二庭計一件

一 徐兆孟犯殺人罪不服京師高等審判廳所為裁決提起抗告案

六月十日(星期三) 裁決案件

民三庭計二件

一 湖北和太義興致莊因請求償還債款涉訟抗告案

一 江西歐陽翰與徐際堂因請求交付財產涉訟抗告案

民四庭計一件

一 四川袁南山等與黃漢卿因買業及租穀涉訟再抗告案

民五庭計五件

一 吉林盛金恩與盛冠斗因請求償還欠款涉訟聲請救助案

一 東省特別區域城鳴喇司托呂博夫與東省鐵路公司因請求給付恤金涉訟聲請救助案

一 奉天董即氏與董德欣因請求同居如訟聲請救助案

一 湖北公記福記公司與湖北官錢局因租地涉訟聲請救助案

一 江蘇施楚秋與華乃堂因請求償還債務涉訟不服本院十三年抗字第三八二號裁決提起再抗告案

民一庭計二件

六月十一日(星期四) 裁決案件

一吉林依隆興與阿城縣勸學所因草甸所有權涉訟抗告案  
一京師憲德興善唐氏因請求返還家產涉訟抗告案

刑 一庭計二件

一王阿香犯結夥侵入第宅強盜罪不服浙江高等審判廳所為裁決提起抗告案  
一奉天西豐縣公署檢察員因徐學泰犯強盜殺人罪聲請指定管轄案

六月十二日(星期五)裁決案件

民 二庭計二件

一東省特別區域吉洛夫司基與庫哈爾可基因請求償還債款涉訟聲請救助案  
一黑龍江尹鳳舞與趙珍卿因執行異議涉訟再抗告案

刑 二庭計一件

一馮順年犯殺人罪不服直隸高等審判廳所為裁決提起抗告案

六月十三日(星期六)裁決案件

民 三庭計二件

一山西馬步球與孫繩武因請求償還債款涉訟聲請案  
一吉林侯允升與史明瑞因請求交付房產涉訟抗告案

民 四庭計二件

一福建林天發與陳天和因賬款涉訟抗告案  
一四川梁成水與桂和源因請求償還債務涉訟不服第一高等審判分廳所為駁斥聲請假處分裁決提起再抗告案

民 五庭計三件

一江西金香與胡泰當因請求離婚涉訟聲請救助案  
一東省特別區域伍島赫滿等與托宜沃達古燒古因假扣押涉訟再抗告案  
一浙江沈馮氏與沈何氏等因確認真契約及遺產涉訟聲請救助案

以上本星期內判決及裁決案件共計百六十二件

院 印

中華民國十四年六月十三日 大理院院長俞啟昌

# 通 告

## 國憲起草委員會議事日程(第十九號)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二十六日(星期六)下午二時開議

(一)互選本會理事

(二)國憲分部起草方法

(三)補充國憲綱目案(選民制度)

## 軍事善後委員會通告

本會奉 執政令定於十月五日開會委員諸公未報到者即祈親蒞新華門內豐澤園本會議事科正式報到以便送達通告如有不克親到者請將銜名別號年歲籍貫住址電話函示議事科為盼特此通告

## 交通部通告

為通告事據武昌無線電報局暨東昌南陽電報局報稱現有軍隊派員駐局檢查來往各報如有延扣情事局不負責等語特此通告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二十二日

## 各路運京煤糧數量表 民國十四年

日期	別京		漢京	奉京	綏共	計
	糧	煤				
九月十六日	七百二十噸	八百二十五噸	五百四十五噸	四十噸	二百二十噸	一千四百八十五噸
					一千三百六十噸	二千二百二十五噸

政府公報 通告

九月二十六日第三千四百八號

九月十七日		九月十八日	
煤	糧	煤	糧
九百六十五噸	○噸	七百七十五噸	○噸
一百二十噸	七百噸	○噸	七百噸
一千一百六十噸	一百十五噸	一千八百七十五噸	一千八百七十五噸
二千二百四十五噸	八百十五噸	二千六百五十噸	九百噸
四百噸	六百五十噸	二百十噸	二百十噸

廣告

國代表會議華僑議員選舉監督公告

為公告事華僑選舉日期展至本年九月三十日舉行報名期限展至九月二十五日截止曾經呈明并分別公告各在案現期限已迫查報到人數與使領呈報人數相差甚鉅各華僑散居海外道路遙遠其眷懷國之至意不得不量予通融茲將報到日限再行續展五日至九月三十日截止除呈明 執政另行公佈選舉日期外仰已回國各團體選舉人或代理人迅速依限報到勿再遷延特此公告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二十四日 華僑選舉監督局映光

內務部布告第四一號

為布告事查義順木廠承修先農壇暗溝工程拆卸外壇壇牆除所有牆心陷土曾由部准由該木廠自行運外其境內原有積土及修溝起出餘土均留備平墊低窪之用並未招商購運前據商人王永清李子元楊自先徐振芳張復安曹松山張喜王亮堯等先後具呈請運天壇先農壇等處積土迭經批駁各在案近聞有不肖之徒或假託商人或冒充部員託辭包攬詐騙錢財情事除嚴密查訪以憑究辦外特此布告

太平貿易公司廣告

本公司經營華洋各種原料機件及進出口貨物兼營存款放款國內外匯兌買賣公債股票有價證券代辦或協助各種實業開辦兩載頗蒙各界所稱許現在一切交易無不格外克己往來手續亦力求簡便總公司設在北京化石橋各埠通商口岸均有特約代理機關電報掛號一一三二電話南局三六七五 三四一六

王揖唐啟事

童負乍釋宿恙未闕息影海濱頗歛寂友朋枉過政論見商酬客易疏良用疚悚掬誠奉布諸乞 亮原

鄙人接晤賓客時間現改訂每星期一三五等日午前十時至十二時知好惠存請依時駕臨鐵獅子胡同執政府秘書廳為幸 梁鴻志啟

### ●天津同源銀號營業廣告

本號為北京中源同慶兩號合資開設所有定期活期存款抵押放款各處匯兌以及辦理買賣各項公債證券股票生金生銀各國貨幣代取股息佣金格外克己如蒙 惠顧無任歡迎

號址法界新榮市場福蔭路念號 電南局二七九九號

### ●北京律師公會召集定期總會通告

本公會依照會則第十三條定於九月二十七日(下午二時)在本公會事務所召集定期總會除備函通知各會員外特此通告

### ●勸業銀行經付財政部秋節支付券第七期第一次本金廣告

秋節支付券第七期第一次半次本金定於本月二十五日起遵照財政部歷屆辦法按票面每百元還本二元五角特此通告

### ●大理院判例要旨匯覽續編下卷出版廣告

本院判例要旨匯覽續編上卷前已出版現在下卷亦已印就上下兩卷全部成書有願購者可按照定價每部二元外寄加郵費一角四分來院購閱可也再持有預約券僅取去上卷者可即持券來院對取下券特此廣告 十四年九月十四日

### ●倪振綱 吳叔衡 啓事

敬啟者鄙人與吳叔衡在西單北大街一百三十號開設振衡牛奶廠現因廠中意見不合今憲中人說合兩家議安吳叔衡情願將股本金退出嗣後廠中所有欠內欠外賬目等情均歸鄙人清理不與吳叔衡相干如吳叔衡及夥友劉占元等在外發生若何債務以及騷擾不清等情概與鄙人無涉特此聲明

# 海軍部軍需司啟事

啓者本部科長劉勛名奉派赴財政部領到該部填發保民軍艦各商墊款及欠餉三萬元北京中國銀行總金庫支付命令十四年十月二日期乙字八百六十九號一紙又填發海軍部十四年五月份本部政費三萬元北京勳業銀行支票十四年九月十九日期乙字三十一號一紙又填發海軍部十四年七月份銀餉三十萬元北京鹽業銀行支票十四年九月三十一日期乙字五百二十九號一紙又填發海軍各艦陸戰隊十四年七月份餉六千九百七十六元北京交通銀行支付命令乙字三百三十五號一紙連同吉黑江防司令托存財政部前發該公署大中銀行各一萬元存單兩紙又財政部印刷局提取印花稅五萬元存單一紙又八年整理公債票一萬元一紙於九月二十一夜存放東城燈草胡同該科長寓所一紙被竊由該科長報明本區警察署請予偵查緝捕並由本司函達各銀行掛失作廢暨經本部咨請財政部另行填發支付命令支票外特此登報聲明該被竊之支付命令支票存單公債票等無論落於中外何人之手均作爲廢紙此啓  
九月二十四日

# 印鑄局營業課廣告

啓者本局因鑄造官印推及圖章銅器鑄造勳章旁及銀器法璫所有工業無不精益求精力臻美備圖章則本各體篆文講求精細而彌虎獠窺諸繩毫畢具細膩神似及仿漢尺龍螭鸞鷲等銀紙並鼎彝等物久爲社會所推許風行海內而定鑄者日夥至銀器之精妙式樣之古雅迥非市井所製者可比近復發明一種仿錫仿古金石及宋契書籍各樣式雅致淳美迥異恒鎔此皆本局之特色近因購者甚多特設售品所以便惠顧者之遊覽原既易擇購買尤宜恐未週知特此廣告

# 印鑄局出售明督撫年表廣告

明督撫年表一書徵引浩博考據詳明所蒐輯之書幾二百種如實錄國權列朝年表明文海之類皆坊間必罕見之書存事人不可殫述目下趨勢多重分權此書於明邊備得失腹地治亂均極注意治國聞者宜讀每部五册定價大洋二元五角外埠另加郵費大洋三角特此廣告

### ●印鑄局法令全書出版廣告

十四年一期法令全書現已出版每部一大册定價大洋七角購至四十部以上者均照定價八折外寄郵費大洋一角新疆蒙古郵費大洋四角五分東洋郵費二角西洋四角特此廣告

### ●印鑄局南郵帖放出版廣告

南郵帖放爲嘉善程蘭川先生所著先生酷嗜金石文字精于攷校雖久已梓行而流傳甚少本局覓得種選精印裝足行爲好古者攷證之寶現已出版每部四册定價二元外埠另加郵費一角二分特此廣告

### ●印鑄局遵照國務會議議決定期繳費領取勳章廣告

本局修正勳章收費細則凡奉令授予勳章者均須於一定期限內繳費領取中央各機關人員及近畿各省人員限三箇月邊遠省人員限六箇月領取逾限請領者須由原請機關備文聲叙理由再行補發以崇榮典業經國務會議議決公布施行至一切手續已載明修正勳章收費細則凡外省人員京內無人托代領者或用公函私函將勳章費用以及付郵費逕寄本局營業課代辦特此通告

### ●印鑄局政府公報發行課廣告

逕啟者本局政府公報於京師發行均係僱差分路專送又恐積久弊生故不時將各報差撥易路線惟每屆月終閱報各戶有報費已完而未續定者由本局發行課特備通知書條隨報附送以便閱戶週知乃往往誤會此條爲取款證據即將續定報費交由報差帶轉者或由下人將款私授報差代爲續定者萬一該報差匿款不交本發行課無從知悉設或該差因誤公斥革即事後知悉亦難於追究用特登報廣告務請閱報諸公注意嗣後承定購或續購本報其款較大者必須著人將款送交本局發行課收取收單如有零星小款不便親自送局交由報差帶轉者亦須於交款兩日內向該報差索取本發行課收款憑單方足爲據否則本發行課概不負責特此聲明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二十七日星期日第三千四百九號

印鑄局發行

北京東長安牌樓王府井大街  
電話東局第二百零一號

# 政府公報

### 本報價目

本報價郵費一律概收現洋如外埠紙幣價值遇有折扣之時(如吉林等省)須按市價照現洋補水除行知該省經理員遵照外特此廣告

本報零售現因銀元價漲銅元價低自十四年一月一日起每册改收銅元十枚特此通告

- 一 本報按照陽曆每日出報一號
- 一 定購一月者收回大洋一元
- 一 定購三月者收回大洋二元九毛
- 一 定購半年者收回大洋五元五毛
- 一 定購長年者收回大洋十元
- 一 零售每號銅元十枚以本日為限
- 一 外埠購報每全年加郵費二元半
- 一 裝訂每月收回大洋二毛不裝訂者聽
- 一 裝訂每元三個月六角

如送報夫役私自加價請告知本局以便查究是為至要

目錄

命令

臨時執政令

部令

陸軍部令二則

教育部令四則

交通部令二則

農商部委任令

局令

全國水利局令

布告

督辦京都市政公所布告(續)

公文

呈

內務部 蒙藏院會呈 臨時執政遵議加封班禪

額爾德呢儀節祈鑒文

公函

臨時執政府秘書廳致蒙藏院公函

廣告

大理院復安徽高等審判廳函(統字第一九四八號)

命令

臨時執政令

臨時執政令

王天培加陸軍上將銜此令

中華民國  
臨時執政印

陸軍總長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二十六日

臨時執政令

臧致平潘國綱陳樂山均加陸軍上將銜楊化昭王丕煥均授為陸軍中將趙福匯王夢弼崔霈均加陸軍中將銜此令

中華民國  
臨時執政印

陸軍總長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二十六日

臨時執政指令第一千四百八十四號 令外交總長沈瑞麟

呈上海工部局停止供給各華廠電力經特派員與領團交涉暨向各方斡旋現已恢復原

狀謹將經過情形呈報鑒核由

呈悉此令



外交總長沈瑞麟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二十六日

臨時執政指令第一千四百八十五號 令陸軍總長吳光新

呈軍官張瑞生即張耀庭犯罪嫌疑重大請先行褫奪官勳依法審判請鑒核由  
呈悉應准褫奪官勳依法審判此令



陸軍總長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二十六日

臨時執政指令第一千四百八十六號 令籌備國民代表會議事宜許世英

呈報吉林覆選議延期十路由

呈悉此令

中華民國  
臨時  
執政印

內務總長龔心湛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二十六日

臨時執政指令第一千四百八十七號 令籌備國民代表會議事宜許世英

呈報福建長汀縣初選延期十日大田縣初選延期五日惠安歸化二縣擬定追加日期由  
呈悉此令

中華民國  
臨時  
執政印

內務總長龔心湛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二十六日

臨時執政指令第一千四百八十八號 令銓叙局局長許寶衡

呈彙案核給印鑄局幫辦王道等一次卹金請鑒示由

呈悉均准如擬給卹此令

中華民國  
臨時  
執政印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二十六日

臨時執政指令第一千四百八十九號 令航空署署長曲同豐

呈請叙廳長官等由

呈悉趙雲鵬准叙三等此令

中華民國  
臨時執政印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二十六日

部令

陸軍部令 令各廳司處

軍衡司二等科員鄒裕厚著升充一等科員所遺之缺著三等科員黃振綱升充遞遺之缺著汪燦奎補充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十五日 陸軍總長吳光新

陸軍部令 令各廳司處

軍學司二等科員李毅著調機要科辦事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十六日 陸軍總長吳光新

教育部令第一五五 一五六號

茲派李華在本部秘書處辦事此令

茲派本部參事秦汾僉事謝冰江蘇教育廳長胡庶華為東南大學籌備員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二十三日 教育總長章士釗

教育部令第一五七 一五八號

茲派鄭業齋在本部秘書處辦事此令

茲派楊蔭楡為本部專門以上學校視察委員會委員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二十四日 教育總長章士釗

交通部令第七二四 七二五號

派陳福頤充扶輪學校基金監護委員會委員長此令

派陸夢熊劉展超章祐王乃模常蔭槐唐德萱宋良仲丁平瀾陳達華胡文通充扶輪學校基金監護委員會委員此令

部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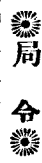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二十四日 交通總長葉恭綽

農商部委任令第二二六號 令 秦瑞玠 王治昌 梁孝肅

茲派秦瑞玠王治昌梁孝肅為工律起草員除分令外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二十一日 農商次長代理部務莫德惠



全國水利局令第三二一 三三二號

蔣璧輝分在二科辦事此令

許起鵬派在四科練習此令

局印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十六日 全國水利局總裁袁良



三三八號	祥元	北南	〇〇五五
三二九號	德順源	北南	〇〇六五
三三零號	天順	北南	〇〇七〇
三三一號	通盛館	北南	〇〇七五
三三二號	順義軒	北南	〇〇七五
三三三號	中美	北南	〇〇八五
三三四號	振記	北南	〇〇八五
三四三號	順宜坊	北南	〇〇九〇
三四四號	中和齋	北南	無礙
三四五號	三菱公司	北南	〇〇七〇
三四五號	協樹官廳	北南	〇〇七五
三四四號		北南	〇〇三五
三四四號		北南	〇〇三五
三四四號		北南	三三二〇
三四四號		北南	三三二〇

以上共計四十戶均有礙房基線其餘本街各戶概無妨礙至前列各戶應退尺寸係按該戶前面有礙房基線而言其左右及後身有無妨礙另詳其他街巷各戶妨礙房基線尺度明細表

內左一區米市大街(即崇文門內大街北段)全街各戶妨礙房基線尺度明細表

牌戶名妨礙尺度量附

- 二二九號 同興居 北南 一四〇〇
- 二三零號 陳永泰 北南 一四〇〇

記

政 府 公 報 布 告

九 月 二 十 七 日 第 三 千 四 百 九 號

政府公報 布告

九月二十七日第三千四百九號

二六一號	美盛木廠
二六二號	老記
二六三號	順盛
二六四號	裕興號
二六五號	天利棧
二六六號	韓宅
二六七號	張宅
二六八號	那宅
二六九號	于宅
二七〇號	德順號
二七一號	義豐久米店
二七二號	三山號
二七三號	景泰號

北	南	北	南	北	南	北	南	北	南	北	南	北	南	北	南	北	南	北	南	北	南	北	南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北南  
自地角往  
三〇號退

二七六號	客房	北南	四、七〇〇	中間突出處應退五二五南北取齊
二七七號	德順成	北南	四、四〇〇	
煤渣胡同一號後門		北南	三、一〇〇	
二八九號	京師警察廳偵緝處第四 大隊分駐所	北南	一、六五〇	
二八九號旁門		北南	二、七〇〇	
三零九號	如意京本廠	北南	一、七〇〇	
三一二號	協和醫院男	北南	〇〇、七〇〇	
三一二號	協和醫院男	北南	〇〇、四〇〇	
三一二號	協和醫院男	北南	〇〇、七〇〇	
三一二號	協和醫院男	北南	〇〇、四〇〇	
三一四號	協和醫院房	北南	〇〇、一五五	
三一五號	協和醫院房	北南	〇〇、一五五	
三一五號	協和醫院房	北南	〇〇、一五五	
三一六號	協和醫院房	北南	〇〇、一五五	
三一七號	協和醫院房	北南	〇〇、一五五	
三二零號重門		北南	〇〇、一五五	
三一八號	順和襪廠	北南	〇〇、六〇〇	
三二零號	天福永	北南	〇〇、九〇〇	

九月二十七日第三千四百九號

以上共計三十二戶均有礙房基線其餘本街各戶概無妨礙至上列各戶應退尺寸係按該戶前面有礙房基線而言其左右及後身有

內左二區東四牌樓南大街全街各戶妨礙房基線尺度明細表

豬市大街一號

源興長

北南

無礙

二號

普香樓

北南

二、二〇

三號

普華哪

北南

〇、七〇

四號

桂雲樓

北南

〇、九〇

五號

元豐泰

北南

〇、一五

六號

義興號

北南

〇、二〇

七號

恒和慶

北南

〇、四〇

八號

鴻源長

北南

無礙

二十一號

清真寺房

北南

無礙

二十二號

廣興號

北南

〇、一五

二十三號

恒信成

北南

〇、一五

二十四號

恒豐號

北南

〇、四〇

附記

該房東南角應改為切角自堵角往北退三、二〇往西蓋一、七〇再向北退一、二〇與退三、二〇處成直線

該房東北西三面皆須退讓應退尺寸及形式詳房基線圖

自該房東北堵角向西退二三〇與偏北退〇、五五處成直線依二號退讓後以便改成切角

未完

十

# 公文

呈

內務部  
蒙藏院會呈

臨時執政遵議加封班禪額爾德呢儀節祈鑒文

爲遵議加封班禪額爾德呢儀節仰祈鈞鑒事竊本年八月一日奉 臨時執政令班禪額爾德呢遠道來京贊籌統一精忠翊國嘉慰良深著加給宣誠濟世封號用示優異其加封儀節著內務部蒙藏院會同速議具報以重令典此令奉此遵由部院會同商酌查加給封號應須頒給冊印擬請飭下銓叙印鑄兩局查照前次冊封哲布尊丹巴呼圖克圖成案鑄金冊金印冊文由銓叙局撰擬印文曰宣誠濟世班禪額爾德呢之印用漢藏兩體書其冊版之大小頁數及印之尺寸紐式均照哲布尊丹巴呼圖克圖冊印成樣辦理加封之日遣派專使正副各一人資送祇領其應行禮節屆時開單呈覽至加封典禮應俟冊印備齊再定期在京舉行蓋鑄鑄冊印尙需時日班禪避暑五台爲日無多轉瞬天氣涼爽即須回京遣使往封轉多周折擬請俟班禪回京後再行派使資封是否有當伏候鈞裁所有遵議加封班禪儀節緣由理合具呈會陳伏乞鈞鑒訓示施行再此呈係由蒙藏院主稿合併聲明謹呈

中華民國十四年八月二十四日

## 公函

臨時執政政府秘書廳致蒙藏院公函(第一八九五號)

逕啓者奉 執政發下貴院內務部呈遵議加封班禪額爾德呢儀節文一件奉批俟回京策封等因除分函內務部暨銓叙印鑄兩局外相應函請查照可也此致

大理院復安徽高等審判廳函(統字第一九四八號)

逕復者准貴廳二二九號函開據蕪湖地方審判廳廳長孫振魁呈稱竊查現行律載若將已典賣與人田宅

九月二十七日第三千四百九號

朦朧重復典賣者准竊盜論田宅從原典買主爲業是凡不動產之重復典賣其所有權當然屬諸第一買主已極明瞭惟自不動產登記條例施行後有第二買主已爲所有權移轉登記而第一買主并未爲何種登記適用上不無疑義於此有二說甲說朦朧重復典賣係無權處分在實體法上其處分行爲無效則無論第一買主對於該不動產買受在該條例施行前或後曾否現實占有或管領如果已立書據或經裁判即不問曾否登記一經提起塗銷登記之訴法院應依判決塗銷第二買主之登記否則又當別論（例如子所有權者委任丑爲代理人典賣不動產時因子丑兩人相距較遠丑接收子所發之信後即照子所委託範圍將該不動產典賣與寅惟遲遲未曾通報子不知情致子需款緊急不得已將該不動產典賣與卯此時子丑兩人均係有權處分似不能認爲現行律所載朦朧重復典賣自登記條例頒布後祇能視寅卯兩人孰已登記其未行登記者自不得訴請塗銷）乙說查所有權移轉保存之應行登記明定於該條例第三條第一項同條例第五條既載不動產物權應行登記之事項非經登記不得對抗第三人是第一買主取得所有權既未登記當然不能對於第三人（即不能對於第二買主）訴請塗銷登記祇能向無權處分之賣主請求損害賠償現行律所謂從原典買主爲業一語在該條例施行後應依登記之先後爲準如果依甲說得以訴請塗銷登記則不得對抗第三人之規定幾等具文事關法律疑義究竟以何說爲是或另具有其他解釋未敢臆斷理合備文呈請鑒核俯賜轉院解釋令遵實爲公便等情據此相應函請解釋覆覆以便飭遵等因到院查不動產登記條例第三條所定應爲登記之事項必須實有此事項而爲登記始生效力否則應許權利人訴請塗銷故第一買主如實已取得所有權則舊業主與第二買主之買賣契約係無權處分即不生所有權移轉之效力雖經登記亦屬無效自應適用現行律重復典賣之規定許其訴請塗銷相應函復貴廳轉行查照此復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二十一日

廣 告

國民代表會議華僑議員選舉監督公告

爲公告事華僑選舉日期展至本年九月三十日舉行報名日限展至九月二十五日截止曾呈兩并分別公告各在案現期限已迫前報到人數與使領呈報人數相差甚鉅各華僑散居海外道路寫遠其奔懷祖國之至意不得不量予諒融茲將到日限再行續展五日至九月三十日截止除呈明 執政另行公佈選舉日期外仰已回國各團體選舉人或代理人迅速按限報到勿再遷延特此公告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二十四日 華僑選舉監督屈映光

軍事善後委員會通告

本會奉 執政令定於十月五日開會委員諸公未報到者即祈親蒞新華門內豐澤園本會議事科正式報到以便送達通告如有不克親到者請將銜名別號年歲籍貫住址電話函示議事科爲盼特此通告

太平貿易公司廣告

本公司經辦華洋各種原料機件及進出口貨物兼營存款放款國內外匯兌買賣公債股票有價證券代辦或協助各種實業開辦兩載頗蒙各界所稱許現在一切交易無不格外克己往來手續亦力求簡便總公司設在北京化石橋各埠通商口岸均有特約代理機關電報掛號一一三二電話南局三六七五 三四一六

北京律師公會召集定期總會通告

本公會依照會則第十三條定於九月二十七日下午二時在本公會事務所召集定期總會除備函通知各會員外特此通告

勸業銀行經付財政部秋節支付券第七期第一次本金廣告

秋節支付券第七期第一次半數本金定於本月二十五日起遵照財政部歷屆辦法按票面每百元還本二元五角特此通告

### 天津同源銀號營業廣告

本號為北京中源同康兩號合資開設所有定期活期存款抵押放款各處匯兌以及辦理買賣各項公債證券股票生金生銀各國貨幣代取股息佣金格外克己如蒙 惠顧無任歡迎

號址法界新榮市場福蔭路念號 電南局二七九九號

### 大理院判例要旨匯覽續編下卷出版廣告

本院判例要旨匯覽續編上卷前已出版現在下卷亦已印就上下兩卷全部成書有願購者可按照定價每部二元外寄加郵費一角四分來院購閱可也再持有預約券僅取去上卷者可即持券來院對取下卷特此廣告 十四年九月十四日

### 海軍部軍需司啟事

啟者本部科長劉勛名奉派赴財政部領到該部填發保民軍艦各商墊款及欠餉三萬元北京中國銀行總金庫支付命令十四年十月二日期乙字八百六十九號一紙又填發海軍部十四年五月份本部政費三萬元北京勸業銀行支票十四年九月十九日期乙字三十一號一紙又填發海軍部十四年七月份艦餉三萬元北京鹽業銀行支票十四年九月二十一日日期乙字五百二十九號一紙又填發海軍各艦陸戰隊四年七月份餉六千九百七十六元北京交通銀行支付命令乙字三百三十五號一紙連同吉黑江防司令托存財政部前發該公署大中銀行各一萬元存單兩紙又財政部印刷局提取印花稅票五萬元存單一紙又八年整理公債票一萬元一紙於九月二十一夜存放東城燈草胡同該科長寓所一紙被竊由該科長報明本區警察署請予偵查緝捕並由本司函達各銀行掛失作廢暨經本部咨請財政部行填發支付命令文票外特此登報聲明該被竊之支付命令支票存單公債票等無論落於中外何人之手均作為廢紙此啓 九月二十四日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二十八日星期一第三千四百十號

印鑄局發行

北京東長安牌樓王府井大街  
電話東局第二百零一號

# 政府公報

### 本報價目

本報價郵費一律概此現洋如外埠紙幣價值遇有折扣之時(如吉林等省)須按市價照現洋補水除行知該省經理員遵照外特此廣告

本報零售現因銀元價漲銅元價低自十四年一月一日起每册改收銅元十枚特此通告

- 一本報按照陽曆每日出報一號
  - 一定購一月者收回大洋一元
  - 一定購三月者收回大洋二元九毛
  - 一定購半年者收回大洋五元五毛
  - 一定購長年者收回大洋十元
  - 一定購每號銅元十枚以本日為限
  - 一外埠購報每全年加郵費二元半
  - 一裝訂每月收回大洋二毛不裝訂者聽
- 如送報夫役私自加價請告知本局以便查究是為至要

# 目錄

## 命令

臨時執政令

## 布告

督辦京都市政公所布告(續)

## 公文

咨

司法部咨各省長都統文

教育部通咨各省區轉飭各校女生應依章

著用制服文

大理院咨覆司法部文

## 通告

陸軍部通告

京師地方審判廳通告

各路運京煤糧數量表

## 廣告

命令

●臨時執政令●

臨時執政令

內務總長龔心湛呈准黑龍江省長咨請任命隋葆光為省會警察廳警正應照准此令

中華民國  
臨時  
執政印

內務總長龔心湛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二十七日

臨時執政令

陸軍總長吳光新呈請任命林奎福為京師憲兵司令部副官長馬伯樂為京師憲兵第一營營長王共心為第二營營長均照准此令

中華民國  
臨時  
執政印

陸軍總長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二十七日

臨時執政訓令第一百四十號 令兼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委員長汪大燮

據內務總長龔心湛署司法總長楊庶堪呈山西霍縣知事易燾廢弛職務請交付懲戒等語

易肅著交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依法懲戒此令

中華民國  
臨時  
執政印

內務總長龔心湛 司法總長楊庶堪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二十七日

臨時執政指令第一千四百九十號 令內務總長龔心湛

呈吉林延琿和汪四縣警察隊正隊長白景春積勞病故擬請照例給卹由

呈悉准如所擬給卹此令

中華民國  
臨時  
執政印

內務總長龔心湛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二十七日

臨時執政指令第一千四百九十一號 令陸軍總長吳光新

呈報駐京附近各軍隊換用冬服日期由

呈悉此令

中華民國  
臨時  
執政印

陸軍總長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二十七日

臨時執政指令第一千四百九十二號 令審計院院長莊蘊寬

呈續呈審查京外各官署收支計算書情形並編製第九十四次審查報告表由  
呈悉此令

中華民國  
臨時執政  
印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二十七日

臨時執政指令第一千四百九十三號 令新疆省長楊增新

呈請以李晉年署墨玉縣知事員缺由  
呈悉交內務部查核辦理此令

中華民國  
臨時執政  
印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二十七日

內務總長龔心湛



政府公報 布告

七十五號	七十三號	七十二號	七十號旁門	七十一號	七十號	六十九號	六十八號	三十三號	三十號	二十九號	二十八號	二十七號	二十六號	二十五號
萬香春	萬谷玉	董宅		聚源號	善興和古玩店	悅來店	天順和	全興局	吉昌號	通順號	昌記鐵廠	東昇祥	泰昌源	大椿號
北南	北南	北南	北南	北南	北南	北南	北南	北南	北南	北南	北南	北南	北南	北南
一四 一五	一三 一五	一一 一五	一一 一〇	〇一 〇〇	〇〇 〇五	〇〇 〇五	〇〇 〇五	〇無 〇一	〇無 〇一	〇〇 〇五	〇〇 〇五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五	〇〇 〇〇

九月二十八日第三千四百十號

政府公報 布告

九月二十八日第三千四百十號

七十六號	同聚號	北南	一、四〇〇
七十七號	義和公	北南	一、三〇五
七十八號	燕南汽油行	北南	一、三三五
七十九號	大順永	北南	一、三三五
八十號	和興厚	北南	一、三〇五
八十一號	永順理髮館	北南	一、二〇五
八十二號	五和號	北南	一、一〇五
八十六號	中興號	北南	一、三〇〇
八十七號	德秀齋	北南	一、〇八五
八十八號	萬盛成	北南	〇、八八五
九十號	裕記自行車行	北南	一、二〇〇
九十一號	天德成	北南	一、二〇〇
九十二號	長興和	北南	一、三〇〇
九十三號	悅來皮車行	北南	〇、九〇〇
九十四號	萬德德	北南	〇、九〇〇



政府公報 布告

九十五號	祥和義
九十七號	王宗谷畫像館
九十八號	德盛齋
九十九號	福聚號
一零零號	同興號
一零一號	天和永
一零二號	天德和
一零四號	同福銀號
一零六號	敦華齋
一一一號	廣興隆
一一三號	福德靜記
一一四號	東順和
一一五號	聚友自行車行
一一六號	王復生茶店
一一七號	恒順長

北南 北南 北南 北南 北南 北南 北南 北南 北南 北南 北南 北南 北南 北南 北南 北南

〇〇,一〇  
〇〇,二〇  
無礙  
〇〇,五  
〇〇,二五  
〇〇,三五  
〇〇,七〇  
〇〇,三〇  
〇〇,六五  
〇〇,七〇  
〇〇,三五  
〇〇,二五  
〇〇,九五  
〇〇,八五  
〇〇,一三  
無礙  
〇〇,三五  
〇〇,八五  
〇〇,五〇  
〇〇,五〇  
〇〇,五〇  
〇〇,五〇  
〇〇,五〇  
〇〇,五〇  
〇〇,一〇  
〇〇,一〇  
〇〇,一〇  
〇〇,一〇

南北以木柱爲準北邊有〇,三〇進身南邊有〇,一五進身

九月二十八日第三千四百十號

九月二十八日第三千四百十號

一一八號	松吉齋	北南	一〇九〇
一一九號	榮興祥推房	北南	一〇二〇
一二零號	榮興祥	北南	一〇九〇
一二一號	三義永	北南	〇〇八〇
一二二號	謙泰山	北南	〇〇八〇
一二六號	元泰山	北南	〇〇八〇
一二七號	榮興祥推房	北南	一〇二〇
一二八號	義成號	北南	一〇五〇
一二九號	萬興	北南	〇〇四〇
一三八號	德發鏢鋪	北南	〇〇五〇
一三九號	瑞通祥	北南	無礙
一五零號	同義	北南	無礙
一五四號	愛羣和自行車行	北南	〇〇七五
一五五號	長久號木作	北南	〇〇七〇

南應再退〇一〇  
無礙  
一二四號一二五號歸併于此號內  
已退讓

中間  
三〇四〇  
該房東南角應改為切角自端角往西量三四〇向北退一〇〇  
與中間退〇九〇處成直線

未完

八

# 公文

咨

## 司法部各省長都統文(第五九八號)

爲咨行事滬案發生違背人道漢口沙面繼起之事更屬慘不忍聞推其原因皆領事裁判權之爲害蓋殺人者死中外所同外國領事有裁判權者則可以上下其手故外國人之殺傷中國人者不獨不予處罰且從而多方袒護之是無異獎勵殺人者不及時收斂其危險何堪設想查華官會議曾請求收回領事裁判權各國亦允先行派員調查司法是法權收回與否全視司法之能否改良本部及司法各機關當然負此責任但維持協助尚有賴於衆擎庶奏效收功或可達到目的蓋凡百政事非財莫舉而法廳經費如職員薪俸囚犯口糧之類皆爲命脈所關苟積欠太多則現狀不能維持實難更圖進步爲此咨請查照同念收回國權關係重要轉飭財政廳將法廳經費按時發放以策進行則全國人民實利賴之不獨本部之幸也此咨

司法總長楊庶堪

部印

中華民國十四年八月二十六日

## 教育部通告各省區轉飭各校女生應依章著用制服文

爲咨行事據第十次全國教育聯合會呈送各校女生應依章一律著用制服一案內稱衣以蔽體亦以彰節不衷爲災昔賢所戒矧在女生彙流仰皇雖曰末節所關實鉅查學校無不講求整潔定章著用制服向無大差惟女生衣質色澤多欠整齊非質料麗華即形式詭異甚或改爲寬短整潔脫露傷袖見肘舉步矚矚殊非謹容儀尊瞻視之道應請教育部通令各省區最高教育行政機關嚴飭各校在學女生務須一律按照定章著用制服其制服制作袖必齊腕裙必及脛不得自由改易有抗不遵行者施以相當之懲戒庶足以挽靡習而端校風等語查各校女生衣服原以樸實整齊爲尙近來各校多不注意以致形式參差顏色醜陋既不

雅觀尤招勸議該會所呈各節殊屬切要相應咨行貴公署查照轉飭遵行可也此咨

教育總長章士釗

部印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十二日

大理院咨覆司法部文(統字第一九四九號)

爲咨復事准貴部六二三號咨開據江蘇高等審判廳長朱獻文呈稱案據丹徒地方審判廳廳長仇預呈稱查關於人事訴訟事件由檢察長起訴及提起上訴者應否依照民事訴訟條例及修正訴訟費用規則預繳審判費不無疑義理合備文呈請轉函大理院迅予解釋俾有遵循等情查事關徵收訴訟費用究竟由檢察官起訴及上訴之件應否預繳審判費職廳未便擅斷理合具文呈請鑒核指令祇遵等情到部查事關法律解釋問題相應咨請貴院查核見復以憑指令遵行等因到院查關於人事訴訟檢察官起訴或提起上訴原係代表國家其應徵之審判費自應參酌民事訴訟條例第六百八十八條規定毋庸預繳而於勝訴時再命他造負擔相應咨復貴部轉令遵照此咨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二十三日

# 通 告

## 陸軍部通告

為通告事本月二十三日本奉 臨時執政令陸軍總長吳光新現赴日本觀操著次長賈德耀暫行代理部務此令等因 德耀遵於二十四日暫行代理部務除呈報外特此通告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二十四日

## 京師地方審判廳通告

為通告事本廳執行馮仲山訴崇善欠債一案已將所封朝陽門外大黃莊道北地二十二畝土房三間拍賣與孫祿立點交管業在案惟該房地原有契據迭經嚴追該被告迄未遵繳除已於拍賣書據註明作廢外嗣後無論轉給何人概認無效特此通告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二十四日

### 各路運京煤糧數量表(民國十四年)

日期	路 別		漢 京	奉 京	綏 共	計
	糧	煤				
九月十九日	○噸	一千〇六十五噸	二百三十噸	二百四十五噸	四百七十五噸	○噸
九月二十日	○噸	○噸	二百五十噸	一百六十噸	四百十噸	○噸
	四百五十噸	○噸	○噸	一千五百七十五噸	二千〇二十五噸	○噸

政府公報

通告

九月二十八日第三千四百十號

九月二十一日		九月二十二日		九月二十四日		九月二十五日	
煤	糧	煤	糧	煤	糧	煤	糧
一千〇二十五噸	四十噸	一千〇四十五噸	八十噸	二百五十五噸	一百噸	一千三百二十五噸	一百四十噸
一百四十五噸	八十噸	〇噸	一百噸	〇噸	一千三百三十噸	四百四十噸	二百八十噸
八百二十噸	五十噸	二百六十噸	一千三百四十噸	二百四十噸	五百七十噸	〇噸	二千〇三十五噸
〇噸	一千〇四十噸	一千五百四十噸	三百八十噸	四百四十噸	三千〇九十五噸	一千三百三十噸	五百七十噸
五百噸	一千〇十噸	一百二十噸	三千〇九十五噸	一千三百三十噸	一千三百三十噸	一千三百三十噸	一千三百三十噸
一千〇十噸	二千四百〇五噸	一千〇四十噸	一千三百三十噸	一千三百三十噸	一千三百三十噸	一千三百三十噸	一千三百三十噸
一千〇十噸	二千四百〇五噸	一千〇四十噸	一千三百三十噸	一千三百三十噸	一千三百三十噸	一千三百三十噸	一千三百三十噸

# 廣告

## 國民代表會議華僑議員選舉監督公告

為公告事華僑選舉日期展至本年九月三十日舉行報名日限展至九月二十五日截止曾經呈明并分別公告各在案現期限已迫查報到人數與使領呈報人數相差甚鉅各華僑散居海外道路窳遠其眷懷祖國之至意不得不量予通融茲將報到日限再行續展五日自九月三十日截止除呈明 執政另行公佈選舉日期外仰已回國各團體選舉人或代理人迅速依限報到勿再遷延特此公告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二十四日 華僑選舉監督屈映光

## 軍事善後委員會通告

本會奉 執政令定於十月五日開會委員諸公未報到者即祈親蒞新華門內豐澤園本會議事科正式報到以便送達通告如有不克親到者請將銜名別號年歲籍貫住址電話函示議事科為盼特此通告

## 太平貿易公司廣告

本公司經辦華洋各種原料機件及進出口貨物兼營存款放款國內外匯兌買賣公債股票有價證券代辦或協助各種實業開辦廠家各務所稱許現在一切交易無不格外克己往來手續亦力求簡便總公司設在紐約石橋各埠近商口岸均有特約代理機關電報掛號一一三二電話南局三六七五 三四一六

## 財政部通告

為通告事查本部所發民國十年三月份六月份九月份暨十一年三月份六月份展至本年九月二十六日到期之定期國庫券現因財政困難一律推展三個月付款恐未週知特此通告

## 勸業銀行經付財政部秋節支付券第七期第一次本金廣告

秋節支付券第七期第一次半數本金定於本月二十五日起遵照財政部歷屆辦法按票面每百元還本二元五角特此通告

### 天津同源銀號營業廣告

本號為北京中源同慶兩號合資開設所有定期活期存款抵押放款各處匯兌以及辦理買賣各項公債證券股票生金生銀各國貨幣代取股息儲金格外克己如蒙 惠顧無任歡迎

號址法界新菜市楊福隆路念號 電南尉二七九九號

### 大理院判例要旨匯覽續編下卷出版廣告

本院判例要旨匯覽續編上卷前已出版現在下卷亦已印就上下兩卷全部成書有願購者可按照定價每部二元外寄加郵費一角四分來院購閱可也再持有預約券僅取去上卷者可即持券來院對取下券特此廣告 十四年九月十四日

### 海軍部軍需司啟事

啟者本部科長劉勛名奉派赴財政部領到該部填發保民軍艦各商墊款及欠餉三萬元北京中國銀行總金庫支付命令十四年十月二日期乙字八百六十九號一紙又填發海軍部十四年五月份本部政費三萬元北京勸業銀行支票十四年九月十九日期乙字三十一號一紙又填發海軍部十四年七月份艦餉三十三萬元北京鹽業銀行支票十四年九月二十一日日期乙字五百二十九號一紙又填發海軍各艦陸戰隊十四年七月份餉六千九百七十六元北京交通銀行支付命令乙字三百三十五號一紙連同吉黑江防司令存財政部前發該公署大中銀行各一萬元存單兩紙又財政部印刷局提取印花稅票五萬元存單一紙又八年整理公債票一萬元一紙於九月二十一夜存放東城燈草胡同該科長寓所一概被竊除由該科長報明水區警察署請予偵查緝捕並由本司函達各銀行挂失作廢暨經本部咨請財政部另行填發支付命令支票外特此登報聲明該被竊之支付命令支票存單公債票等無論落於中外何人之手均作為廢紙此啟 九月二十四日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二十九日星期二第三千四百一十一號

印鑄局發行

北京東長安牌樓王府井大街  
電話東局第二百零一號

# 政府公報

## 本報價目

本報價郵費一律概收現洋如外埠紙幣價值遇有折扣之時(如吉林等省)須按市價照現洋補水除行知該省經理員遵照外特此廣告

本報零售現因銀元價漲銅元價低自十四年一月一日起每册改收銅元十枚特此通告

- 一本報按照陽曆每日出報一號
- 一定購一月者收回大洋一元
- 一定購三月者收回大洋二元九毛
- 一定購半年者收回大洋五元五毛
- 一定購長年者收回大洋十元
- 一零售每號銅元十枚以本日為限
- 一外埠購報每全年加郵費二元半
- 一裝訂每月收回大洋二毛不裝訂者聽

如送報夫役私自加價請告知本局以便查究是為至要

目錄

命令

臨時執政令

部令

司法部訓令二則

交通部訓令

布告

教育部布告

大理院布告

通告

內務部通告二則

廣告

命令

●臨時執政令●

臨時執政令

內務農商兩部呈請將山東龍口商埠局總辦高延文免去本職另候任用高延文准免本職此令

中華民國  
臨時  
執政印

內務總長龔心湛 農商總長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二十八日

臨時執政令

任命王澤沛為山東龍口商埠局總辦此令

中華民國  
臨時  
執政印

內務總長龔心湛 農商總長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二十八日

臨時執政令

陸軍部呈准鑲黃旗蒙古都統咨請以常明澄補印務章京應照准此令

中華民國  
臨時  
執政印

陸軍總長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二十八日

臨時執政指令第一千四百九十四號 令財政總長李思浩

呈遵核中國墾業銀行章程擬請照准繕摺呈鑒由

呈悉准如所擬辦理此令

中華民國  
臨時  
執政印

財政總長李思浩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二十八日

臨時執政指令第一千四百九十五號 令署司法總長楊庶堪

呈請叙大理院書記官官等由

呈悉呂世渙准叙四等此令

中華民國  
臨時  
執政印

司法總長楊庶堪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二十八日

臨時執政指令第一千四百九十六號 令籌備國民代表會議事宜許世英

呈江蘇江寧縣更正選舉九月二十日仍難辦竣擬請依照日期令第五條第二項第三項

各規定辦理由

呈悉准如所擬辦理此令

中華民國  
臨時  
執政印

內務總長龔心湛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二十八日

臨時執政指令第一千四百九十七號 令籌備國民代表會議事宜許世英

呈擬定華僑選舉追加選舉日期至十月二十日止請鑒核由

呈悉准如所擬辦理此令

中華民國  
臨時  
執政印

內務總長龔心湛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二十八日

政 府 公 報 命 令

九月二十九日第三千四百一十一號

臨時執政指令第一千四百九十八號 令京兆尹薛篤弼

呈報永定河九月十八日水落尺寸由

呈奉此令

中華民國  
臨時  
執政印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二十八日

部令

司法部訓令第六三三號

令

京外各高等檢察廳長  
熱察統籌判處處長  
新疆司法籌備處處長

官吏職務須竭忠勤劦在法院各員職司亭平為人民所託命尤宜黽勉堵恭恪盡厥職庶足以免閭閻之怨  
咨樹司法之威信比因地方多故財力支絀事務既日益增繁薪俸復窮於應付以致賢良者不免敷衍相將  
怠惰者遂至墮頹日甚暮氣乘於不覺積案因之日多長此因循其何以躋法治而臻上理本總長蒞任伊始  
竊念司法為立國要素關係至重當此籌備收回法權之際亟宜及時整頓力策進行查各廳法官辦案成績  
本部業經定有考覈條例而刑訴案件規定審限尤嚴以及廳處監所各項職員考核獎懲均有定程各該長  
官負有監督之責耳目所及較為切近務宜切實奉行認真考察如有辦事不力及廢弛職務情事應即據實  
糾劾依法懲儆勿得稍涉瞻徇致干失察之咎仰各凜遵切切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十四年八月三十一日 司法總長楊庶堪

司法部訓令第六四五號

令

京外各高等檢察廳長  
熱察統籌判處處長  
新疆司法籌備處處長

司法官吏任用職在專章保障著為令典士無濫登而能足勝事職以常舉而位不輕移是以長官舉措胥範  
囿于法中不軼出于法外而情感與意見皆無容參雜其間司法獨立此其權輿故資格不協法定雖材屬異  
等難入選庸即小惡偶有疵瑕而官以終身亦無權遽免此司法用人所以與普通行政用人異也民五以還  
司法漸失獨立固由法官不克樹立亦由時局益之震撼司法捲入政流權政遂分黨派部長更替外省之審  
檢廳長去留隨之甚至推檢員缺亦因是轉調紛紜不安其位影響司法莫此為甚而司法用人之鵠亦稍稍  
易移矣本總長深維既往冀挽方來矢虛公之衷一升一黜且祈合于法令為此令各該廳處長各堵乃位共

政

九月二十九日第三千四百一十一號

勤厥職其有治績懋美之員即應按資晉叙以勵賢勞其名聞平常者亦應依法申徹以策後効若夫曠官廢事越軌濫職事證既確則不得不秉繩墨以從罔或寬假法律森然樞機先凜願與諸執事交易之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五日 司法總長楊庶堪

交通部訓令第二三二一號

令京 漢綏鐵路管理局局長

宋良仲 王乃模

冬令將屆京師冬用之煤急待籌運以濟要需而免煤荒查該項用煤以來自石家莊者為多惟以該路近來車輛異常缺乏籌運維艱不得不借用他路車輛以資周轉本年天津冬用之煤業已飭由京奉備車八十輛京漢備車二十輛往返津石直達專運是津埠本年冬煤已有輪運辦法京師用煤尤關緊要應由該路一面迅籌車輛一面與該路商洽從速合組列車儘量輸運以免臨時缺乏致起煤荒影響市民生活所有此項專組列車車租延車費等應准暫以現款按期結算清付再此項合組列車本為救濟京師冬煤而設並應由京漢路召集石家莊及北京兩處煤商根據每日運煤量數自行公議分車成數呈局安定公開平允辦法切實執行除分令外仰迅商訂並具復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十八日 交通總長葉恭綽



# 布告

## 教育部布告第一四號

本部審定教科圖書第九十二次公布

書名	冊數	定價	某種學校所用	發行年月日	編輯人	發行人
新學自然課本	四五	每冊八分	小學校初級教科用書	四冊十四年二月再版五冊二月 初版	陸衣言等	中華書局
新學算術教授書	一至六	一三四五六 冊每冊實售 一角四分二 冊二角	小學校初級教授用書	一冊十二年七月十版二冊十二 月初版三冊十一月初版四冊十二 三年一月初版五冊四月初版六 冊六月初版	駱師曾等	商務印書館
新學高級公民課本	二三四	每冊八分	小學校高級教科用書	十四年四月初版	潘文安等	世界書局
新英語課本	全一	七角	小學校高級教科用書	十三年八月初版	尹鴻方	天津私立第 一小學校公 賣室
新中學初級幾何學	全一	布面精裝一 元紙面洋裝 七角	中學校初級教科用書	十三年八月初版	吳在淵	中華書局

部印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十八日 教育總長章士釗

大理院布告第二十三號

本院民刑事各庭自六月十五日起至二十日止一星期內判決及裁決案件如左

(一)判決案件本星期內民刑共計百四十五件

六月十五日(星期一)判決案件

政府公報 布告

九月二十九日第三千四百一十一號

民二庭計十二件

- 一 宋良臣等與宋心鑑因家產涉訟不服四川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 一 武維章等與武李氏等因願認買賣契約無效涉訟不服山西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 一 譚成禮與元豐當因行使抵押權涉訟不服奉天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 一 林自隆與崔善堂因房屋所有權涉訟不服吉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 一 德義隆與齊濟棧因請求償還債務涉訟不服吉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 一 黃元德與蔣席耀因請求給付工價及賠償損害涉訟不服江西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 一 陳秩興蕭勵三因回贖典產涉訟不服湖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 一 向李氏等與向幹卿等因贖田涉訟不服四川第一高等審判分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 一 王義全與張公樸等因確認婚約成立涉訟不服湖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 一 吳印章與沈王氏因請求償還借款涉訟不服奉天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 一 趙賈氏與趙周氏因家產管理權涉訟不服河南第一高等審判分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 一 蓋景賢與張天邦因請求返還地照涉訟不服吉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刑一庭計三件

- 一 河南高等檢察廳檢察官對於同級審判廳就劉中聚犯殺人罪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 一 魏接娃等犯殺人罪不服陝西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 一 湖北第二高等檢察分廳檢察官對於同級審判分廳就張元顯犯刑盜罪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六月十六日(星期二)判決案件

民二庭計十三件

- 一 王厲氏與周蘭香因請求交付租穀涉訟不服浙江第二高等審判分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 一 黃有元與胡杜林等因毀損被告提起附帶民事訴訟不服浙江第二高等審判分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 一 介占鰲與史秀峯等因確認債權涉訟不服京師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 一 張觀瀛與段傅氏因房屋所有權涉訟不服京師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 一 紀王氏與濱江儲蓄會因房地所有權涉訟不服吉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刑二庭計八件

- 一 辛萬章與辛炳南等因確立副成立及給付扶養費涉訟不服四川第三高等審判分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 一 田毓斗與顏宗海因贖地涉訟不服山東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 一 孫成福與孫政甫因請求廢繼涉訟不服浙江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 一 尹接橋等與尹文氏等因請求廢繼涉訟不服山東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 一 尹接橋與尹文氏等因請求賠償損害及買賣契約涉訟不服山東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 一 子樂濱與周玉魁因請求返還財物涉訟不服黑龍江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 一 張應試與王增山因私擅逮捕被告提起附帶民事訴訟不服京師高等審判廳再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 一 劉義和與劉林氏等因傷害被告提起附帶民事訴訟不服湖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民三庭計十五件

- 一 張從與張福等因確認真實契約成立涉訟不服山東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 一 妙福等與樂禪等因傳繼涉訟不服京師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 一 李桂林等與宗華因土地所有權涉訟不服熱河都統署審判處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 一 周伯純就王金蓮與周大發因確認婚姻成立涉訟不服湖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 一 張班氏與增發鈺號因請求償還債款涉訟不服奉天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政府公報 布告

九月二十九日第三千四百十一號

政府公報 布告

九月二十九日第三千四百十一號

- 一 李宏卿與羅曾氏因土地所有權涉訟不服江西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 一 鄒蕭氏與鄒守紳因確認婚約成立涉訟不服奉天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 一 冉廷德與賴喜娃等因確認立嗣成立涉訟不服四川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 一 嚴培新與林仁彬因佃權涉訟不服四川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 一 王天柱等與郭王氏等因財產管理權涉訟不服京師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 一 劉天衢等與萬利華等因水利使用權涉訟不服湖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 一 祥發永號與黃江儲等因水利異議涉訟不服吉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 一 民豐公司等與吳雲香等因請求償還債款涉訟不服直隸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 一 劉春陽與湯張氏因房地所有權涉訟不服黑龍江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 一 胡勉商與南海會館因請求損害賠償涉訟不服京師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民四庭計十一件

- 一 喬春甫等與蘇銓良因會款涉訟不服直隸高等審判廳更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 一 吉少承與孫志成因請求償還債款涉訟不服江蘇高等審判廳更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 一 賈宗盛與趙新成因木料涉訟不服奉天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 一 魏彬如與張魏氏等因遺贈涉訟不服四川第三高等審判分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 一 侯九捷與普益裕錢莊因請求償還債款涉訟不服山西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 一 李達初與胡新珊因請求償還債款涉訟不服安徽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 一 鄧劉氏與鄧茂萱因請求同居涉訟不服吉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 一 吳祥雲與馬常德因房地所有權涉訟不服吉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 一 王子恆等與傅鳴山因請求返還地照涉訟不服奉天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 一 河南黃牛支行與匯通銀號因請求返還匯款及利息涉訟不服河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各目提起上訴案
- 一 倪寶珍與玉高氏因舖房執行異議不服京師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民五庭計十五件

- 一 姚鏡明與周文生等因請求償還債款涉訟不服江蘇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未完

十

## 通告

### 內務部通告

爲通告事本年十月一日舉行秋戌祭禮所有分獻及執事各官文職服晚用大禮服武職服軍大禮服警察官服警察大禮服有勳章大綬者一律佩帶其陪祭各官文職服乙種常禮服軍警職服軍警制服除禮節另行分送外特此通告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二十六日

### 內務部通告

爲通告事本年十月一日舉行秋戌祭禮訂於是日卯初刻(五鐘)上祭所有分獻陪祭及執事各官均應於寅正(四鐘)齊集特此通告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二十六日



廣告

國民代表會議華僑議員選舉監督公告

為公告事華僑選舉日期展至本年九月三十日舉行報名日限展至九月二十五日截止曾經呈明并分別公告各在案現期限已迫查報到人數與使領呈報人數相差甚鉅各華僑散居海外道路窳遠其眷懷祖國之至意不得不量予通融茲將報到日限再行展五日自九月三十日截止除呈明 執政另行公佈選舉日期外仰已回國各團體選舉人或代理人迅速依限報到勿再遷延特此公告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二十四日 華僑選舉監督屈映光

海軍部軍需司啟事

啟者本部科長劉勳名奉派赴財政部到該部填發保民軍艦各商墊款及欠餉三萬元北京中國銀行總金庫支付命令十四年十月二日期乙字八百六十九號一紙又填發海軍部十四年五月份本部政費三萬元北京勸業銀行支票十四年九月十九日期乙字三十一號一紙又填發海軍部十四年七月份艦餉三十萬元北京鹽業銀行支票十四年九月二十一日日期乙字五百二十九號一紙又填發海軍各艦陸戰隊十四年七月份餉六千九百七十六元北京交通銀行支付命令乙字三百三十五號一紙連同吉黑江防司令托存財政部前發該公署大中銀行各一萬元存單兩紙又財政部印刷局提取印花稅票五萬元存單一紙又八年整理公債票一萬元一紙於九月二十一夜存放東城燈草胡同該科長寓所一概被竊除由該科長報明本區警察署請予偵查緝捕並由本司函達各銀行掛失作廢經本部咨請財政部另行填發支付命令支票外特此登報聲明該被竊之支付命令支票存單公債票等無論落於中外何人之手均作為廢紙此啟  
九月二十四日

王揖唐啟事

重負年穉宿恙未闕息影海濱頗耽寂寞友朋枉過政論見商酬答易疏良用疚悚掬誠奉布諸乞 亮原鄙人接晤賓客時問現改訂每星期一三五等日午前十時至十二時知好惠存請依時駕臨獅子胡同執政府秘書廳為幸  
梁鴻志啟

### 軍事善後委員會通告

本會奉 執政令定於十月五日開會委員首公未報到者即祈親蒞新華門內豐澤園本會議事科正式報到以便送達通告如有不克親到者請將銜名別號年歲籍貫住址電話函示議事科為盼特此通告

### 太平貿易公司廣告

本公司經辦華洋各種原料機件及進出口貨物兼營存款放款國內外匯兌買賣公債股票有價證券代辦或協助各種實業開辦兩載頗蒙各界所稱許現在一切交易無不格外克己往來手續亦力求簡便總公司設在北京化石橋各埠通商口岸均有特約代理機關電報掛號一一三二電話南局三六七五 三四一六

### 天津同源銀號營業廣告

本號為北京中源同康兩號合資開設所有定期活期存款抵押放款各處匯兌以及辦理買賣各項公債證券股票生金生銀各國貨幣代取股息佣金格外克己如蒙 惠顧無任歡迎

號址法界新菜市楊福蔭路念號 電南局二七九九號

### 大理院判例要旨匯覽續編下卷出版廣告

本院判例要旨匯覽續編上卷前已出版現在下卷亦已印就上下兩卷全部成書有願購者可按照定價每部二元外寄加郵費一角四分來院購閱可也再持有預約券僅取去上卷者可即持券來院對取下券特此廣告 十四年九月十四日

### 京師稅務監督公署啓事

查本署前發出第四百十七號及第二號徽章茲據各該員等先後呈報遺失應即註銷作廢特此登報聲明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三十日星期三第三千四百十二號

印鑄局發行

北京東長安牌樓王府井大街  
電話東局第二百零一號

# 政府公報

### 本報價目

- 一本報按照陽曆每日出報一號
- 一定購一月者收回大洋一元
- 一定購三月者收回大洋二元九毛
- 一定購半年者收回大洋五元五毛
- 一定購長年者收回大洋十元
- 一零售每號銅元十枚以本日為限
- 一外埠購報每全年加郵費二元半
- 一裝訂每月收回大洋二毛不裝訂者每
- 一年一元三個月六角

如送報夫役私自加價請告知本局以便查究是為至要

本報價郵費一律概收現洋如外埠紙幣價值遇有折扣之時(如吉林等省)須按市價照現洋補水除行知外省經理員遵照外特此廣告

本報零售現因銀元價漲銅元價低自十四年一月一日起每册改收銅元十枚特此通告

目錄

命令

臨時執政令

布告

大理院布告(續)

直隸財政廳布告

督辦(京都市政公所布告(續)

批示

內務部批三則

交通部批二則

廣告

命令

臨時執政令

臨時執政令

劉卓彬晉授陸軍少將此令

中華民國  
臨時執政印

陸軍總長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二十九日

臨時執政令

海軍總長林建章呈請任命鄭貞來為科長應照准此令

中華民國  
臨時執政印

海軍總長林建章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二十九日

臨時執政令

陸軍部呈請任命孟百孚為陸軍第十八混成旅步兵第一團團附趙吉慶為第二營營長葛覃為第三營營長李書田為少校副官均照准此令

中華民國  
臨時  
執政印

陸軍總長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二十九日

臨時執政指令第一千四百九十九號 令內務總長龔心湛

呈請晉給孟廣瀛二等金色雙犀河務獎章由

呈悉應准如擬給獎此令

中華民國  
臨時  
執政印

內務總長龔心湛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二十九日

臨時執政指令第一千五百號 令內務總長龔心湛

呈浙江警備隊統帶夏樾積勞病故擬請照例給卹由

呈悉准如所擬給卹此令

中華民國  
臨時  
執政印

內務總長龔心湛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二十九日

臨時執政指令第一千五百一號 令財政總長李思浩

呈請叙僉事官等由

呈悉楊廣元准叙五等此令

中華民國  
臨時  
執政印

財政總長李思浩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二十九日

臨時執政指令第一千五百二號 令暫行代理部務陸軍次長賈德耀

呈准黑龍江督辦咨請將鑄藍旗驍騎校貴慶免職擬請照准由

呈悉准予免職此令

中華民國  
臨時  
執政印

陸軍總長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二十九日

臨時執政指令第一千五百三號 令籌備國民代表會議事宜許世英

呈報江蘇覆選監督核定各縣初選選舉日期由

呈悉此令

九月三十日第三千四百七十二號

中華民國  
臨時  
政府印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二十九日

內務總長龔心湛

臨時執政指令第一千五百四號

令甘肅省長陸洪濤

呈報張掖縣民國十二年被水沖崩渠洞應行蠲免糧草請鑒核由  
呈悉交內務財政兩部查核辦理此令

中華民國  
臨時  
政府印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二十九日

內務總長龔心湛 財政總長李思浩

臨時執政指令第一千五百五號

令銓叙局局長許寶衡

呈核外交部請將俄文法政專門學校畢業生甘景孟等分別分發繕單呈鑒由  
呈悉甘景孟等均准如擬分發餘如所擬辦理此令

中華民國  
臨時  
政府印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二十九日

外交總長沈瑞麟

- 一 豆魁林等與李豆氏因請求立嗣涉訟不服直隸第一高等審判分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 一 吳景祥等與桑廣恩因地畝先買權涉訟不服奉天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 一 李松喬等與僧靜淵等因寺產涉訟不服江西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 一 譚振亞與金澤忠因墳地所有權涉訟不服河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 一 金振聲等與恒生號因請求返還借款涉訟不服吉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 一 陳金等與陳其興因確認立嗣成立及交付遺地涉訟不服河南第一高等審判分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 一 蔣德巨與費洪因確認婚約成立涉訟不服黑龍江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 一 徐邦厚與王步應因確認婚約成立涉訟不服安徽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 一 張恩祿與孟小池等因確認婚約成立涉訟不服直隸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 一 朱筱亭與陸蘭芝因請求償還貨款涉訟不服江蘇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 一 高玉汝與侯有貴因請求履行保證債務涉訟不服直隸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 一 鈕鶴超與李鍾祥因執行異議涉訟不服京師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 一 吳范氏與吳長瑛因請求減輕養贖及償還債款涉訟不服浙江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 一 徐姜氏與李成發因確認婚姻成立涉訟不服湖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六月十八日(星期四)判決案件

民一庭計十三件

- 一 馮子芳與沈紹先因請求返還押款涉訟不服江蘇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 一 劉印方與葛仁生因請求履行保證債務涉訟不服山東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 一 中華懋業銀行與王子和因請求撤銷扣押涉訟不服吉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 一 李毓秀等與羅震光因確認婚約成立涉訟不服山東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 一 聚魁等與馬悅恩等因請求返還地畝涉訟不服奉天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 一 資氏與張盛祥因請求同居涉訟不服直隸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 一 路好仁與邱子章因請求返還傢俱鹽引涉訟不服山西第一高等審判分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 一 楊吳氏與楊鳳樓因請求離婚涉訟不服安徽第一高等審判分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政府公報 布告

九月三十日第三千四百十二號

- 一 崔嵐與崔王氏因請求返還遺產涉訟不服吉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 一 孫德建等與孫德因確認歸宗涉訟不服山西第一高等審判分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 一 祺與松楸因分析祀產涉訟不服京師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 一 徐學詩與徐致彬因請求返還遺產涉訟不服安徽第一高等審判分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 一 會昭元與會傅氏因請求廢繼及返還房地涉訟不服奉天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刑 一庭計八件

- 一 徐建邦犯結夥侵入有人第宅強盜傷人罪不服直隸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 一 殷老四等犯強盜在盜所強姦婦女等罪俱發不服江蘇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 一 王水木犯殺人俱發罪不服浙江第二高等審判分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 一 于少亭犯竊盜俱發罪不服吉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 一 劉景利犯殺人罪不服吉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 一 余守太犯殺尊親屬罪不服河南第一高等審判分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 一 徐永清犯意圖營利賂誘罪不服江 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 一 王和則等犯結夥三人以上侵入第宅強盜傷害人俱發罪不服山西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民 二庭計十一件

- 一 牛光煥與周禮因壩渠所有權涉訟不服直隸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 一 東盛泰號與義盛東號因請求履行保證價涉訟不服吉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 一 謝端修與謝張氏等因賣地涉訟不服河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 一 李萬榮與邵樹洪因請求返還贖價涉訟不服京師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 一 劉國傑與楊陳氏因請求返還銀款涉訟不服直隸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 一 白肅齋與繆恩正因解除婚約涉訟不服陝西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 一 王洛景與李洛星等因確認合夥涉訟不服直隸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 一 張俊卿與戴章甫等因確認賬款涉訟不服四川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一金福霖與陳晉周等因請求償還債款涉訟不服奉天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一李萬山與張書田因領地涉訟不服黑龍江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一秦良甫與恒源莊等因請求償還欠款涉訟不服浙江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刑二庭計八件

一康九等犯結夥強盜罪不服京師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一李洪仁等犯殺人罪不服江蘇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一蘇克義犯玩忽業務上必要之注意致人傷罪俱發不服京師地方審判廳第一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一樊枝犯殺人等罪俱發不服河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一徐普忱犯詐財罪俱發不服奉天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一張福大犯人罪不服山西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一孫紹齡犯擄人勒贖罪不服吉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一浙江高等檢察廳檢察官對於同級審判廳就李大有犯殺人罪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六月二十日(星期一)判決案件

民三庭計十一件

一胡乃桂與葉沙因請求交付租屋涉訟不服福建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一石春成等與旅建同鄉會等因會館及選舉權涉訟不服山東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一舒偉任與胡敏堂因碼頭權涉訟不服江西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一李鴻成與春華照像館因請求償還債款涉訟不服山東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一王有珍等與楊學琛因確認買賣契約成立涉訟不服吉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一梁益壽等與王培庚等因確認買賣契約成立涉訟不服山西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一黃步瓊與董仁因請求交付租屋涉訟聲請回復原狀不服福建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一涂生才與涂楊氏因確認立嗣成立及請求交付財產涉訟不服河南第一高等審判分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一慶豐號與恆合興號因請求償還債款涉訟不服直隸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一賴作珍等與傅昌道因兩產管理權涉訟不服四川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一楊廷玉與張李氏因確認婚約成立涉訟不服山東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民四庭計九件

- 一 張君猷與羅麗裳等因不動產所有權涉訟不服四川第一高等審判分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 一 劉張氏與劉萬金因請求廢繼及交付遺產涉訟不服河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 一 福康號與吳達明因請求償還借款涉訟不服京師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 一 吳俊生與王裕泰永因請求償還借款涉訟不服四川第一高等審判分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 一 江彬臣等與江緯經等因遺產涉訟不服四川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 一 王雲官與李俊臣因確認合夥涉訟不服山東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 一 陳壽華與陳落庵因確認身分及分析家產涉訟不服湖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 一 王永珍與崔連仲因地畝所有權涉訟不服熱河都統署審判處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 一 秦國保與秦黑娃因請求繼承遺產涉訟不服山西第一高等審判分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民五庭計八件

- 一 魯蘭圃與田鑛山因請求履行保證債務涉訟不服奉天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 一 光思聰與光吳氏因確認立嗣成立涉訟不服山西第一高等審判分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 一 伯威利也夫葉郭爾與滕金鏡因請求賠償損害涉訟不服東省特別區域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 一 張黃氏與張大鎮因請求離婚涉訟不服奉天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 一 李德元與海源初號因請求償還豆價涉訟不服黑龍江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 一 李順成與李翠成因請求交付遺產涉訟不服山西第一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 一 李香九與王玉堂因請求償還借款涉訟不服吉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 一 李廣榮等與錢王氏等因請求履行婚約涉訟不服江蘇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案

(二) 裁決案件本星期內民刑共計二十四件

民一庭計二件

- 一 直隸劉雲田與李博文因房產涉訟聲請更正案
- 一 奉天聚魁等與馬悅恩等因請求返還地畝涉訟聲請救助案

刑一庭計三件

- 一 史培善因唐玉佩犯強盜殺人罪不服湖北第二高等審判分廳所為裁決提起抗告案

一何凌雲因張氏等犯意圖營利誘拐罪不服湖北第二高等審判分廳所爲裁決提起抗告案  
一李登中犯擄人勒贖罪不服山東高等審判廳所爲裁決提起抗告案  
六月十六日(星期二)裁決案件

民二庭計一件  
一河南王青一與懷慶光因請求給付贓款涉訟抗告案  
刑二庭計一件

一張紹春犯殺人罪不服奉天高等審判廳所爲裁決提起抗告案  
六月十七日(星期三)裁決案件

民三庭計五件

一直隸李維祺等與尹國禮因請求清算賬款涉訟聲請救助案

一湖北周伯純與周大發因領人涉訟抗告案

一京師李慶歧與王克勤等因土地所有權涉訟聲請案

一東省特別區域伊萬沙特闊夫斯基與秋林洋行因請求償還債款執行抗告案

一江蘇陸希祥與許胡氏因土地所有權涉訟更正案

民五庭計二件

一東省特別區域宜萬蘇木喀與馬利牙羅木喀因請求給付扶養費涉訟抗告案

一江蘇朱筱亭與陸蘭芝因請求償還貨款涉訟聲請救助案

六月十八日(星期四)裁決案件

刑一庭計一件

一劉忠顯犯殺人罪不服奉天高等審判廳所爲裁決提起抗告案

六月十九日(星期五)裁決案件

民二庭計二件

一京師殖邊銀行與周季卿因租房涉訟聲請伸長補正期限案

一吉林張松憲等與金萬鎔因領地涉訟聲請伸長補正期限案

刑二庭計二件

政 府 公

布 告

九 月 三 十 日 第 三 千 四 百 十 二 號

九月三十日第三千四百十二號

一馮小維縣犯殺人罪不眠山東高等審判廳所為裁決提起抗告案  
一于敦法等犯殺人罪不服奉天高等審判廳所為裁決提起抗告案

六月二十日(星期六)裁決案件

民三庭計一件

一吉林劉匯川等與劉甲三因聲請破產再抗告案

民四庭計三件

一甘肅薛曾氏與劉興業因請求離婚涉訟抗告案

一直隸劉萬明與劉馬子因姦非被告提起附帶民事訴訟抗告案

一江蘇僧志定因盧太宜與楊和尚為田產涉訟抗告案

民五庭計一件

一四川段池氏與段王氏等因確認立嗣成立涉訟抗告案

以上本星期內判決及裁決案件民刑共計百六十九件

院印

中華民國十四年六月二十日 大理院院長余蔭昌

### 直隸財政廳布告

本廳長就職以來早夜兢兢督率本署各職員矢勤矢慎奉公守法罔敢有絲毫違越行為茲奉省長令飭清理直隸旗產事宜業經擬訂章程呈蒙核准公布實行茲事體大端緒至繁加以津埠五方雜處良莠不齊游手好閒之徒每思乘機以漁利稍清理旗產關係旗佃兩方之利害為至鉅更易聳人聽聞誘惑撞騙最易發生本廳長有鑒於此是以決定辦法凡關於旗佃雙方交涉事件概歸旗產所在各縣署依照行政程序負責辦理以杜流弊在廳服務各員司向不准與聞外事對於旗產一事尤不得私自接洽倘有人假借名義在外招搖無論何人均可指出事實揭報到廳立予究辦決不姑容設信其冀鼓隱相結納以致有被詐欺情事咎由自取不予申理勿謂言之不預也此布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二十六日

一五六號	天順館	北南	〇〇, 〇六
一五七號	華東車行	北南	〇〇, 〇五
一五八號	華東車行	北南	〇〇, 〇三
一六九號	永和號	北南	〇〇, 〇三
一七零號	元豐慶	北南	〇〇, 〇三
一七一號	官廳	北南	〇〇, 〇八
一七三號	二郎廟	北南	〇〇, 〇九
一七四號旁門		北南	〇〇, 〇一
一七四號	隆泉泰	北南	〇〇, 〇五
一七五號	聚賢齋	北南	〇〇, 〇八
一七六號	萬裕店	北南	〇〇, 〇九
一七七號	聚興隆	北南	〇〇, 〇一
一七八號	東裕興	北南	〇〇, 〇三
一七九號	銘記古玩鋪	北南	〇〇, 〇七
一八一號	信兆米莊	北南	〇〇, 〇五

政 府 公 報 布 告

九 月 三 十 日 第 三 千 四 百 十 二 號

政府公報 布告

九月三十日第三千四百十二號

一八二號	同和館	北南	〇〇 八七五
一八四號	振興號	北南	〇〇 九五〇
一八五號	義合公	北南	一一 一五〇
一八六號	錦昌號	北南	一〇 一八五
一八七號	德順齋	北南	〇〇 三〇〇
一八七號旁門		偏南	〇〇 三〇〇
一八八號	大洞天	北南	〇〇 四〇〇
一九零號	台芳樓	北南	一〇 九五〇
一九一號	椿秀山房	北南	一一 三四〇
一九二號	德寶齋	北南	一一 三〇〇
一九四號	謙益和	北南	〇〇 三〇〇
一九九號	萬順齋	北南	無礙
二一三號	瑞珍亭	北南	〇〇 二〇〇
二一四號	麗豐號	北南	〇〇 三〇〇
二一六號	吳瑞春	北南	〇〇 三五〇

未完

十二

示

內務部批第六七四號

原具呈人福建浦城縣民徐殿華等  
呈一件為該縣知事邵文江違法殃民懇按律懲辦准予轉飭省長遠  
治以昭法紀由

呈悉所訴是否屬實候鈔呈咨行福建省長查明核辦此批

部印

中華民國十四年八月三十一日

內務總長龔管印

內務部批第六八一號

原具呈人湖北江陵縣民張少伯

呈一件為撤任江陵縣知事余聯輝瀆職窶押勒索詐財懇交付法庭  
依法懲辦由

奉 執政批交該民呈一件已閱悉事關司法候鈔呈咨行司法部核辦此批

部印

中華民國十四年八月二十二日

內務總長龔管印

內務部批第六八二號

原具呈人李陸權等

呈一件為阜陽縣知事誣良為盜殘殺無辜請調查事實依法究辦由  
奉 執政交該民等呈一件已閱悉事關司法候鈔呈咨行司法部核辦此批

部印

中華民國十四年八月二十二日

內務總長龔督印

交通部批第四五七號

原具呈人中華全國商會聯合會  
呈一件請通飭各站嚴禁變相增加運費由

呈悉查路運貨物裝卸等費各該路均定有規章公布施行至站務費一項惟京漢路運煤徵收此費亦早經該路通告週知各站員如於照章應收各費之外另有額外需索向均懸為厲禁一經查出無不從嚴懲處前此因軍事之後商貨擁擠車輛缺乏而軍人復有干涉行車包運商貨之事本部即迭經嚴飭各路取締軍人干涉路務以利運輸一面分別貨物報運之先後待運之緩急秉公支配車輛並一面嚴禁藉端婪索以恤商艱各在案茲據前情除再嚴令各路查禁外仰即轉知各商會通行各商一體知照如果站員確有婪索情事應即檢具確實證據呈報本部以憑查明嚴辦此批

部印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四日

交通總長葉宿印

交通部批第四五九號

原具呈人天津紅煤運商

成興順  
賈興長等  
鴻立成

呈一件請飭局撥車輪運晉煤以備冬季銷用由

呈悉查冬季用煤應趕早輸運早經本部慮及業已飭路籌辦在案據呈前情已分電京漢京奉兩路秉公撥車裝運矣應即知照此批

部印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五日

交通總長葉宿印



廣 告

國民代表會議華僑議員選舉監督公告

為公告事華僑選舉日期展至本年九月三十日舉行報名日限展至九月二十五日截止曾經呈明并分別公告各在案現期限已迫查報到人數與使領呈報人數相差甚鉅各華僑散居海外道路為遠其眷懷祖國之至意不得不量予通融茲將報到日限再行展至九月三十日截止除呈明 執政另行公佈選舉日期外仰已回國各團體選舉人或代理人迅速依限報到勿再遷延特此公告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二十四日 華僑選舉監督屈映光

海軍部軍需司啟事

啟者本部科長劉勛名奉派赴財政部領到該部填發保民軍艦各商墊款及欠餉三萬元北京中國銀行總金庫支付命令十四年十月二日期乙字八百六十九號一紙又填發海軍部十四年五月份本部政費三萬元北京勸業銀行支典十四年九月十九日期乙字三十一號一紙又填發海軍部十四年七月份艦餉三十萬元北京鹽業銀行支典十四年九月二十一日日期乙字五百二十九號一紙又填發海軍各艦陸戰隊 四年七月份餉六千九百七十六元北京交通銀行支付命令乙字三百三十五號一紙連同吉黑江防司令托存財政部前發該公署大中銀行各一萬元存單兩紙又財政部印刷局提取印花稅票五萬元存單一紙又八年整理公債票一萬元一紙於九月二十一夜存放東城燈草胡同該科長寓所一概被竊除由該科長報明本區警察署請予偵查緝捕並由本司函達各銀行掛失作廢暨經本部咨請財政部另行填發支付命令支票外特此登報聲明該被竊之支付命令支票存單公債票等無論落於中外何人之手均作為廢紙此啟  
九月二十四日

王揖唐啟事

重負乍釋宿恙未蠲魚影海濱頗就簡寂友朋枉過政論見商酬客易疏良用疚悚掬誠奉市諸乞 亮原鄙人接晤賓客時間現改訂每星期一三五等日午前十時至十二時知好惠存請依時駕臨鐵獅子胡同執政府秘書廳為幸  
梁鴻志啟

### 軍事善後委員會通告

本會奉 執政令定於十月五日開會委員諸公未報到者即祈親蒞新華門內豐澤園本會議事科正式報到以便送達通告如有不克親到者請將銜名別號年歲籍貫住址電話函示議事科為盼特此通告

### 太平貿易公司廣告

本公司經營華洋各種原料機件及進出口貨物兼營存款放款國內外匯兌買賣公債股票有價證券代辦或協助各種實業開辦兩載頗蒙各界所稱許現在一切交易無不格外克己往來手續亦力求簡便總公司設在北京化石橋各埠通商口岸均有特約代理機關電報掛號一三二電話兩局三六七五 三四一六

### 天津同源銀號營業廣告

本號為北京同源兩號合資開設所有定期活期存款抵押放款各處匯兌以及辦理買賣各項公債證券股票生金銀各國貨幣代取股息佣金格外克己如蒙 惠顧無任歡迎

號址法界新菜市場福蔭路念號 電兩局二七九九號

### 大理院判例要旨匯覽續編下卷出版廣告

本院判例要旨匯覽續編上卷前已出版現在下卷亦已印就上下兩卷全部成書有願購者可按照定價每部二元外寄加郵費一角四分來院購閱可也再持有預約券僅取去上卷者可即持券來院對取下券特此廣告 十四年九月十四日

### 京師稅務監督公署啓事

查本署前發出第四百十七號及第二號徵章茲據各該員等先後呈報遺失應即註銷作廢特此登報聲明

### 內務部通告

爲通告事本年十月一日舉行秋戌祭禮所有分獻及執事各官文職服晚用大禮服武職服軍大禮服警察官服警察大禮服有勳章大綬者一律佩帶其陪祭各官文職服乙種常禮服軍警職服軍警制服除禮節另行分送外特此通告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二十六日

### 內務部通告

爲通告事本年十月一日(即)秋戌祭禮訂於是日卯初刻(五鐘)上祭所有分獻陪祭及執事各官均應於寅正(四鐘)齊集特此通告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二十六日

### 徐位啓事

鄙人近將外交部第一七六門證遺失聲明作廢

### 印鑄局營業課廣告

啓者本局因鑄造官印推及圖章銅器鑄造勳章旁及銀器法璠所有工業無不精益求精力臻美備圖章則本各體篆文講求精細而獅虎狻猊諸紐毫髮畢具細膩神似及仿漢尺龍螭鸞鷲等鎮紙並鼎鑪等物久爲社會所推許風行海內而定鑄者日夥至銀器之精妙式樣之古雅迥非市井所製者可比近復發明一種信箋仿古金石及宋契書籍各樣式雅致淳美迥異恒給此皆本局之特色近因購者甚多特設售品所以便惠顧者之遊覽原既易擇購買尤宜恐未週知特此廣告

### 印鑄局出售明督撫年表廣告

明督撫年表一書徵引浩博考據詳明所蒐輯之書幾二百種如實錄國權列朝年表明文海之類皆坊間必罕見之書存事存人不可殫述目下趨勢多重分權此書於明邊備得失腹地治亂均極注意治國聞者宜讀每部五册定價大洋二元五角外埠另加郵費大洋三角特此廣告

### ●印鑄局法令全書出版廣告

十四年一期法令全書現已出版每部一大冊定價大洋七角購至四十部以上者均照定價八折外寄郵費大洋一角新疆蒙古郵費大洋四角五分東洋郵費一角西洋四角特此廣告

### ●印鑄局南郵帖攷出版廣告

南郵帖攷爲嘉善程蘭川先生所著先生酷嗜金石文字精于攷校雖久已梓行而流傳甚少本局覺得種選精印鑄足行爲好古者攷證之資現已出版每部四冊定價二元外埠另加郵費一角二分特此廣告

### ●印鑄局遵照國務會議議決定期繳費領取勳章廣告

本局修正勳章收費細則凡奉令授予勳章者均須於一定期限內繳費領取中央各機關人員及近畿各省人員限三箇月邊遠省人員限六箇月領取逾限請領者須由原請機關備文聲叙理由再行補發以崇榮典業經國務會議議決公布施行至一切手續已載明修正勳章收費細則凡外省人員京內無人托代領者或用品函私函將勳章費用以及往郵費逕寄本局營業課代辦特此通告

### ●印鑄局政府公報發行課廣告

逕啟者本局政府公報於京師發行均係備差分路專送又恐積久弊生故不時將各報差撥易路線惟每屆月終閱報各戶有報費已完而未續定者由本局發行課特備通知書條隨報附送以便閱戶週知乃往往誤會此條爲取款證據即將續定報費交由報差帶轉者或由下人將款私授報差代爲續定者萬一該報差匿款不交本發行課無從知悉設或該差因誤令斥革即事後知悉亦難於追究用特登報廣告務請閱報諸公注意嗣後承定購或續購本報其款較大者必須著人將款送交本局發行課收取單如有零星小款不便親自送局交由報差帶轉者亦須於交款兩日內向該報差索取本發行課收款憑單方足爲據否則本發行課概不負責特此聲明